

预案编号：NCHS-YJYA-2017-01

南充红狮水泥有限公司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发布时间：2017 年 7 月 7 日

实施时间：2017 年 7 月 7 日

编制单位：南充红狮水泥有限公司

发布令

公司全体员工：

公司依据国家安全生产有关法律、法规，按照《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GB/T29639-2013）和《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88 号）等规定要求，结合公司生产实际，编制了《南充红狮水泥有限公司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包括综合预案、专项预案及现场处置方案）。现予以批准发布，本预案自发布之日起开始执行。望公司全体员工认真学习，积极参加预案的演练。

批准发布单位：南充红狮水泥有限公司

批准发布人（签字）：

批准发布日期：2017 年 7 月 7 日

编制小组人员

组长：吴飞虎

副组长：钟朝水

成员：陈国庆 袁兴旺 付雪奎

伍川 胡枝涛 叶凡

目 录

第一部分 综合应急预案.....	1
1 总则.....	1
1.1 编制目的.....	1
1.2 编制依据.....	1
1.3 适用范围.....	1
1.4 应急预案体系.....	2
1.5 应急工作原则.....	3
2 事故风险描述.....	3
2.1 公司概况.....	4
2.2 地理位置及周边环境.....	4
2.3 自然条件.....	5
2.4 生产工艺及主要工艺设备.....	5
2.5 公用工程.....	11
2.6 辅助设施.....	12
2.7 安全设施.....	13
2.8 生产过程中危险有害因素.....	15
3 应急组织机构及职责.....	17
3.1 应急组织机构.....	17
3.2 应急救援指挥部.....	17
3.3 应急办.....	18
3.4 抢险救灾组.....	19
3.5 综合组.....	20
3.6 医疗组.....	20
4 预警及信息报告.....	21
4.1 预警.....	21
4.2 信息报告.....	21
5 应急响应.....	23
5.1 响应分级.....	23
5.2 响应程序.....	23
5.3 处置措施.....	25
5.4 应急结束.....	26
6 信息公开.....	27
6.1 信息发布的部门.....	27
6.2 应急信息发布原则.....	27
6.3 应急信息发布程序.....	27
6.4 应急信息内容.....	27
7 后期处置.....	27
7.1 现场恢复.....	27
7.2 善后赔偿.....	27
7.3 应急能力评估和应急预案修订.....	28
8 保障措施.....	28

8.1 通信与信息保障.....	28
8.2 应急队伍保障.....	29
8.3 物资装备保障.....	29
8.4 经费保障.....	29
8.5 其他保障.....	29
9 应急预案管理.....	30
9.1 应急预案培训.....	30
9.2 应急预案演练.....	31
9.3 应急预案修订.....	31
9.4 应急预案备案.....	31
9.5 应急预案实施.....	31
第二部分 专项应急预案.....	32
2-1 压力容器事故专项应急预案.....	32
2-2 总降变电站事故专项应急救援预案.....	37
2-3 急性职业病危害事故专项应急预案.....	42
2-4 清仓清库事故专项应急预案.....	46
2-5 起重伤害事故专项应急预案.....	52
2-6 食品卫生安全事故专项应急预案.....	57
2-7 紧急停电事故专项预案.....	61
2-8 仓库事故专项应急预案.....	64
2-9 防洪防汛事故专项应急预案.....	74
2-10 火灾、爆炸专项应急救援预案.....	78
第三部分 现场处置方案.....	85
3-1 灼烫事故现场处置方案.....	85
3-2 物体打击事故现场处置方案.....	90
3-3 机械伤害事故现场处置方案.....	95
3-4 高处坠落事故现场处置方案.....	100
3-5 中毒和窒息事故现场处置方案.....	105
3-6 中暑现场处置方案.....	110
3-7 触电事故现场处置方案.....	113
3-8 厂内机动车辆事故现场处置方案.....	118
3-9 电力室事故现场处置方案.....	123
3-10 化验室化学品事故现场处置方案.....	131
3-11 火灾事故现场处置方案.....	135
第四部分 附件.....	140
附表 1: 指挥部成员通讯联系表.....	140
附表 2: 公司各科室通讯联系表.....	141
附表 3: 应急救援外部通讯表.....	142
附表 4: 公司应急救援各小组通讯联系表.....	143
附表 5: 公司应急救援装备\设施\物资统计表.....	144
附表 6: 应急救援响应流程图.....	145
附表 7: 厂区平面布置图.....	146
附表 8: 应急救援图.....	147
附表 9: 应急疏散图.....	148
附表 10: 危险源一览表.....	149
附表 11: 危险源分布图.....	150

第一部分 综合应急预案

1 总则

1.1 编制目的

为贯彻落实“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工作方针，规范公司应急管理，提高应对和防范风险与事故的能力，及时、有效地组织对公司突发的生产安全事故的应急救援行动，确保公司具备快速反应和处理事故的能力，保证员工安全健康和公众生命安全，最大限度地减少财产损失、环境损害和社会影响。

1.2 编制依据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14. 8. 31 发布）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2007. 8. 30 发布）
- (3) 《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2013. 7. 19 发布）
- (4)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2016. 6. 3 发布）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2013. 6. 29 发布）
- (6)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2013. 12. 7 修订）
- (7)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2008. 10. 28 修订）
- (8) 《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2012. 2. 14 发布）
- (9) 《四川省安全生产条例》（2006. 11. 30 发布）
- (10) 《四川省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责任规定》（2007. 11. 9 发布）
- (11) 《国务院安委会关于进一步加强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处置工作的通知》（2013. 11. 15 发布）

1.3 适用范围

本应急预案适用于南充红狮水泥有限公司因突发事件而造成的人员伤害、爆炸、火灾、危险和危险废物泄漏等破坏的情况，以及发生洪水等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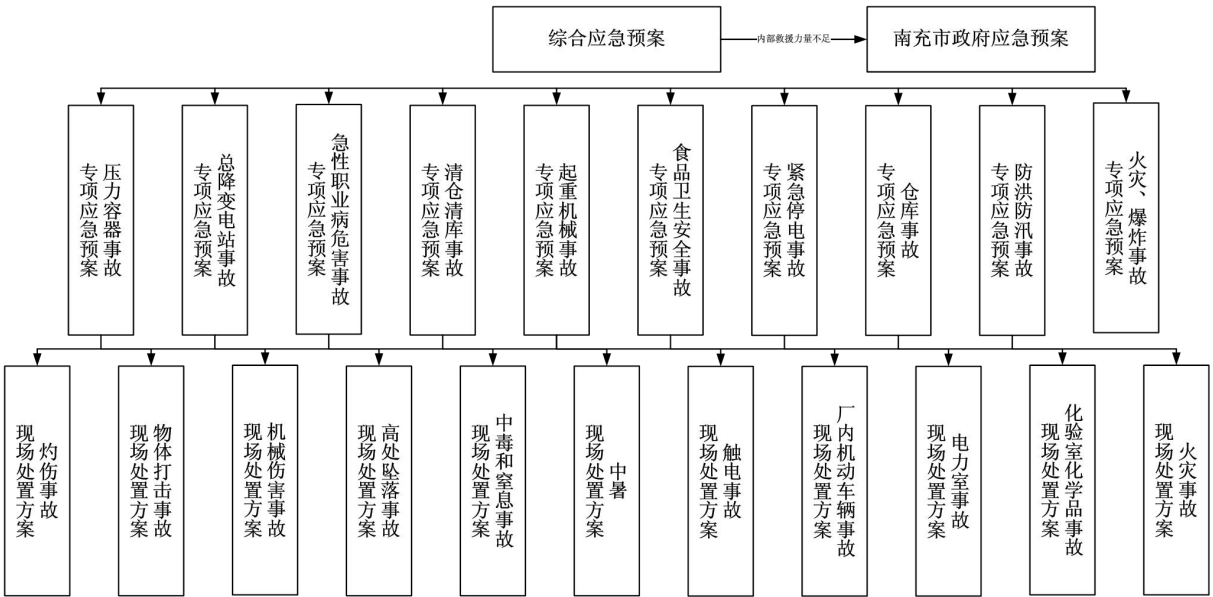
害时的应急准备、应急响应和救援，以及事故或灾害发生后的紧急恢复全过程。

1.4 应急预案体系

本预案包括综合应急预案、专项应急预案和现场处置方案三大部分，共有 1 个综合综合预案，10 个专项应急预案，11 个现场处置方案，由公司总指挥组织编制和修订，并审核批准后发布实施。

一旦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根据应急响应级别，应急救援指挥机构和各专业小组成员要按照预案要求，各司其职，及时有效地开展应急救援行动。

当公司内部救援力量不足时，务必及时向当地区、市人民政府救援组织求助，防止事态扩大。



南充红狮水泥有限公司应急预案体系

(1) 综合应急预案

综合应急预案是指本公司为应对各种生产安全事故而制定的综合性工作方案，是本单位应对生产安全事故的总体工作程序、措施和应急预案体系的总纲。

(2) 专项应急预案

专项应急预案是指本公司为应对某一种或者多种类型生产安全事故，

或者针对重要生产设施、重大危险源、重大活动防止生产安全事故而制定的专项性工作方案。

专项应急预案重点强调专业性，应根据可能的事故类别和特点，明确相应的专业指挥机构、响应程序及针对性的处置措施。

(3) 现场处置方案

现场处置方案是指针对具体场所、装置或者设施，根据不同生产安全事故类型所制定的应急处置措施。现场处置方案重点规范基层的先期处置，应体现自救互救、信息报告和先期处置特点。

1.5 应急工作原则

(1) 以人为本，安全第一

把最大程度地预防和减少突发事故造成的人员伤亡作为首要任务，切实加强应急救援人员的安全防护。充分发挥从业人员自我防护的主观能动性，充分发挥专业救援力量的骨干作用。

(2) 统一领导，分级负责

在公司指挥部统一领导下，各部门按照各自职责和权限，负责南充红狮水泥有限公司突发事故的应急管理和应急处置工作。

(3) 科学响应，依法规范

依靠科技进步，采用先进技术，不断改进和完善应急救援的装备、设施和手段，提高应急处置技术和水平，增强应急救援能力，确保应急救援的科学、及时、有效。依据有关规章规范应急管理和救援工作，增强应急处置方案的可操作性。

(4) 预防为主，平战结合

坚持预防为主的方针，做好预防、预测和预警工作。做好常态下的风险评估、物资储备、队伍建设、装备完善、预案演练等工作。确保应急预案的科学性、权威性、规范性和可操作性。

2 事故风险描述

2.1 公司概况

红狮控股集团（下称红狮集团）是中国民营 500 强企业和国家重点支持十二家全国性大型水泥企业之一，主要有水泥（含关联行业）、投资两大版块。

红狮集团坚持立足水泥主业，全部采用国际先进新型干法工艺，工艺、技术和装备处于同行领先水平。同时，发展水泥窑协同处置固废、骨料及混凝土等关联行业。到目前止，在浙江、江西等 10 个省有 40 余家大型水泥企业，水泥产能 8000 万吨，是中国最大的民营建材企业。

南充红狮水泥有限公司是红狮控股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是一家年产 100 万吨高标号水泥的粉磨站，公司位于四川省南充市嘉陵区工业园区冯家桥，占地 130 亩，充分利用当地的工业废渣（煤矸石、粉煤灰、炭渣、磷石膏）生产优质性能的水泥。

公司现有员工 106 人，其中技术管理人员 20 人，专职安全管理人员 1 人。

企业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南充红狮水泥有限公司

住所：南充市嘉陵工业园冯家桥

法定代表人：汪建卫

注册资本：贰佰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2.2 地理位置及周边环境

2.2.1 地理位置

公司厂址位于南充市嘉陵区工业园冯家桥，距离嘉陵区市区约 3 公里，交通条件良好。

2.2.2 周边环境

公司处于工业园区，厂界周边 50m 范围内无民用建筑，周边最近的散居民房在西南面 150m 外，公司水泥粉磨生产区距东面鑫龙建材公司生

产厂房>30m、顺嘉高生产厂房>60m，其余周边主要为空地。

2.3 自然条件

2.3.1 气象条件

嘉陵区属亚热带湿润气候，季风气候明显，四季分明，日照充足。冬季平均气温 13° C，最高 36.2° C，春秋两季平均气温 10—22° C，年均气温 17° C，年均降水量 1120mm。

2.3.2 地形地貌与地质条件

嘉陵区区内地形是西北高，东南低，由东向西，自北而南依次为低山、丘陵、深丘带坝地貌，沿西南成带状分布。大地构造单元完整，地壳较稳定。

公司多年来未受到不良地质灾害的影响。

根据《建筑抗震设计规范》（GB 50011-2010，2016 年版），嘉陵区的抗震设防烈度为 6 度。

2.3.3 水文条件

嘉陵区主要河流有嘉陵江，曲水河，吉安河，杠子河。嘉陵江全长 1119 公里，流域面积 159710 平方公里，是长江支流中流域面积最大的河流。嘉陵江主流在合川县汇合了涪江（嘉陵江左边）、渠江（嘉陵江右边）及小安溪，水系遍及川东北地区，构成巨大的扇形向心河网。嘉陵江流经四川盆地中，流域面积在 500 平方公里以上的一级支流就有 17 条，如东河、西河、白龙江及涪江、渠江等。

公司周边无河流，多年来未受到洪涝灾害的影响。

2.4 生产工艺及主要工艺设备

2.4.1 原、辅材料

名称	用途及使用环节	年用量	日贮存量 t	贮存地点	进出料方式	主要成分
石灰石	水泥混合材	80000	4000	场地料场	皮带输送	碳酸钙
硅石粉	水泥混合材	160000	6000	场地料场	皮带输送	二氧化硅
铝硅粉	水泥混合材	30000	3000	场地料场	皮带输送	硅酸镁和硅酸铝
磷石膏	水泥混合材	40000	2000	场地料场	皮带输送	磷酸钙

煤矸石	水泥混合材	30000	2000	场地料场	皮带输送	碳
煤渣	水泥混合材	30000	2000	场地料场	皮带输送	碳
水泥熟料	水泥中熟料	700000	2000	场地料场	皮带输送	

2.4.2 生产工艺流程简介

该公司为水泥粉磨生产线，整个工艺系统由熟料输送机储存、混合材、石膏输送、储存及配送、水泥粉磨、水泥储存及散装、水泥包装及发运等工段组成。

(1) 原料输输送及储存

熟料由自卸汽车运输到厂，通过卸车坑将物料卸到物料坑，由胶带输送机将熟料送至 2 个 $\Phi 15\text{m} \times 40\text{m}$ 熟料库储存，每个库储量 7500t，库储存周期 5.2 天。熟料卸料后可直接进库，不设熟料堆棚。

磷石膏等由汽车运输进厂，卸至混合材堆棚内，经颚式破碎机破碎后由皮带输送机送至 $\Phi 10\text{m}$ 储库内储存及配料。矿渣及石灰石用 2 个 $\Phi 10\text{m} \times 20\text{m}$ 圆库储存。

配料库底设两条皮带输送机，通过皮带机上的电子皮带称实现各种物料的定量给料，两条配料皮带输送机分别将配好的物料送入各自辊压机稳流称重仓内，喂入水泥粉磨系统。

粉煤灰由罐装车运到厂内，通过管道打到粉煤灰库中（1 个 $\Phi 15\text{m} \times 40\text{m}$ ），粉煤灰由库底调速单管螺旋输送机、称重单管螺旋输送机定量排出，再通过空气输送斜槽、提升机、空气输送斜槽等输送设备直接送入水泥磨头参与粉磨。

(2) 水泥粉磨及输送

熟料、石膏、混合材等块、粒状物料由配料皮带送入辊压机稳流称重仓内，出称重仓物料经辊压机挤压后，再由提升机送入打散分级机内分选，选出的粗粉（ $\geq 2.0\text{mm}$ 物料）返回稳流称重仓进行二次挤压，细粉（ $\leq 2.0\text{mm}$ 半成品）入磨，经矿渣专用辊压机预先粉磨后的细矿渣、粉煤灰直接入磨进行粉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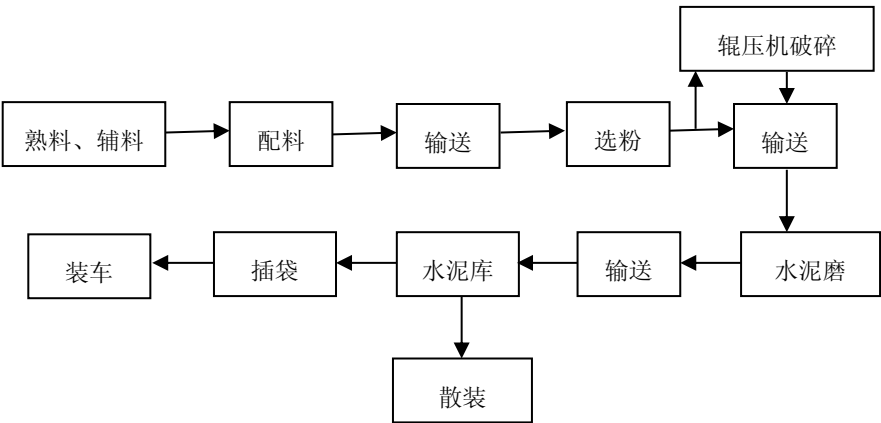
出磨物料即为成品，与磨尾收尘器排出的细粉一起通过提升机、空气输送斜槽等输送设备送入水泥库储存。

(3) 水泥包装及发运

水泥库采用 8 个 Φ15m×40m 均化储存库，由罗茨风机供气。每个水泥库底设有一个库底卸料器和 2 条空气输送斜槽把水泥送去包装系统和散装水泥发放系统。在水泥库西北侧设有 3 个散装水泥发放库，可同时发放散装水泥。

采用 3 台十嘴旋转包装机，出水泥库空气输送斜槽经提升机、空气输送斜槽把水泥喂入包装机振动筛、中间仓、包装机包装，袋装水泥由接包机、正包装机、清包装机及 6 台汽车装车机直接装车出厂。

2.4.3 生产工艺流程框图



2.4.4 主要设备

(1) 主要设备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备注
1	空气输送斜槽	XZ315×12539mm 30t/h	7 台	熟料卸车及输送
2	高压离心通风机	XQ4. 88A	5 台	
3	斜槽风机	9-19N0. 5A 全压：5740Pa	5 台	
4	离心通风机	9-19N06D 全压：4551Pa	4 台	

5	水泥底仓卸料系统	容量 10. t/m ³	1 台	
6	卷扬电机	功率 1. 1kw	1 台	
7	罗茨风机	ZW-508 压力：29. 4kPa 转速 1760r/min	6 台	
8	定量给料机	DEL1039 右装	1 台	脱硫石膏配料及输送
9	带式输送机	DT II (A) 槽型 B500×51412mm	1 台	
10		输送带：CC-56 5 层	1 台	
11		DT II (A) 槽型 B500×383866mm	1 台	
12		输送带：CC-56 5 层	1 台	
13	带式输送机	DT II 槽型 B1400×21375mm	1 台	水泥配料站
14		输送带：CC-56 6 层（耐热）	1 台	
15	离心通风机	9-26 NO. 8D 右 45°	6 台	
16	带式输送机	DT II (A) 槽型 B800×116000mm	6 台	
17		输送带：EP-200 6 层	7 台	
18		DT II (A) 槽型 B1000×11200mm	2 台	
19		输送带：CC-56 6 层	3 台	
20	定量给料机	DEL1230、DEL1248	4 台	
21	斗式提升机	NSE1400-45000m	1 台	辊压机选粉系统
22	静态气流分级机	HFV5000 喂料机：12000t/h	1 台	
23	称重稳流仓	CZC180/160-00	1 套	
24	辊压机	HFCG180-160 直径：1800mm	2 台	
25	液压油泵电机	15kw	2 台	
26	高效选粉机	HES-B5000	1 台	
27	空气输送斜槽	B630×9245mm	1 台	
28	斜槽风机	900m ³ /h、2900r/min	1 台	

29	辊压机排风机	Y5-55N0.5D、980r/min	1 台	球磨机水泥粉磨系统
30	水泥磨	$\Phi 4.2 \times 13$	1 台	
31	斜槽风机	XQ14.8A	1 台	
32	水泥磨排风机	Y5-48 N0.12D	1 台	
33	空气输送斜槽	XZ630 $\times$ 4200mm	1 台	
34	斜槽风机	500m ³ /h、2900r/min	1 台	
35	斗式提升机	NSE 500 $\times$ 21000mm	1 台	
36	斜槽风机	9-19 N0.5A	1 台	
37	高速板链提升机	NSE500 $\times$ 42800	1 台	水泥储存及输送系统
38	空气输送斜槽	XZ630 $\times$ 83500mm	1 台	
39	高压离心通风机	XQ I、5.4A、2900r/min	1 台	
40	水泥库底卸料系统	0~400t/h	1 台	
41	出料斜槽	B400	1 台	
42	空气输送斜槽	XZ500 $\times$ 29635mm	1 台	
43	斜槽风机	XQ II、4.7A	1 台	
44	空气输送斜槽	XZ500 $\times$ 30705mm、XZ500 $\times$ 47807mm	各 2 台	
45	高速板链提升机	NSE400 $\times$ 37800mm	2 台	
46	罗茨鼓风机	ZG-100、3500r/min	6 台	
47	水泥库库存卸料系统	180m ³ /h	2 台	
48	固定式汽车水泥散装机	180 m ³ /h	2 台	
49	罗茨鼓风机	ZW-306、3600r/min	2 台	水泥倒库系统
50	空气输送斜槽	XZ630 $\times$ 23565	4 台	
51	风机	4500m ³ /h	2 台	
52	高速板链提升机	NSE500 $\times$ 48200mm	2 台	

53	辅助减速电机	11kw	2 台	
54	空气输送斜槽	XZ630×24550mm	2 台	
55	斗式提升机	NS50×29240	3 台	水泥包装及袋装水泥装车系统
56	振动筛	PZS-200、200t/h	3 台	
57	给料机	BHGL-140D、140t/h	3 台	
58	十嘴旋转包装机	BHYW-10D、120t/h	3 台	
59	接包皮带机	BHJL-800	3 台	
60	正包输送机	BHZ -80、120t/h	3 台	
61	平型胶带输送机	DT II (A) 平型 B800×65650mm	1 台	
62	平型胶带输送机	DT II (A) 平型 B800×53450mm	1 台	
63	平型胶带输送机	DT II (A) 平型 B800×41850mm	1 台	
64	袋装水泥装车机	LKZ6540-III、120t/h	6 台	
65	高压离心通风机	XQ I 、4.7A、2840r/min	3 台	
66	空气输送斜槽	XZ500×64600mm、XZ500×55900mm	各 3 台	水泥散装系统
67	高压离心通风机	XQ II 、4.7A、2840r/min	3 台	
68	斜槽风机	9-19、N0.5A	1 台	
69	高压离心通风机	XQ II 、4.7A、左 0°	2 台	
70	斜槽风机	9-19、N0.9D	2 台	
71	离心通风机	9-19N0.9D、1450r/min	4 台	
72	水泥底仓卸料系统	1.0t/m ³	12 台	
73	罗茨风机	ZW-508、1760r/min	4 台	

(2) 特种设备和强检设备情况

根据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及现场情况，公司涉及的特种设备主要油气分离器和储气罐均取得了南充市质监局出具的《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特种设备及安全阀通过南充市特检所检测合格；压力表通过南充市嘉陵区计量测试所定期检测合格，检测标签贴于现场。

2.5 公用工程

2.5.1 供电

(1) 供电来源

公司由二洞桥工业园区电网提供，工业园区内用电通过嘉陵区 110KV 变电站引双回路架空 10KV 输电线。

生产厂区采用自然采光加灯光照明，非生产用房采用节能灯具。

2.5.2 供水

公司供水由二洞桥工业园区给水系统提供，用水由嘉陵水厂通过输水管网供给，公司生产及生活总用水量为 $95\text{m}^3/\text{d}$ ，生产新用水量 $62\text{m}^3/\text{d}$ ，其中循环用水量 $1637\text{m}^3/\text{d}$ ，循环回水量 $1565\text{m}^3/\text{d}$ ，循环水利用率 95.6%。

消防供水形成环形管网，室外消火栓采用地上式，布置在道路两旁且靠近十字路口，间距不大于 120m，设有消火栓的干管管径不小于 DN100，水压 0.4MPa。

循环系统补充水量 $62\text{m}^3/\text{d}$ ，厂区生活及化验室用水量 $12\text{m}^3/\text{d}$ 。

为由当地自来水公司供水。

2.5.3 排水

公司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化验室废水，汽车及车间冲洗废水，对循环系统排水和汽车及车间冲洗水等采取隔油、沉淀处理后用于生产线，生活污水及化验室废水由二洞桥工业园区污水管网进入南充市污水处理厂达标后排放。

2.5.4 空压站供气

该企业设一座空压站，配置 3 台螺杆式空压机，经过预处理后的空气，用螺杆式压缩机压，经过冷却器冷却，冷凝除湿后分配输送到各工序。

2.6 辅助设施

2.6.1 机修

机修工负责该公司生产设备的日常维修及小修作业，所有锻件、铸件、热处理件以及大部分分机加工件，设备的中修和大修全部外委。公司现场存放切割用乙炔气瓶 30 瓶，氧气气瓶 30 瓶。

2.6.2 分析化验

全厂设一座化验室，作业人员负责进出厂原料、燃料、半成品和成品的常规化学分析及物理检验，以保证全厂各生产环节的产品质量，对水泥产品质量进行调度、管理和监督。

2.6.3 电讯

全厂设程控用户交换机，组成生产及调度电话通讯系统，采用中继线与当地市话联网。

2.6.4 采暖、通风及空调

(1) 采暖

由于日平均温度 $\leq +5^{\circ}\text{C}$ 的天数很少，因此，不需设置集中采暖设施。

(2) 通风

①厂区内主要车间和局部散发粉尘的地点，采取有组织的自然通风或机械通风。

②厂区内空压机房、配电室等和化验室、厕所等有有害气体的房间设置机械通风装置。

(3) 空气调节

根据生产工艺及设备的要求，对化验室设恒温恒湿空调，保证达到恒定温、湿度的要求；对中央控制室、办公室、电气室、值班室等有空气调节要求的房间设分空调。

2.7 安全设施

2.7.1 消防设施

(1) 消防设施

消防设施配置表

序号	位置	消防栓	干粉灭火器	备注
1	厂区围墙人行通道	室外消防栓 7 个		
2	五金库外墙	室外消防栓 2 个	MFZ-4、4 具	消防水带、消防枪头、消防钳
3	中控楼 1 楼大厅左墙	室内消防栓 1 个	MFZ-4、2 具	消防水带、消防枪头、消防水阀
4	化验室门外	室内消防栓 2 个	MFZ-4、4 具	消防水带、消防枪头、消防水阀
5	生产调度中心门外	室内消防栓 1 个	MFZ-4、2 具	消防水带、消防枪头、消防水阀
6	二楼大厅	室内消防栓 1 个	MFZ-4、2 具	消防水带、消防枪头、消防水阀
7	二楼会议室外	室内消防栓 1 个	MFZ-4、2 具	消防水带、消防枪头、消防水阀
8	三楼中控操作室外	室内消防栓 1 个	MFZ-4、2 具	消防水带、消防枪头、消防水阀
9	三楼大会议室外	室内消防栓 1 个	MFZ-4、2 具	消防水带、消防枪头、消防水阀
10	磨碎机外面	室外消防栓 1 个	MFZ-4、2 具	无
11	熟料大坝下方	室外消防栓 1 个	MFZ-4、4 具	无
12	包装纸袋仓库	室外消防栓 1 个	MFZ-4、4 具	消防水带、消防枪头、消防扳手
13	车间培训室外	室外消防栓 1 个	MFZ-4、2 具	无
14	磨房左边	室外消防栓 1 个	MFZ-4、4 具	无
15	磨房右边	室外消防栓 1 个	MFZ-4、4 具	无
16	男更衣室	室内消防栓 1 个	MFZ-4、2 具	消防水带、消防枪头、消防水阀
17	二楼大厅	室内消防栓 1 个	MFZ-4、2 具	消防水带、消防枪头、消防水阀
18	一楼厨房操作间	室内消防栓 1 个	MFZ-4、2 具	消防水带、消防枪头、消防水阀
19	一楼就餐区	室内消防栓 1 个	MFZ-4、2 具	消防水带、消防枪头、消防水阀

20	一楼就餐区	室内消防栓 1 个	MFZ-4、2 具	消防水带、消防枪头、消防水阀
21	宿舍楼左边绿化带	室内消防栓 1 个	MFZ-4、2 具	无
22	宿舍楼与食堂过道	室内消防栓 1 个	MFZ-4、2 具	无
23	宿舍楼一楼	室内消防栓 4 个	MFZ-4、2 具	消防水带、消防枪头、消防水阀
24	宿舍楼二楼	室内消防栓 4 个	MFZ-4、2 具	消防水带、消防枪头、消防水阀
25	宿舍楼三楼	室内消防栓 4 个	MFZ-4、2 具	消防水带、消防枪头、消防水阀
26	宿舍楼四楼	室内消防栓 4 个	MFZ-4、2 具	消防水带、消防枪头、消防水阀
27	宿舍楼五楼	室内消防栓 4 个	MFZ-4、2 具	消防水带、消防枪头、消防水阀

(2) 消防检查

经现场勘查，该公司消防器材维护保养更换情况良好，具备《水泥工厂设计规范》GB50295-2008、《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GB50140-2005 规定的消防安全条件。

2.7.2 防雷及防静电

(1) 防雷

厂区建、构筑物高度在 15m 及以上者，采用避雷网、局部避雷针保护方式。总降、各电气室、变电所等系统母线上装设避雷器，防雷电波侵入及操作过电压。

(2) 接地

高压供用电设备采用接地保护，低压 0.4kV 供用电设备采用 TN-C-S 保护系统。

(3) 防雷检测

公司防雷装置 2017 年度经南充市防雷中心检测合格。

2.7.3 除尘设施

(1) 安全设施的配置

全厂所有传动设备（电动传动部门，磨机磨片联轴器等）均安装有防

护设施。全厂电气室均安装防火门、挡鼠板。

公司现场安装有视频监控系统，在中控室内集中监控。公司总降、电气室等安装有烟感和声光报警器，实现中控室集中报警火灾控制。

(2) 除尘设施

主要除尘设备

工序	设施名称	型号	主要技术参数	数量	位置	状况
混合材运输	气箱脉冲收尘器	JQM4*32	0.46Nm ³ /min	6 台	混合材破碎及输送皮带	良好
熟料输送	气箱脉冲收尘器	JQM5*32	0.46Nm ³ /min	6 台	熟料卸车及输送皮带	良好
水泥粉磨	气箱脉冲收尘器	JQM6*32	0.55Nm ³ /min	9 台	水泥配料站	良好
包装	气箱脉冲收尘器	JQM6*64	1.8Nm ³ /min	3 台	包装收尘	良好
水泥输送	气箱脉冲收尘器	JQM4*144	2.7Nm ³ /min	3 台	出库及倒库提升机	良好
水泥输送	袋式收尘器	JMC-112A	0.34Nm ³ /min	1 台	入库提升机	良好
散装水泥发货	袋式收尘器	JMC-80A	0.24Nm ³ /min	4 台	散装水泥车道	良好

2.8 生产过程中危险有害因素

2.8.1 原料制备

序号	场所/环节/部位	较大危险因素	易发生事故类型	发生的事故可能性	严重程度及影响范围
1	石灰石堆场	(1)堆料和取料作业同时进行。	坍塌 中毒 车辆伤害	较小	设备、设施损坏，人员伤亡
		(2)人员易接近的堆、取料设备或运动外露的输送设备未设置防护网、急停装置。	机械伤害	较小	人员伤亡
2	砂岩、石灰石、原煤等原料破碎设备给料或转运料斗及料槽开口位置	(1)破碎设备运转过程中进行清理物料作业。	机械伤害 物体打击	较小	人员伤亡
		(2)转运料斗及料槽开口位置，无防护栏或防护缺陷。	高处坠落	较小	人员伤亡
		(3)明火、煤粉自燃、电路故障、断料、操作失误导致煤粉燃烧、爆炸	火灾、爆炸	较小	设备、设施损坏，人员伤亡

2.8.2 水泥制成及发运

序号	场所/环节/部位	较大危险因素	易发生事故类型	发生的事故可能性	严重程度及影响范围
----	----------	--------	---------	----------	-----------

1	水泥散装发运	操作人员不系安全带。	高处坠落 物体打击	较大	人员伤亡
2	水泥袋装发运。	(1) 纸袋内未设置室内消火栓和灭火器。	火灾	较小	设备、设施损坏,人员伤亡
		(2) 水泥包装机运转过程中, 人员误操作。	机械伤害	较大	人员伤亡
3	水泥磨机维修	(1) 磨机内检维修作业未执行停电、挂牌、上锁制度。	机械伤害 高处坠落	较大	人员伤亡
		(2) 更换磨盘衬板, 误操作, 措施不当, 衬板脱落, 吊装作业无证上岗。	起重伤害 物体打击	较大	人员伤亡

2.8.3 筒型储存库

序号	场所/环节/部位	较大危险因素	易发生事故类型	发生的事故可能性	严重程度及影响范围
1	人工清库作业	(1) 水泥工厂筒型储存库人工清库作业外包给不具备高空作业工程专业承包企业资质的承包方, 肯作业前未进行风险分析。	中毒和窒息 高处坠落 物体打击	较大	人员伤亡
		(2) 进入水泥库内清除库壁结料作业未系好安全带、安全绳, 未确认爬梯牢固可靠, 未保持足够照明。	中毒和窒息 高处坠落 物体打击	较大	人员伤亡
		(3) 进入水泥库内清除库壁结料作业监护人员脱离岗位, 库内情况外部人员不掌握。	中毒和窒息 高处坠落 物体打击	较大	人员伤亡
2	筒型储存库主体结构	水泥工厂熟料库等筒型储库结构受力部位, 出现较大裂缝、钢筋或受力杆件断裂、严重变形, 或基础沉降不均匀, 结构主体倾斜严重。	坍塌	较小	设备、设施损坏, 人员伤亡
3	料斗进料口、库顶人孔门及车间内的孔洞部位	易发生人员跌落的料斗进料口, 无防止人员跌落篦子板, 或篦子板磨损严重, 孔洞太大, 库顶人孔门不牢固或未锁紧。车间内的孔洞无防护栏或盖板。	高处坠落	较小	人员伤亡

2.8.4 辅助系统

序号	场所/环节/部位	较大危险因素	易发生事故类型	发生的事故可能性	严重程度及影响范围
1	化验室	化学试剂购买与使用不符合公安机关等相关部门的要求, 化验室未配置灭火器, 洗眼器(或紧急喷淋装置) 小药箱等安全应急物品。	灼烫	较大	人员伤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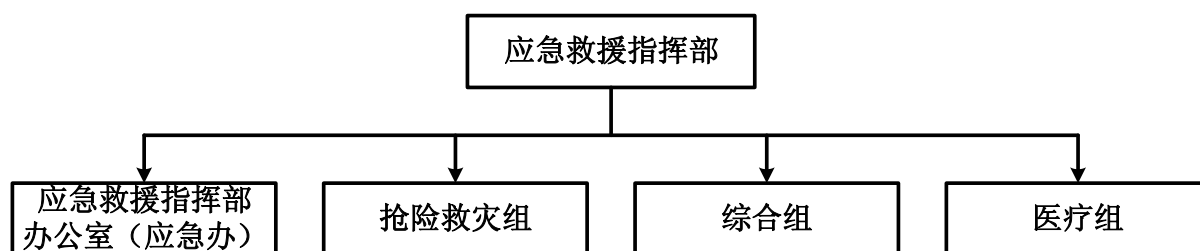
2	带式输送机	带式输送机头部与尾部未设置防护罩或隔离栏及安全联锁装置。人员经常通过部位未设置跨越通道。	机械伤害	较小	人员伤亡
3	运输车辆	运输车辆搭载无关人员进入厂区。物料装车过程，未采取可靠的防止车辆异常动作或防溜车的措施。装卸人员高处作业无可靠的防止高处坠落的措施。	车辆伤害	较大	人员伤亡
4	厂内专用机动车辆	厂内专用机动车辆无统一牌照和车辆编号。车辆刹车、转向、灯光、喇叭、后视镜等有缺陷。未对厂内车辆进行风险评估、对相关风险控制等提出具体要求。未安装倒车警报装置、行车警示灯，在特定区域未进行限制速度。	车辆伤害	较大	人员伤亡

3 应急组织机构及职责

3.1 应急组织机构

应急救援指挥部设总指挥、副指挥；指挥部常设机构为应急救援指挥部办公室（以下简称应急办）；应急救援指挥部下设应急办以及抢险救灾组、综合组、医疗组。如有特殊情况，各专业组由总指挥临时任命。

南充红狮水泥有限公司应急组织机构图



3.2 应急救援指挥部

3.2.1 应急救援指挥部成员

总指挥：总指挥

副指挥：分管安全生产的副总指挥、其他公司领导

成员：公司各车间、科室负责人

3.2.2 应急救援指挥部职责

(1) 贯彻落实国家有关事故应急处理管理工作的法律、法规和上级部门的有关规章制度，执行政府和上级关于事故应急处理的重大部署。

(2) 危急事件发生后，应立即组织各应急处置工作组按职责分工，赶赴现场组织事故处理。按照“以人为本，安全第一”的原则，进行应急处理。

(3) 指挥开展事故应急处理、救援和生产、生活恢复等各项工作。

(4) 负责向上级领导及有关部门报告事故情况和事故处理进展情况。

(5) 做好事故（发生原因、处理经过、设备损坏和经济损失情况）调查工作。

(6) 发布、启动和解除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的命令。

(7) 审查批准现场救援方案。

(8) 按照预案程序和现场救援方案，组织、协调、指挥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工作的有效实施。

(9) 根据事故发展状态和现场救援过程中出现的新问题，随时变更、修改救援方案，及时采取相应的应急处理措施。

(10) 紧急调用各类救援物资、设备、人员和占用场地，并负责督促归还或给予适当补偿。

(11) 总结应急预案工作经验教训。

(12) 办理政府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3.3 应急办

3.3.1 应急办成员

应急办设在安全环保科，办公室主任由安全环保科主任担任，成员为安全环保科全体成员。值班电话：0817-3880500。

3.3.2 应急办职责

(1) 应急办应与各车间（部室）、政府有关部门及周边企业持畅通联系。

(2) 负责接、发险情警报，及时准确向指挥部汇报险情、抢险、疏散、救援等有关情况，及时准确将指挥部的指令向相关人员和相关部门传达。

(3) 负责动态收集汇总各项应急救援信息，并按总指挥授权，对外发布险情及救援工作信息。

(4) 保证现场指挥与上级的通信联络畅通，保持指挥部与外界的联系，请求应急升级。

(5) 针对公司的各种危险因素，制定相应的现场处置方案。

(6) 组织开展专门的培训和演练。并根据演练中暴露出来的问题，对应急预案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修订、完善。

(7) 负责平时的应急准备，事故发生时接受事故报、信息报送，组织联络应急状态下的各职能部门的沟通协调，立即向应急救援指挥部总指挥报告。

(8) 组织召开事故现场会议，传达指挥部命令并监督落实。

(9) 通知应急救援有关成员，做好应急准备、立即投入救援。

(10) 检查现场救援工作，联络气象部门、获取准确的气象预报，收集险情和救援状况并向指挥部报告，提出救援建议，协调指挥部开展工作。

(11) 配合相关部门进行事故调查处理工作。

(12) 负责建立生产安全专家组，并组织专家开展应急救援现场咨询服务工作。

3.4 抢险救灾组

3.4.1 抢险救灾组成员

组长：制成车间主任

成员：制成车间抢险救灾队有成员

3.4.2 抢险救灾组职责

(1) 根据预案规定的应急处理程序，协调电气、机械各专业技术人员按专业范围具体实施应急处理，负责事故现场的救生、控险、排险等工作。

- (2) 负责抢救伤员，确保伤员能得到及时、有效的救治。
- (3) 利用各种设备负责现场的抢险施救工作；
- (4) 负责抢险救灾中物资和设备的及时供应；
- (5) 合理组织和调动战斗力量，保证救护任务的完成；
- (6) 负责将受伤人员从事故地运送到公路，送上 120 救护车。

3.5 综合组

3.5.1 综合组成员

组长：综合科主任

成员：综合科、供应科、财务科成员

3.5.2 综合组职责

- (1) 负责抢险救援期间的治安保卫、交通指挥、人员疏散引导等工作。
- (2) 封锁事故现场和危险区域，设置警示标志，维持现场秩序。
- (3) 负责应急救援器材和物资的供应，并组织车辆运输。
- (4) 负责应急救援的通信、交通、食宿等后勤保障工作。接待、安抚伤亡人员家属，进行有关善后处置。
- (5) 办理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索赔。
- (6) 确保事故救援保持有效通讯联系，负责到场新闻媒体的接待工作。

3.6 医疗组

3.6.1 医疗组

组长：化验室主任

成员：化验室成员、销售科成员

3.6.2 医疗组职责

- (1) 负责伤员施救、中转、登记，安排护送人员和救护车辆。
- (2) 确保医疗物资的储备与安全有效的使用。
- (3) 负责事故发生地及周边区域的卫生防疫以及事故发生后疾病的控制与预防工作。

(4) 服从指挥部关于救援工作的安排，积极配合抢险救灾相关工作。
以上组织机构所有成员手机（电话）必须 24 小时开通，确保联络畅通。

4 预警及信息报告

4.1 预警

4.1.1 预警的条件、方式、方法

根据对公司危险因素辨识与风险评价，以及政府发布的预警等级，公司对生产安全事故的预警采取以下措施：

- (1) 应急办将预警信息及时上报应急救援指挥部。
- (2) 应急救援指挥部下达预警指令。
- (3) 组织相关部门召开应急准备工作会议，研究、安排应急准备工作。
- (4) 应急办向公司各职能科室、车间发布和传递预警信息。
- (5) 各职能科室、车间连续跟踪事态发展，采取防范控制措施，做好相应的应急准备。
- (6) 进入应急准备状态，采取相应防范控制措施。
- (7) 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时，启动应急响应。
- (8) 根据已预警生产安全事故的情况变化，适时宣布预警解除。

4.1.2 信息发布

当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时，由总指挥配合当地政府做好信息发布工作，由相应级别的政府审核发布，未经授权任何人不得擅自发布信息和接受媒体采访。

4.2 信息报告

4.2.1 信息接收与通报

公司实行 24 小时值班，安全保卫部应急值守电话为 0817-3880906。当生产作业现场任何作业人员发现事故时，可立即口头报告最近的班组长或安全员，联系不上时可直接通过手机或座机电话拨打公司应急办值班电话进行报警。有关应急救援人员的手机实行 24 小时开机，发生紧急情况时通

过手机或固定电话传达有关应急命令。通信不畅或电话无法联系时，可以人工传达事故应急情况及通知有关人员实施应急行动。

4.2.2 信息上报

根据《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生产安全事故信息报告和处置办法》的规定，公司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或者较大涉险事故，主要负责人接到事故信息报告后于 1 小时内报告事故发生地安监部门和有关部门。公司发生安全生产事故后，主要负责人应立即赶赴事故现场。

报告事故信息，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事故发生单位的名称、地址、性质、产能等基本情况。
- (2) 事故发生的时间、地点以及事故现场情况。
- (3) 事故的简要经过（包括应急救援情况）。
- (4) 事故已经造成或者可能造成的伤亡人数（包括下落不明、涉险的人数）和初步估计的直接经济损失。
- (5) 已经采取的措施。
- (6) 其他应当报告的情况。

使用电话快报，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事故发生单位的名称、地址、性质；
- (2) 事故发生的时间、地点；
- (3) 事故已经造成或者可能造成的伤亡人数（包括下落不明、涉险的人数）。

事故具体情况暂时不清楚的，负责事故报告的单位可以先报事故概况，随后补报事故全面情况。事故信息报告后出现新情况的，公司应当依照规定及时续报。较大涉险事故、一般事故、较大事故每日至少续报 1 次；自事故发生之日起 30 日内，事故造成的伤亡人数发生变化的，应于当日续报。

4.2.3 信息传递

事故发生后，由现场作业人员报告车间主任，车间主任把事故情况报告公司应急救援指挥部，然后由总指挥向当地政府安监部门及有关部门报

告事故情况。同时，根据事故的严重程度，总指挥联系相关外援单位请求救援。根据有关主管部门的规定，公司设立通报程序，协助做好向公众通报的工作。

5 应急响应

5.1 响应分级

事故响应按照分级负责的原则，根据事故危害、影响范围和控制事态的能力，本预案应急响应分为三级应急响应，即：三级（现场级）应急响应、二级（企业级）应急响应、一级（社会级）应急响应。

5.1.1 三级（现场级）响应

三级（现场级）响应是指事故发生的初期，事故尚处于现场可控状态，未波及到其它现场，而做出三级响应。由制成车间主任或副主任决定启动相应的现场处置方案。

5.1.2 二级（企业级）响应

二级（企业级）响应是指事故超出现场可控状态，或可能波及到其他区域，尚处于企业可控状态，未波及相邻企业的状态，而做出二级响应。由总指挥或副指挥决定启动相应的综合应急预案和专项应急预案。

5.1.3 一级（社会级）响应

一级（社会级）响应是指事故超出企业的控制能力，可能或已经波及到企业外的状态，而做出一级响应。由总指挥或副指挥决定是否向外部救援力量求助。

5.2 响应程序

按照事故的大小和发展态势，并根据分级负责的原则，各级指挥机构及对应的预案见下表。

预警、响应、指挥机构、预案对应表

序号	预警分级	响应分级	指挥机构分级	预案体系分级
1	一级预警	一级响应	南充市应急办	嘉陵区、南充市应急预案

2	二级预警	二级响应	应急指挥部	综合、专项应急预案
3	三级预警	三级响应	现场应急指挥部	现场处置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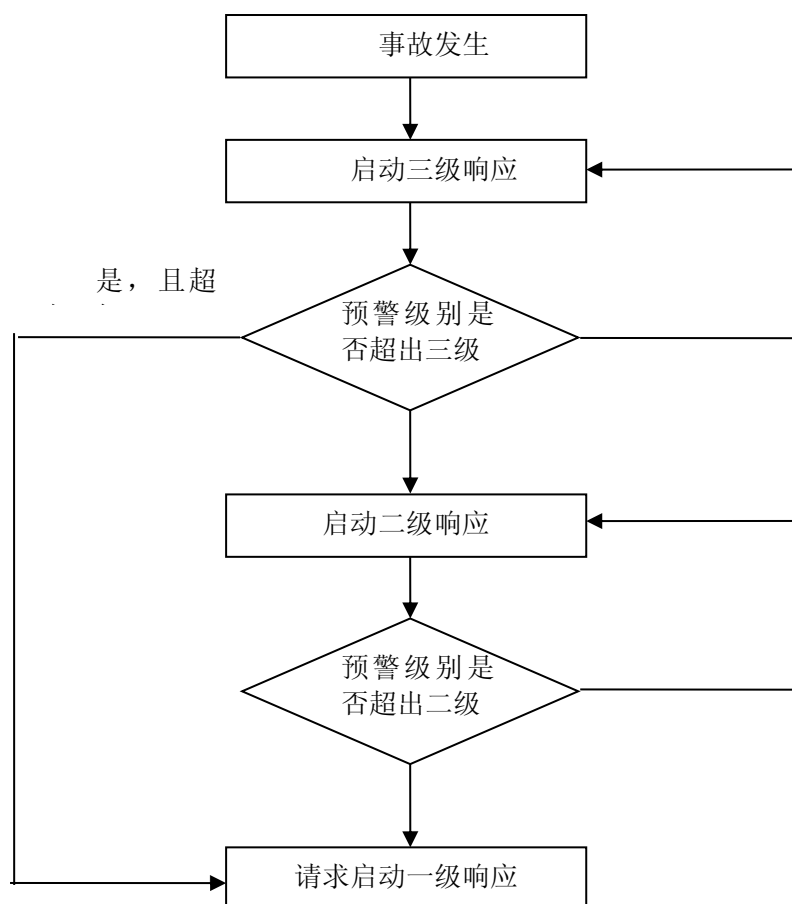
本预案的响应程序内容如下：

（1）事故发生后，现场应急小组应根据事故类别，立即启动现场处置方案，并判定预警级别是否超过三级预警，若超过三级预警，则立即上报应急指挥部，并请求启动二级响应。

（2）应急指挥部接到报告后，应立即判定预警级别，若预警级别超过三级，立即启动专项应急预案，并报告嘉陵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3）启动专项应急预案后，若事故不能有效控制，或者有扩大、发展趋势，或者影响到周边社区时，预警级别超过二级，则由应急总指挥请求嘉陵区应急办启动应急响应并给予支援。政府应急救援队伍未到达前，总指挥负责指挥应急救援行动；政府应急救援队伍到达后，总指挥负责向政府应急救援队伍负责人交代现场情况，并服从其指挥。

（4）该程序所涉及的应急指挥、应急行动、物资调配、应急避险等内容，详见专项应急预案和各类现场处置方案。



响应程序图

5.3 处置措施

5.3.1 现场处置

(1) 迅速组织撤离、疏散现场作业人员和其他非应急救援人员，封锁事故区域，按规定实施警戒和警示。

(2) 立即采取措施保护相邻装置、设施，防止事故扩大和引发次生事故。

(3) 参加应急救援人员要配备相应的防护装备，并设有专人监护。

(4) 根据人员伤亡的情况展开转移和救治。

(5) 及时掌握事故的发展情况，及时修改、调整和完善现场救援预案和资源配置。

5.3.2 应急避险

(1) 采取应急行动前必须做好次生、衍生事故的预测和预防措施。

(2) 最早发现者：如果认为事故可以控制，并能保证人身安全，可在自愿的基础上进行工作，并严格按照规定进行工作；如果认为不可能控制，可立即撤离现场并向班组长（或自己的直接上级）报告（紧急情况下，可越级上报），严禁采取冒险措施。

5.4 应急结束

5.4.1 终止条件

- (1) 事故现场得到控制，受伤人员得到有效救治。
- (2) 事故造成的危害已被彻底清除，无继发可能。
- (3) 事故现场的各种专业应急处置行动已无继续的必要。
- (4) 环境污染已经得到有效的控制。
- (5) 紧急疏散人员恢复正常生产、生活秩序。

5.4.2 终止程序

(1) 事故现场负责人根据应急终止条件，做出报告应急指挥部后，解除三级预警。

(2) 应急指挥部在接到事故现场负责人关于解除应急预警后，派人到现场确认，根据应急终止条件，做出解除二级预警的决定。

(3) 若涉及到周边社区和单位的疏散时，由总指挥通知周边单位负责人或社区负责人解除预警。

5.4.3 后续工作

应急结束以后，应急救援指挥部应完成下列事项：

- (1) 及时将事故发生、上报、抢救以及相关物证等资料移交综合组。
- (2) 由应急办负责将事故及应急救援情况向嘉陵区安全生产监管部门汇报。
- (3) 由应急办负责起草应急救援工作总结报告，报告应认真总结应急救援的经验教训，提出改进措施。
- (4) 及时将事故发生的经过、初步分析原因、抢救过程、伤亡情况、

经济损失以及必要的基础信息上报政府主管部门。

6 信息公开

6.1 信息发布的部门

信息发布由应急指挥部协助政府有关部门统一负责对外发布。

6.2 应急信息发布原则

在信息发布过程中，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实事求是、客观公正、及时准确的报道事故发生、发展的过程。

6.3 应急信息发布程序

所有对外发布的报道，须由应急办报请公司应急救援指挥部审定后方可媒体上发布。

6.4 应急信息内容

信息内容包括：事故单位基本情况，事故性质，事故伤亡情况，应急救援进展等。

7 后期处置

7.1 现场恢复

7.1.1 应急结束后，按“四不放过原则”，认真分析事故原因，吸取事故教训，加强安全管理，落实安全措施，防止事故再次发生。

7.1.2 经具备相应资质的机构或专家小组对生产安全现状评估，满足生产安全条件后，报请上级主管部门批准同意方可进行恢复或生产。

7.1.3 根据灭火、抢险后事故现场的具体情况，对事故现场清理：

（1）清理：用水、清洁剂、清洗液清理现场。

（2）处理：对污染的衣物等集中处理，其他物料根据实际情况回收利用。

7.2 善后赔偿

综合组负责善后处理，做好接待、安抚伤亡人员家属工作，依法进行善后处理赔偿；并负责向保险公司办理事故损失认定、核准和赔偿事宜。

7.3 应急能力评估和应急预案修订

7.3.1 应急能力评估

由应急办对公司应急能力进行评估，以确保公司应急能力满足应急救援要求，主要内容如下：

- (1) 通讯和信息保障。
- (2) 应急支援和保障。
- ①救援队伍、装备和物资保障。
- ②交通运输保障。
- ③医疗卫生保障。
- ④治安保障。
- (3) 应急技术储备和保障。
- (4) 应急救援宣传教育、培训和演练。

7.3.2 应急预案修订

(1) 由公司总指挥主持召开公司内部事故分析会，查清事故原因，落实事故责任，提出对责任者处理意见，制定相应安全防范整改措施，配合上级单位开展事故调查。

(2) 由应急办和应急救援队负责对应急预案演练和实际执行情况进行评审，对应急预案的符合、有效、适用性进行评估和总结，找出不足并提出改进意见，报公司申请修订。

(3) 由应急办组织公司相关单位及专业技术人员对应急预案进行修订，并报应急救援指挥部审查，由总指挥批准发布。

8 保障措施

8.1 通信与信息保障

8.1.1 为保障信息畅通，采用内部固定电话，对讲机及涉及本预案人员的手机等多种渠道进行相互之间的联系，各级应急指挥机构人员的手机必须 24 小时开机，确保能够及时沟通信息。

8.1.2 发生的事故较大时，厂区无法控制时，需要外部支援，要求员工熟知常用的救援电话。

8.2 应急队伍保障

8.2.1 加强应急队伍的业务培训和应急演练，整合公司现有应急资源，组建抢险救灾组、综合组和医疗组。

8.2.2 公司在应急救援行动的过程中，应充分利用社会应急资源，依托当地公安（消防）、武警、民防救灾、医疗卫生、地震救援、防汛抗灾、环境监控、基础信息网络和重要信息系统事故处置，以及水、电、油、气等政府工程抢险应急救援的专业队伍和骨干力量。

8.2.3 为保证救援工作的顺利实施和救援组织的有效运转，应急指挥部应加强现场救援专业组各方面的建设和人员相应的培训，以及应急措施的定期检查，确保在应急救援过程中制度的落实、应急资金落实、应急物资与装备的落实、人员落实，并能承担起其相应的职责。当有人员离开组织后，还应及时补充新的人员，并对其进行培训。

8.3 物资装备保障

8.3.1 应急救援需要使用的应急物资和装备。

8.3.2 责任单位：为各车间负责人、责任人；各部门安排的工作人员。

8.3.3 应急物资定期检查保养，及时维修更换，确保应急时完好有效。

8.4 经费保障

8.4.1 财务部门按照规定标准提取，在成本中列支。

8.4.2 该费用专门用于完善和改进企业应急救援体系建设、监控设备定期检测、应急救援物资采购、应急救援演练和应急人员培训等。公司管理层及财务部门应确保应急费用专款专用，并接受安全管理人员的监督。

8.5 其他保障

8.5.1 基本生活保障

应急指挥部应会同嘉陵区政府做好受灾员工和公众的基本生活、医疗、

后勤等保障工作。

8.5.2 人员防护

应急救援人员要配备符合救援要求的人员安全职业防护装备，严格按照专项应急预案和现场处置方案开展应急救援工作，确保人员安全。

8.5.3 交通运输保障

在应急响应时，利用厂内现有的运输车辆资源，提供交通支持，保证及时调运有关应急救援人员、装备和物资。

8.5.4 治安保障

保安队负责事故现场治安警戒和治安管理，加强对重要物资和设备的保护，维持现场秩序，及时疏散群众。必要时，请求嘉陵区派出所协助事故现场治安警戒和治安管理。

8.5.5 技术储备与保障

充分利用现有的技术人才资源和技术设备设施资源，提供在应急状态下的技术支持。

9 应急预案管理

9.1 应急预案培训

应急培训的时间、地点、内容、师资、参加人员和考核结果等情况应当如实记入安全生产教育培训档案。

9.1.1 对公司员工的教育、培训的重点在于：能够辨识本岗位危险因素；掌握现场处置方案，能够及时响应。

9.1.2 对应急预案中涉及公司的部门应做到：职责清楚、业务熟悉、响应迅速。

9.1.3 对周边居民及其他人员进行宣传和告知，重点在于：使其知晓应急信号和撤离路线。

9.1.4 新从业人员上岗前培训和每年再培训必须有应急知识培训内容，了解本单位、本岗位危险源和现场应急处置方案，掌握逃生避险技能。

9.2 应急预案演练

(1) 根据企业风险特点，每年至少组织一次综合应急预案演练或者专项应急预案演练，每半年至少组织一次现场处置方案演练。

(2) 演练人员须熟悉避灾路线。

(3) 演练要有方案、有措施、有总结、有评估，不断完善应急预案。

(4) 根据演练中发现的问题，重点从以下方面对事故应急预案进行检查、修订和完善：

- ①在事故期间报警通讯系统能否运作畅通。
- ②员工能否以最快速度撤离危险区。
- ③应急救援队伍能否以最快速度赶赴现场参加抢险救灾。
- ④能否有效控制事故进一步扩大。

9.3 应急预案修订

(1) 本预案所依据的法律法规、所涉及的机构和人员及工艺设施发生重大改变，或在执行中发现存在不适用的缺陷时，由公司应急办负责及时组织修订。

(2) 应急办在每年年底根据本年度应急预案的培训、演练及公司人员机构的变动等情况，征求相关部室的意见，进行下一年度应急预案的维护和更新，更新后的新版本报应急总指挥批准后，以公司正式文件下发执行。

9.4 应急预案备案

本预案通过专家审查后发布，并报南充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备案。

9.5 应急预案实施

本预案自发布之日起执行，由应急办负责制定和解释。

第二部分 专项应急预案

2-1 压力容器事故专项应急预案

1 事故风险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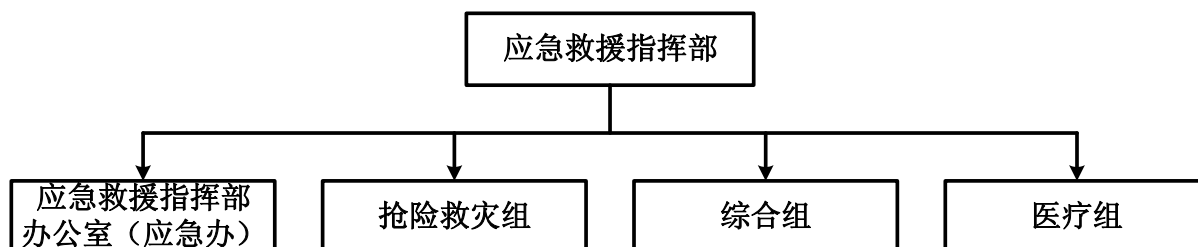
公司现共有压力储气罐 8 台，氧气、乙炔库各一个，氧气、乙炔分库存储。氧气、乙炔使用地点为车间检维修现场。

压力容器事故造成的危害主要表现为：爆炸产生的冲击波会造成人员伤亡和建筑物的破坏；爆破碎片在飞出的过程中具有较大的动能，对附近人员、设备造成较大危害。

2 应急指挥机构及职责

2.1 应急组织机构

南充红狮水泥有限公司应急组织机构图



2.2 指挥机构及职责

详见综合预案“3 应急组织机构及职责”。

3 处置程序

3.1 一般处置程序

发生压力容器爆炸、泄露或因爆炸、泄露引发火灾及建筑物坍塌事故，岗位工作人员应立即向班组长汇报，班组长在快速开展救援的同时向车间负责人汇报，车间负责人要立即启动本预案实施救援，同时将事故发生的

时间、地点、原因、人员伤亡、事故现状、实施救援情况及事故发展预测向公司应急救援指挥部汇报。

现场 24 小时值班电话：0817-3855053（中控室）。

根据事故的紧急情况，应急办在经总指挥或副指挥批准后，在 1 小时内分别向当地政府及相关主管部门报告，报告内容包括：事故发生时间、地点、类别、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情况、事故简要经过和采取控制措施情况等。

3.2 响应分级

3.2.1 三级（现场级）响应

三级（现场级）响应是指事故发生的初期，事故尚处于现场可控状态，未波及到其它现场，而做出三级响应。由制成车间主任或副主任决定启动相应的现场处置方案。

3.2.2 二级（企业级）响应

二级（企业级）响应是指事故超出现场可控状态，或可能波及到其他区域，尚处于企业可控状态，未波及相邻企业的状态，而做出二级响应。由总指挥或副指挥决定启动相应的综合应急预案和专项应急预案。

3.2.3 一级（社会级）响应

一级（社会级）响应是指事故超出企业的控制能力，可能或已经波及到企业外的状态，而做出一级响应。由总指挥或副指挥决定是否向外部救援力量求助。

3.3 响应程序

压力容器事故发生后，现场人员立即报告班组长，班组长在快速组织

开展救援的同时向车间负责人，车间负责人立即向应急救援指挥部报告，应急救援指挥部要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实施救援。如采取相应救援措施后无法控制事态，应立即请求扩大应急，直至地方应急力量介入。

4 处置措施

应急处置基本原则：统一指挥、分级负责；充分准备、措施果断；单位自救与社会救援相结合。

4.1 隔离、疏散

4.1.1 事故发生后，应根据现场情况或事故所涉及到的范围建立警戒区，警戒区域的边界应设警示标志，并有专人警戒；除消防、应急处理人员以及必须坚守岗位的人员外，其他人员禁止进入警戒区。

4.1.2 迅速将警戒区与事故应急处理无关的人员疏散，以避免产生二次事故，减少不必要的人员伤亡。

4.1.3 人员应向侧上风方向转移，明确专人引导和护送疏散人员到安全区，并在疏散或撤离的路线上设立哨位，指明方向；不要在低洼处滞留；要确认是否有人滞留在事发区。

4.2 介质处理

4.2.1 当压力容器发生超温超压时，现场工作人员立即采取紧急措施，紧急停机排放系统压力，关闭压力容器所有进汽阀门、切断机房内电源，以防事态扩大。

4.2.2 进入现场人员必须严禁火种；严禁单独行动，要有监护人，必要时用水枪、水炮掩护。

4.3 现场急救

急救之前，救援人员应确信受伤者所在环境是安全的。

4.3.1 现场急救注意事项：选择有利地形设置急救点；做好自身及伤病员的个体防护；防止发生继发性损害；应至少 2~3 人为一组集体行动，以便相互照应；所用的救援器材需具备防爆功能。

4.3.2 现场救援人员要本着时间就是生命，先救命后治伤，先救重后救轻的原则，对受伤人员实施现场急救措施，进行止血、包扎、固定及心肺复苏等紧急处理。

4.3.3 当人员衣物着火时应迅速脱去或用水等各种物体扑盖灭火。切忌盲目站立或奔跑呼救，以防头面部及呼吸道灼伤。

4.3.4 如有人员烧伤时，快速将伤员撤离火灾现场，面积较小的烫伤可用大量冷水冲洗至少 30 分钟，保护好烧伤创面，尽量避免污染，有利于以后的院内治疗；面积较大或程度较深的烫伤应以干净的纱布敷盖患部简单包扎，尽快转送医院或拨打 120。头面部灼伤时，要注意眼、耳、鼻、口腔的清洗；

4.3.5 如有因爆炸引起对人员造成的物体打击等伤害，立即将伤员撤离到安全地带，用干净纱布或衣物对伤口进行压迫止血和简单包扎，并密切观察伤员生命体征（呼吸、脉搏），然后紧急转送医院或拨打 120。患者口渴时，可适量饮水或含盐饮料。

4.3.6 如有在救援过程中发生中毒、窒息的人员，立即将伤者撤离到通风良好的安全地带，给予氧气吸入；如受伤人员呼吸和心跳均停止时，应立即按心肺复苏法支持生命的三项基本措施，进行就地抢救。步骤为：通畅气道→口对口（鼻）人工呼吸→胸外接压；在抢救过程中，要每隔数分

钟判定一次，每次判定时间均不得超过 5~7s；在医务人员未接替抢救前，现场抢救人员不得放弃现场抢救。

2-2 总降变电站事故专项应急救援预案

1 事故风险分析

1.1 总降变电站设有高低压配电设施，容易造成人员触电，设备故障造成停电，影响生产。

1.2 变压器内部短路、接地故障，附近的电缆着火引燃变压器油系统，变压器外部短路、放电引起着火、爆炸等突发事件可能引起变压器火灾事故，造成全厂停电。

1.3 变压器火灾事故可能造成变压器严重损坏，导致对外少送电、机组被迫停运、严重时可能对内对外供电全停。

1.4 变压器着火后可能发生爆炸伤及周围人员及设施，产生的有毒烟雾会污染厂区空气、造成人员中毒、窒息等人身伤亡事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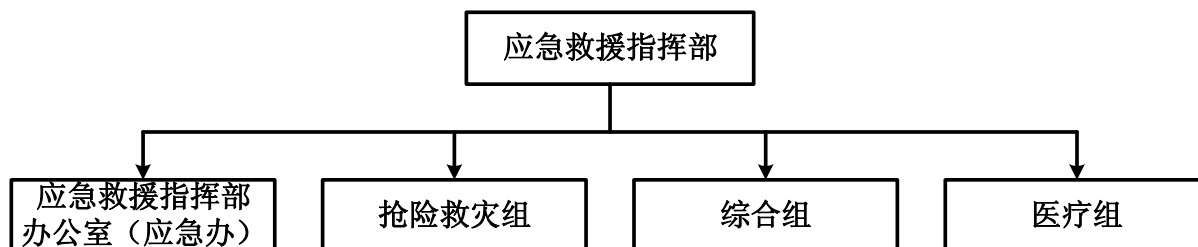
1.5 高压开关柜内部或外部故障，可能造成开关柜拒动，造成部分或全厂停电。严重时，可能造成开关柜爆炸或着火，对人身、设备安全造成威胁；

1.6 高压输电线路故障或电网故障，可能造成全厂停电，危及人身安全；

2 应急指挥机构及职责

2.1 应急组织机构

南充红狮水泥有限公司应急组织机构图



2.2 指挥机构及职责

详见综合预案“3 应急组织机构及职责”。

3 处置程序

3.1 一般处置程序

发生变电站事故引发火灾爆炸等情况，岗位工作人员应立即向班组长汇报，班组长在快速开展救援的同时向车间负责人汇报，车间负责人要立即启动本预案实施救援，同时将事故发生的时间、地点、原因、人员伤亡、事故现状、实施救援情况及事故发展预测向公司应急救援指挥部汇报。

现场 24 小时值班电话：0817-3855053（中控室）。

根据事故的紧急情况，应急办在经总指挥或副指挥批准后，在 1 小时内分别向当地政府及相关主管部门报告，报告内容包括：事故发生时间、地点、类别、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情况、事故简要经过和采取控制措施情况等。

3.2 响应分级

3.2.1 三级（现场级）响应

三级（现场级）响应是指事故发生的初期，事故尚处于现场可控状态，未波及到其它现场，而做出三级响应。由制成车间主任或副主任决定启动相应的现场处置方案。

3.2.2 二级（企业级）响应

二级（企业级）响应是指事故超出现场可控状态，或可能波及到其他区域，尚处于企业可控状态，未波及相邻企业的状态，而做出二级响应。由总指挥或副指挥决定启动相应的综合应急预案和专项应急预案。

3.2.3 一级（社会级）响应

一级（社会级）响应是指事故超出企业的控制能力，可能或已经波及到企业外的状态，而做出一级响应。由总指挥或副指挥决定是否向外部救援力量求助。

3.3 响应程序

总降变电站事故发生后，现场人员立即报告班组长，班组长在快速组织开展救援的同时向车间负责人，车间负责人立即向应急救援指挥部报告，应急救援指挥部要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实施救援。如采取相应救援措施后无法控制事态，应立即请求扩大应急，直至地方应急力量介入。

4 处置措施

应急处置基本原则：统一指挥、分级负责；充分准备、措施果断；单位自救与社会救援相结合。

4.1 主变火灾爆炸处理

4.1.1 发生主变压器火灾事故，最早发现火情者应立即向值班调度汇报，值长在展开灭火的同时报告应急指挥部，报告的主要内容：火灾或爆炸情况，有无人员伤亡，设备有无损坏，救灾物资人员需求等。

4.1.2 救援指挥部各成员组到达事故现场后，根据事故状态及危害程度做出相应的应急决定，指挥疏散现场人员，设置警示标志，封锁事故现场和危险区域，同时设法保护相邻装置、设备，防止事态进一步扩大和引发次生事故。

4.1.3 值班人员应立即断开主变三侧开关和二次控制电源，将主变隔离。

4.1.4 灭火时应沉着、冷静，用干粉灭火器灭火，如火势较大或火势已

蔓延到主变顶部，应果断将主变底部放油阀打开，将变压器油排到蓄油池内，以防火势进一步扩大造成变压器爆炸；如果干粉灭火机一时难以将火扑灭，应迅速考虑用沙子进行灭火，严禁用水灭火。

4.1.5 如果无法打开底部放油阀或无法接近主变，应对主变进行外部降温处理，以防变压器爆炸。

4.1.6 开关柜爆炸或着火后，应立即断开该开关柜一次和二次电源，如果无法断开或无法确定是哪一面开关柜时，应果断拉开 10KV 母线该段一次和二次电源。

4.1.7 在没有查清事故原因前，严禁给设备送电。

4.1.8 当发生输电线路故障造成全厂停电时，应积极与地调沟通、汇报相关领导，严格执行地调命令，尽快恢复全厂供电。

4.2 触电处置

4.2.1 发现有人触电，现场人员应立即断开电源，首先使触电者迅速脱离电源，越快越好。在脱离电源中，救护人员即要救人，也要保护好自己。

4.2.2 触电伤员如神志不清醒者，应就地仰面躺平，且确保气道通畅，并呼叫伤员或轻拍其背部，以判定伤员是否意识清醒，禁止摇动伤员头部，如果伤者神志不清，判断意识无，呼吸和心跳微弱时，立即进行口对口人工呼吸急救，并根据伤情迅速联系医疗部门救治，在医护人员到达之前不得延误或中断。

4.2.3 如触电者触及断落在地上的带电高压导线，且尚未确证线路无电，救护人员在未做好安全措施（如穿绝缘靴或临时双脚并紧跳跃地接近触电者）前，不能接近断线点至 8~10m 内，防止跨步电压触电。触电者脱

离带电导线后应迅速带至 8~10m 以外立即开始触电急救。只有确证线路已经无电后方可在触电者离开触电导电后，立即就地进行抢救。

4.3 现场急救

4.3.1 现场救援人员要本着时间就是生命，先救命后治伤，先救重后救轻的原则，对受伤人员实施现场急救措施，进行止血、包扎、固定及心肺复苏等紧急处理。

4.3.2 当人员衣物着火时应迅速脱去或用水等各种物体扑盖灭火。切忌盲目站立或奔跑呼救，以防头面部及呼吸道灼伤。

4.3.3 如有人员烧伤时，快速将伤员撤离火灾现场，面积较小的烫伤可用大量冷水冲洗至少 30 分钟，保护好烧伤创面，尽量避免污染，有利于以后的院内治疗；面积较大或程度较深的烫伤应以干净的纱布敷盖患部简单包扎，尽快转送医院或拨打 120。

4.3.4 如有因爆炸引起对人员造成的物体打击等伤害，立即将伤员撤离到安全地带，用干净纱布或衣物对伤口进行压迫止血和简单包扎，并密切观察伤员生命体征（呼吸、脉搏），然后紧急转送医院或拨打 120。

4.3.5 如有在救援过程中发生中毒、窒息的人员，立即将伤者撤离到通风良好的安全地带，给予氧气吸入；如呼吸心跳骤停者立即给予胸外心脏按压或人工呼吸，直到病人清醒或医院、医疗组接手为止。

2-3 急性职业病危害事故专项应急预案

1 事故风险分析

本预案主要涉及公司存在粉尘、噪声、高温的生产作业现场；化验室等存放或使用化学药品的岗位；进入下水道、磨机等受限空间检修过程。

危险源与风险分析：

1.1 粉尘：公司石灰石破碎、取料存在石灰石粉尘，长期吸入会造成尘肺、矽肺病；设备维修使用电焊会产生电焊尘，造成电焊工尘肺。

1.2 噪声：公司生产区域内存在破碎机、球磨机、空压机、除尘风机等产生较高噪声的设备。现场作业人员长期在高噪声环境中作业会引起听阈升高，导致永久性听力阈移。

1.3 高温：公司回转窑等处存在高温热辐射，个人防护不当、工作时间安排不合理等会造成中暑、灼烫等事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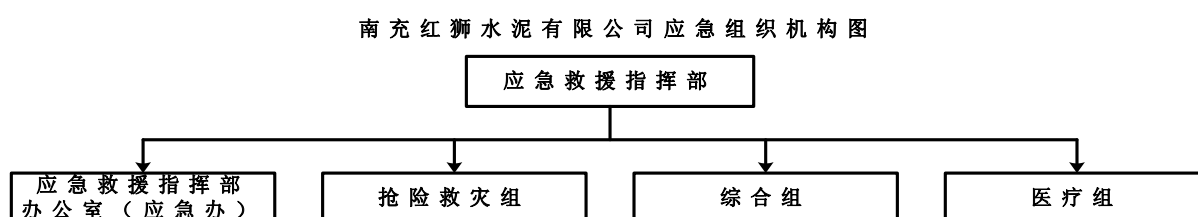
1.4 化学药品：化验室等存放或使用化学药品的岗位，如操作不当会造成泄露、腐蚀、爆炸、灼伤、火灾等事故。

1.5 进入受限空间作业：进入磨机等受限空间，如违反操作规程作业会造成中毒、窒息等事故。

1.6 可能发生事故程度：一般职业病危害事故、重大职业病危害事故。

2 应急指挥机构及职责

2.1 应急组织机构



2.2 指挥机构及职责

详见综合预案“3 应急组织机构及职责”。

3 处置程序

3.1 一般处置程序

发生急性职业病危害事故，岗位工作人员应立即向班组长汇报，班组长在快速开展救援的同时向车间负责人汇报，车间负责人要立即启动本预案实施救援，同时将事故发生的时间、地点、原因、人员伤亡、事故现状、实施救援情况及事故发展预测向公司应急救援指挥部汇报。

现场 24 小时值班电话：0817-3880906（中控室）。

根据事故的紧急情况，应急办在经总指挥或副指挥批准后，在 1 小时内分别向当地政府及相关主管部门报告，报告内容包括：事故发生时间、地点、类别、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情况、事故简要经过和采取控制措施情况等。

3.2 响应分级

3.2.1 三级（现场级）响应

三级（现场级）响应是指事故发生的初期，事故尚处于现场可控状态，未波及到其它现场，而做出三级响应。由制成车间主任或副主任决定启动相应的现场处置方案。

3.2.2 二级（企业级）响应

二级（企业级）响应是指事故超出现场可控状态，或可能波及到其他区域，尚处于企业可控状态，未波及相邻企业的状态，而做出二级响应。由总指挥或副指挥决定启动相应的综合应急预案和专项应急预案。

3.2.3 一级（社会级）响应

一级（社会级）响应是指事故超出企业的控制能力，可能或已经波及到企业外的状态，而做出一级响应。由总指挥或副指挥决定是否向外部救援力量求助。

3.3 响应程序

急性职业病危害事故发生后，现场人员立即报告班组长，班组长在快速组织开展救援的同时向车间负责人，车间负责人立即向应急救援指挥部报告，应急救援指挥部要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实施救援。如采取相应救援措施后无法控制事态，应立即请求扩大应急，直至地方应急力量介入。

4 处置措施

应急处置基本原则：统一指挥、分级负责；充分准备、措施果断；单位自救与社会救援相结合。

4.1 当突发职业病危害事件时，现场人员根据事故发生性质，积极组织自救控制事故，以防止事态扩大。采取一切措施控制、隔离危险源，防止连锁事故的发生。

4.2 当工作现场发生不可处理的意外事故，可能危及人身安全时，现场工作人员应立即撤离工作地点。

4.3 应急处理指挥部接到报警后，尽快向有关部门报告，快速查明发生职业病危害事故的地点、范围，下达启动应急救援预案的指令，同时发出警报，通知指挥部成员及医疗救护队伍和各专业队伍，穿戴安全防护服装迅速赶往职业病危害事故现场，进行医疗救护、卫生防疫、交通管制、现场监控、人员疏散等工作。

4.4 应急救援指挥部成员到达现场后，首先现场抢救组和事故单位技术专业人员一起查明险情，对事故现场救援工作提出具体的技术处置方案，进行职业危害源的排除工作，切断一切可能扩大污染范围的环节，迅速开展检测，防止扩大污染。

4.5 事故现场周围要立即划定警戒区域，设置警戒带明显标志，部署警戒人员。禁止无关人员进入现场，并对事故现场原始状态作出记录和标志。

4.6 现场救援组在排除继发性危险的情况下，与医务人员配合及时抢救伤员，搜索被困和人员，并护送伤员及时到医院进行救治；

4.7 环保和专业技术人员对事故现场周边环境进行检测，结合气象条件，确定危害因素污染区范围，现场尚未达到安全水平以前，不得解除封锁。

4.8 迅速采取封闭、隔离、清洗等措施，做好事故现场清理和设备恢复工作，积极消除危害后果。

2-4 清仓清库事故专项应急预案

1 事故风险分析

公司现有各种筒型库、仓（含进料仓）共 14 个：其中熟料库 2 个，水泥库 6 个。

1.1 事故类型

清仓清库受限空间作业可由于有害气体检测不当、危险源辨识不清、操作人员违章作业等原因可造成中毒和窒息、高处坠落、物料坍塌掩埋、机械伤害等事故

1.2 危险程度分析

1.2.1 有些料仓、库内受限空间狭小，通风不畅，不利于气体扩散，可能产生或存在一氧化碳、二氧化碳和其它有毒有害、易燃易爆气体并存在缺氧危险，在其中进行作业如果防范措施不到位，就有可能发生中毒、窒息、火灾、爆炸等事故。

1.2.2 料仓、库内作业面狭窄、作业环境复杂，容易发生触电、机械伤害、淹溺和坍塌掩埋等事故。

1.2.3 料仓、库内光照度不足、通信不畅，给正常作业和应急救援带来困难。

1.2.4 料仓、库内存在流动性固体物料，如不遵守相关安全操作规程违章作业，容易导致物料坍塌发生事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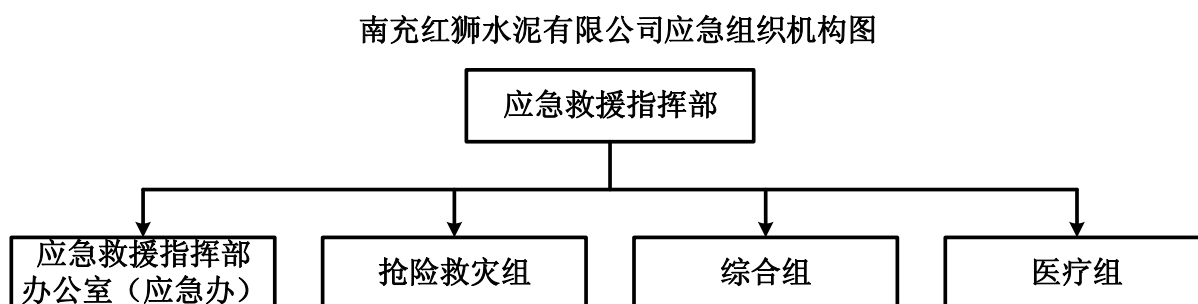
1.2.5 清仓清库存在高处作业时，存在高处坠落危险。

1.2.6 部分清仓清库作业人员由于安全意识差、安全知识不足，作业前未进行危险源辨识，作业中不严格执行安全操作规程或安全措施和

监护措施不到位、不落实，缺少必要的安全设施和应急救援器材、装备，作业和监护人员缺乏基本的应急常识和自救互救能力，导致事故状态下不能实施科学有效救援，使伤亡进一步扩大。

2 应急指挥机构及职责

2.1 应急组织机构



2.2 指挥机构及职责

详见综合预案“3 应急组织机构及职责”。

3 处置程序

3.1 一般处置程序

发生清仓清库事故，岗位工作人员应立即向班组长汇报，班组长在快速开展救援的同时向应急救援指挥部汇报，指挥部要立即启动本处置预案实施救援，同时将事故发生的时间、地点、原因、人员伤亡、事故现状、实施救援情况及事故发展预测向公司应急救援总指挥部汇报。

现场 24 小时值班电话：0817-3855053（中控室）

根据事故的紧急情况，应急办在经应急救援总指挥或副指挥审核后，在 1 小时内分别向上级公司、当地政府及相关主管部门报告，报告内容包括：事故发生时间、地点、类别、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情况、事故简要经过和采取控制措施情况等。

3.2 响应分级

3.2.1 三级（现场级）响应

三级（现场级）响应是指事故发生的初期，事故尚处于现场可控状态，未波及到其它现场，而做出三级响应。由制成车间主任或副主任决定启动相应的现场处置方案。

3.2.2 二级（企业级）响应

二级（企业级）响应是指事故超出现场可控状态，或可能波及到其他区域，尚处于企业可控状态，未波及相邻企业的状态，而做出二级响应。由总指挥或副指挥决定启动相应的综合应急预案和专项应急预案。

3.2.3 一级（社会级）响应

一级（社会级）响应是指事故超出企业的控制能力，可能或已经波及到企业外的状态，而做出一级响应。由总指挥或副指挥决定是否向外部救援力量求助。

3.3 响应程序

清仓清库事故发生后，现场人员立即报告班组长，班组长在快速组织开展救援的同时向车间负责人，车间负责人立即向应急救援指挥部报告，应急救援指挥部要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实施救援。如采取相应救援措施后无法控制事态，应立即请求扩大应急，直至地方应急力量介入。

4 处置措施

应急处置基本原则：统一指挥、分级负责；充分准备、措施果断；单位自救与社会救援相结合。

4.1 中毒和窒息事故应急处置

4.1.1 对于密闭空间内由于缺氧导致人员窒息的事故，施救人员应先强制向空间内部通风换气后方可进入进行施救。

4.1.2 立即将中毒和窒息者抬离中毒环境转移到通风良好且安全的地带，取平卧位；迅速将中毒和窒息者口鼻内妨碍呼吸的粘液、血块、泥土及碎矿等除去，使伤员仰头抬颌，解除舌根下坠，使呼吸道通畅；解开伤员的上衣与腰带，但要注意保暖，立即检查受伤人员的呼吸、心跳、脉搏和瞳孔情况。

4.1.3 现场受伤人员出现窒息、呼吸心跳骤停的情况，应立即按心肺复苏法支持生命的三项基本措施，进行就地抢救。步骤为：通畅气道→口对口(鼻)人工呼吸→胸外接压；在抢救过程中，要每隔数分钟判定一次，每次判定时间均不得超过 5~7s；在医务人员未接替抢救前，现场抢救人员不得放弃现场抢救。

4.2 物料坍塌应急处置

4.2.1 清仓清库过程中突发物料坍塌事故后，现场人员应立即大声呼叫，利用电话、对讲机等通讯工具通知应急救援指挥部，报告“在哪里”“什么事”“具体情况简单明了地重复二次。尤其要说明坍塌时是否造成人员受伤或掩埋。

4.2.2 应立即停止作业，将库内工作人员撤离，清点工作人员数量，确认库内是否有工作人员被掩埋，以及掩埋人员的数量、位置，并同时通知医护人员做好伤员救护工作；设置警示标志，封锁事故现场和危险区域，防止事态进一步扩大和引发次生事故。

4.2.3 如发现有人员被坍塌物料掩埋，迅速清除人员掩埋处坍塌物料，

由第一现场目击者和作业现场人员大致判断人员掩埋位置，对于被部分掩埋且受伤程度较轻的，尽量使用人工挖掘，使被掩埋人员及时脱离危险区，并进行简易包扎、止血或简易骨折固定后送医院进行救治。

4.2.4 对于工作人员被完全掩埋或受伤程度较重的情况，可在人工挖掘的同时，立即破坏底部漏斗装置（水泥库、生料均化库等不易破坏的除外），将库内积料放出，为掩埋人员的抢救赢得时间。破坏漏斗装置时尽量采取切割的方法，不宜使用爆破手段，以免造成二次伤害。

4.2.5 当发现人身体躯干时，先清除埋至胸口处物料，由现场救援人员或现场专业医疗人员用清水清洗伤者耳鼻和嘴巴处污泥，立即进行吸氧。伤者被救出后，立即输液和吸氧全力救治伤员。被埋伤者如不能及时呼吸，将造成脑瘫痪直至死亡，因此事故发生后以最快速度让伤者吸氧，在不具备吸氧条件时，应立即展开人工呼吸，是防止伤势恶化的重要措施。

4.2.6 救援人员抢救过程中应穿戴好必要的防护用品，确保自身安全。

4.3 高处坠落应急处置

4.3.1 当发生高处坠落事故后，应初步检查伤情，不乱搬动摇晃，应立即向周围人员呼叫；当发生人员轻伤时，现场人员应遵循先抢救、后固定、再搬运的原则，并注意采取措施，防止受伤人员大量失血、休克、昏迷等紧急救护措施，并将受伤人员脱离危险地段，并向应急救援指挥部报告。

4.3.2 如库内物料较多或无侧面人孔门，在确保救援人员安全的前提下，尽量使用吊笼从库顶人孔门、下料口处进行救援；如物料较少，可直接从侧面人孔门进入后将伤员救出。

4.3.3 如果肢体发生骨折可用夹板或木棍等将断骨上、下方关节固定，

也可利用伤员身体进行固定，避免骨折部位移动，以减少疼痛，防止伤势恶化。开放性骨折，伴有大出血者应先止血，固守，并用干净布片覆盖伤口，然后速送医院救治，切勿将外露的断骨推回伤口内。

4.3.4 疑有颈椎损伤，在使伤员平卧后，用沙土袋（或其它替代物）旋转状况两侧至颈部固定不动，以免引起截瘫；腰椎骨折应将伤员平卧在平硬木板上，并将椎躯干及二侧下肢一同进行固定预防瘫痪。搬动时应数人合作，保持平稳，不能扭曲；

4.3.5 如果受害者处于昏迷状态但呼吸心跳未停止，应立即进行口对口人工呼吸，如受害者心跳已停止，应先进行胸外心脏按压；呼吸和心跳均停止时，应立即按心肺复苏法支持生命的三项基本措施，正确进行就地抢救。

4.3.6 救援人员抢救过程中应穿戴好必要的防护用品，确保自身安全。

2-5 起重伤害事故专项应急预案

1 事故风险分析

1.1 重物坠落：因吊具或吊装容器损坏、物件捆绑不牢、挂钩保护装置失灵、起升机构零件故障等原因造成。

1.2 起重机失稳倾翻：因操作不当、支腿未找平、地基沉陷等原因致使倾翻力矩增大导致。

1.3 金属结构破坏：金属结构作为起重机的主要支撑，不仅承载起重机的重量，还有吊物的重量，因超负荷、材质缺陷、应力疲劳等原因引起金属结构破坏。

1.4 挤压：起重机轨道两侧未建立安全通道、运行机构的操作失误或制动失灵、建筑结构之间缺少足够的安全距离等，使运行或回转的金属结构对人体造成挤压。

1.5 高处坠落：操作人员在起重机上安装、拆卸、检查、维修等作业时，从高处跌落造成的伤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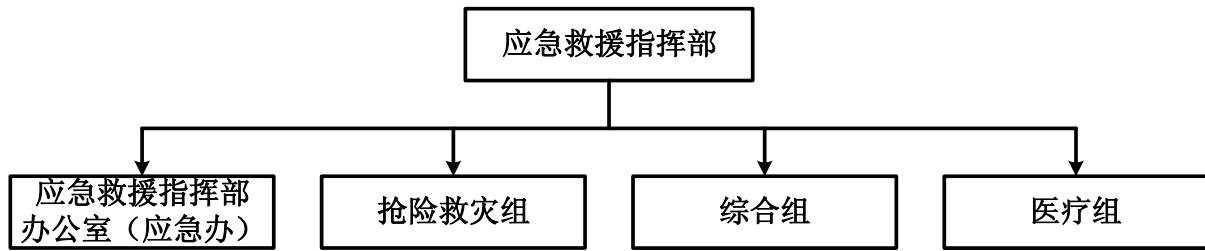
1.6 触电：起重机在输电线路作业，其任何组成部分或吊物与高压带电体距离过近，感应带电或触碰带电物体，都可引发触电伤害。

1.7 其他伤害：人体与起重机运动部件接触引起绞、碾；液压起重机的液压元件破坏造成高压液体的喷溅伤害；飞出物件的打击伤害；装卸高温液体金属、易燃易爆、有毒、腐蚀等危险品，由于坠落或捆绑不牢引起的伤害。

2 应急指挥机构及职责

2.1 应急组织机构

南充红狮水泥有限公司应急组织机构图



2.2 指挥机构及职责

详见综合预案“3 应急组织机构及职责”。

3 处置程序

3.1 一般处置程序

发生由起重装卸事故后，岗位工作人员应立即向班组长汇报，班组长在快速开展救援的同时向制造分厂负责人汇报，综合科、分厂要立即启动本处置预案实施救援，同时将事故发生的时间、地点、原因、人员伤亡、事故现状、实施救援情况及事故发展预测向公司应急救援总指挥部汇报。

现场 24 小时值班电话：0817-3855053（中控室）

根据事故的紧急情况，应急办在经应急救援总指挥或副指挥审核后，在 1 小时内分别向上级公司、当地政府及相关主管部门报告，报告内容包括：事故发生时间、地点、类别、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情况、事故简要经过和采取控制措施情况等。

3.2 响应分级

3.2.1 三级（现场级）响应

三级（现场级）响应是指事故发生的初期，事故尚处于现场可控状态，未波及到其它现场，而做出三级响应。由制成车间主任或副主任决定启动相应的现场处置方案。

3.2.2 二级（企业级）响应

二级（企业级）响应是指事故超出现场可控状态，或可能波及到其他区域，尚处于企业可控状态，未波及相邻企业的状态，而做出二级响应。由总指挥或副指挥决定启动相应的综合应急预案和专项应急预案。

3.2.3 一级（社会级）响应

一级（社会级）响应是指事故超出企业的控制能力，可能或已经波及到企业外的状态，而做出一级响应。由总指挥或副指挥决定是否向外部救援力量求助。

3.3 响应程序

起重机械事故发生后，现场人员立即报告班组长，班组长在快速组织开展救援的同时向车间负责人，车间负责人立即向应急救援指挥部报告，应急救援指挥部要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实施救援。如采取相应救援措施后无法控制事态，应立即请求扩大应急，直至地方应急力量介入。

4 处置措施

应急处置基本原则：统一指挥、分级负责；充分准备、措施果断；单位自救与社会救援相结合。

4.1 发生起重机械事故后，必须立即停止起重作业，向周围人员呼救，同时报告应急救援指挥部，以及拨打“120”等社会急救电话。报警时，应注意说明受伤者的受伤部位和受伤情况，发生事件的区域或场所，以便让救护人员事先做好急救的准备。

4.2 应急指挥指挥部应准确判断事故影响范围，协调各组之间的工作，派专人对影响区域进行检查，确定抢救方案，需保证事故现场相对安全和

稳定时，抢救队员才可以进入现场抢救受伤人员。

4.3 对压住受伤人员的重量和体积较大的铁件、构件，应由吊车平稳吊离；重量和体积较小的物体，至少由两人轻轻抬离，防止对受伤人员的二次伤害。

4.4 起重机械事故的发生，往往会伴生着其他事故的发生或造成隐患，必须对发生的事故进行综合性的处理，防止事故后的连锁反映或出现新的意外事故。

4.5 确认事故隐患被彻底清除后，同时事故原因已调查清楚，相应的证据已获得，才能恢复施工生产。

4.6 在医疗机构人员赶到前应对受伤者进行必要的救助，根据先重后轻、先急后缓、先近后远处的原则；对呼吸困难、窒息和心跳停止的伤者，从速置头于后仰位，托起下颌，使呼吸道畅通，同时进行人工呼吸。

4.7 现场紧急救治时，首先观察伤者的受伤情况、部位、伤害性质，如伤者神志清醒，只有简单砸伤或少量出血的外伤时，医疗救护人员应对伤者进行消毒、止血、包扎后，送回住地休息。

4.7.1 如砸伤面较大、流血较多、能走动时，医疗救护人员进行止血、包扎后将伤者送上救护车，由医生负责救护并送到医院进一步观察治疗。

4.7.2 如肢体发生闭合性或开放性骨折，伴有开放性伤口和出血，应先止血和包扎伤口，再用夹板对骨折部位进行固定，固定时操作者动作要轻快，最好不要随意移动伤肢或翻动伤者，以免加重损伤，增加疼痛；如断骨伸出伤口外，不要把刺出的断骨送回伤口，以免感染和刺破血管和神经，加重伤情；搬运伤员上车时操作者要轻、稳、快，避免震荡或碰到负伤部

位。

4.7.3 如有肢体断离者要立即拾起，用干净的手绢、毛巾、布片包好，放在没有裂缝的塑料袋或胶皮带内，不要在断肢上涂碘酒、酒精或其他消毒液，避免组织细胞变质；扎紧袋口（在夏季应在口袋周围放冰块雪糕等降温）后，医生将伤员抬上救护车后，随救护车将伤者送到医院进行断手或断肢再植和抢救。

4.7.4 如发现铁件或钢筋从人体穿透时，不得将铁件或钢筋从伤者身体内拔出，必须立即将伤者抬上救护车，送到医院抢救，避免处理不当造成伤者的二次伤害。

4.7.5 如伤者发生颈椎、胸椎、腰椎骨折时，抢救人员不能翻动伤员，4人将昏迷伤员用手抬到木板上，抬运时，抢救者必须有一人双手托住伤者腰部，切不可单独一人用拉、拽的方法抢救伤者，避免造成更加严重的严重后果；

4.8 急救医疗机构人员赶到后，现场医疗急救人员要尽量配合医生进行急救，由医疗救护负责人把伤情、已经采取了的措施向医生做简短而明了的介绍，以便医生能尽快了解情况，快速而有效地做出急救决策。

4.9 事件有可能进一步扩大，或造成群体性事件时，必须立即上报当地政府有关部门，并请求必要的支持和救援。

2-6 食品卫生安全事故专项应急预案

1 事故风险分析

1.1 餐饮工作状况：公司职工食堂，建在厂区内；食堂主要是通过半成品加工，提供膳食服务；设有专职采购员、保管员，每天办理出入库手续，以保证货源质量的安全可靠性。

1.2 服务范围：全厂职工的膳食服务，每日就餐人员约 150 人次。

1.3 造成食物中毒的原因：

1.3.1 食物中存在天然毒物。

1.3.2 环境污染。

1.3.3 滥用食品添加剂。

1.3.4 食品加工、储存、运输及烹调过程中产生的有害物质。

1.3.5 食品容器、用具、生熟不分。

1.3.6 人为破坏等。

1.4 事故类型及造成的危害：

1.4.1 事故类型：食物中毒事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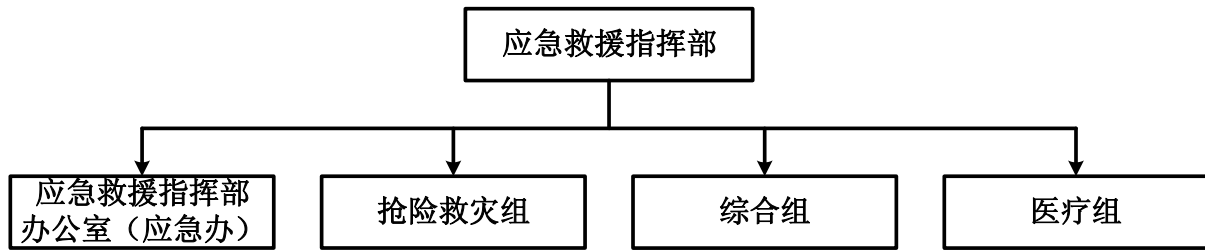
1.4.2 危害程度：多人发生食物中毒或发生人身死亡，给企业生产和职工生活造成重大影响。

1.5 防护重点：食品的质量、环境卫生，重点是肉类产品，重点防护季节是夏季，重点月份 5-10 月。

2 应急指挥机构及职责

2.1 应急组织机构

南充红狮水泥有限公司应急组织机构图



2.2 指挥机构及职责

详见综合预案“3 应急组织机构及职责”。

3 处置程序

3.1 一般处置程序

发生中毒事故，立即报告部门应急预案小组组长，同时联系当地医疗救护部门，组长将事故状况报告指挥中心。

现场 24 小时值班电话：**0817-3855053**（中控室）

根据事故的紧急情况，应急办在经应急救援总指挥或副指挥审核后，在 1 小时内分别向上级公司、当地政府及相关主管部门报告，报告内容包括：事故发生时间、地点、类别、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情况、事故简要经过和采取控制措施情况等。

3.2 响应分级

3.2.1 三级响应：发生 1-5 人食物中毒事故。

3.2.2 二级响应：发生 5 人以上 10 以下食物中毒事故。

3.2.3 一级响应：发生 10 人以上食物中毒事故。

3.3 响应程序

3.3.1 当发现有人出现食物中毒时，立即汇报抢险救灾组组长，同时通知医疗救护组长。

3.3.2 现场对中毒人员立即进行医疗救治，控制病情发展，并迅速送往当地医院。

3.3.3 应急小组组长对中毒人员的数量、发展情况进行判断，如相继出现多人中毒迹象，宣布进入应急状态，应急救援成员到位救援，并汇报总指挥。

3.3.4 出现中毒人员分散较广、数量较多时，总指挥通知各部门领导小组成员做出升级响应。

3.3.5 一级响应由总指挥对领导小组成员进行分工部署，调集所有部门力量进行应急救援。

3.3.6 二级响应由总指挥根据中毒人员分布情况，通知相关部门与应急小组共同进行应急救援。

3.3.7 三级响应由抢险救灾组、医疗救护组启动，对中毒人员进行救援，并对救援情况及时汇报总指挥。

3.3.8 综合组对事故发生的原因调查分析，对存在的危险源进行确认、封存。

3.3.9 对造成食物中毒的食品或其他物品取样后，进行销毁或消毒处理。

3.3.10 解除现场封锁，根据调查、化验情况编写事故报告。

4 处置措施

应急处置基本原则：统一指挥、分级负责；充分准备、措施果断；单位自救与社会救援相结合。

4.1 立即组织对中毒人员进行救治。

- 4.2 对可疑中毒食物及其有关工具、设备和现场采取临时控制措施。
- 4.3 封存造成食物中毒或者可能导致食物中毒的食品及其原料。
- 4.4 封存被污染的食品用具及工具，并责令进行清洗消毒。
- 4.5 为控制食物中毒事故扩散，责令食品生产经营者收回已售出的造成食物中毒的食品或者有证据证明可能导致食物中毒的食品。
- 4.6 经检验，属于被污染的食品，予以销毁或者监督销毁。
- 4.7 配合卫生行政部门进行调查，按卫生行政部门的要求如实提供有关材料和样品。
- 4.8 落实卫生行政部门要求采取的其他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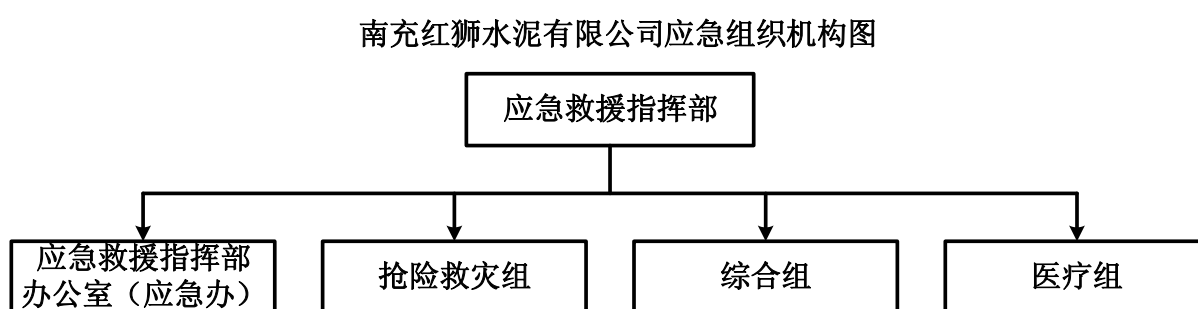
2-7 紧急停电事故专项预案

1 事故风险分析

断电事故分为全场停电和局部停电，容易造成设备损坏和人员触电伤亡。

2 应急指挥机构及职责

2.1 应急组织机构



2.2 指挥机构及职责

详见综合预案“3 应急组织机构及职责”。

3 处置程序

3.1 一般处置程序

现场 24 小时值班电话：**0817-3855053（中控室）**。

根据事故的紧急情况，应急办在经应急救援总指挥或副指挥审核后，在 1 小时内分别向当地政府及相关主管部门报告，报告内容包括：事故发生时间、地点、类别、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情况、事故简要经过和采取控制措施情况等。

3.2 响应分级

根据停电对安全生产的影响分为两级：

II 级：计划停电

I 级：事故停电（突然停电）

3.3 响应程序

3.3.1 发生断电情况后，值班人员立即赶赴现场进行应急处理；同时向值班领导及分厂领导、综合科主要负责人汇报情况，分厂领导、综合科主要负责人向公司领导汇报情况。

3.3.2 手动切断不允许启动的用电设备及各种用电负荷（悬挂“禁止合闸”警示牌）。

3.3.3 值班人员通知厂内值班电工对电气系统、设备进行详细检查查找断电原因，若检查结果为外部电源的原因断电即全厂停电，则按操作规程执行倒闸操作启动保安电源或启用备用发电机，保障人身和设备的安全或生产用电；若断电原因为局部断电，查找断电原因，对故障点进行隔离，排除故障后重新接通高压电源，恢复生产。

3.3.4 值班人员应详细了解记录停电发生的时间、原因及处理措施，并将结果记录于《设备维修记录》中，并标明“异常处理”的字样。同时将详细情况报告总指挥和综合科负责人。

3.3.5 对于 II 级计划停电，综合科接到计划停电后要及时向公司领导汇报。

3.3.6 对于 I 级事故停电（突然停电），则需及时向公司报告和联系（可以先处理后汇报），并跟踪报告进展情况，直至危险解除。

4 处置措施

应急处置基本原则：统一指挥、分级负责；充分准备、措施果断；单位自救与社会救援相结合。

4.1 计划停电

4.1.1 供电部门（提前告知）或变电所停电时，综合科处根据供电局或变电所停电有关事宜通知各单位做好停电准备工作，合理安排生产，保证停电时人员和设备安全。

4.1.2 公司内部高低压停电，必须执行停电工作票制度，综合科根据工作票的停送电时间、停电范围所涉及的单位，认真做好通知、协调工作。

4.1.3 各单位在接到停电通知后，应立即安排停电后的生产事宜和人员、设备的安全工作，35KV 主回路停电时启用 10KV 保安电源。

4.2 事故停电（突然停电）

4.2.1 事故停电后，综合科处要及时了解停电原因，做好各停电用户的协调工作，并及时汇报领导。

4.2.2 综合科要及时组织相关人员查明原因，及时处理故障，及时恢复送电。各单位设置有备用电源的应立即将备用电源投入使用。

4.2.3 回转窑停电后，有备用电源的应立即将备用电源投入使用，有柴油发电机的立即启动柴油发电机，妥善安排好各项工作，确保人身、设备的安全。

4.3 现场保护

停电后，操作人员不明情况不得复位操作。

4.4 危机的结束确认和善后处理

4.4.1 由综合科负责确定危机是否终止。

4.4.2 确认终止后，由应急办通知应急小组其他成员、相关部门；需要时，通知保险公司。

2-8 仓库事故专项应急预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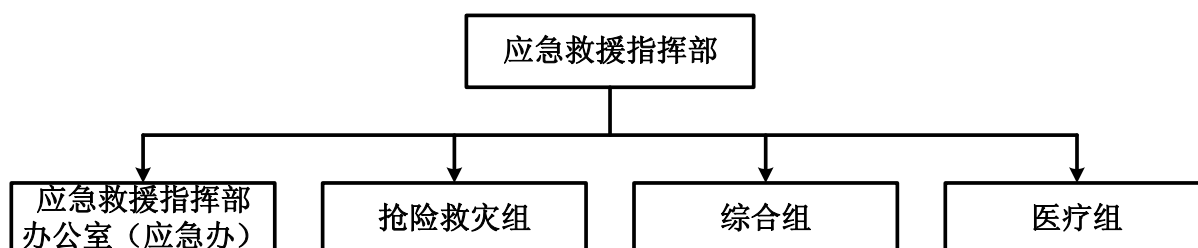
1 事故风险分析

本单位仓库主要存放化工辅料、五金电子配件、劳保、钢材、油品、化学试剂、及其包装袋等。本预案规定了仓库火灾警报、初期火灾、重大火灾事故，突发漏水、渗水所造成的水灾事故，电器、机械设备事故、雷击、被盗等事故（事件）应急处置的组织、程序、方法和要求，适用于仓库应急处置。

2 应急指挥机构及职责

2.1 应急组织机构

南充红狮水泥有限公司应急组织机构图



2.2 指挥机构及职责

详见综合预案“3 应急组织机构及职责”。

3 处置程序

3.1 一般处置程序

仓库发生火灾、物体打击事故，岗位工作人员应立即向班组长汇报，班组长在快速开展救援的同时向车间负责人汇报，车间负责人要立即启动本预案实施救援，同时将事故发生的时间、地点、原因、人员伤亡、事故现状、实施救援情况及事故发展预测向公司应急救援总指挥部汇报。

现场 24 小时值班电话：**0817-3855053**（中控室）。

根据事故的紧急情况，应急办在经应急救援总指挥或副指挥审核后，在 1 小时内分别向上级公司、当地政府及相关主管部门报告，报告内容包括：事故发生时间、地点、类别、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情况、事故简要经过和采取控制措施情况等。

3.2 响应分级

3.2.1 三级（现场级）响应

三级（现场级）响应是指事故发生的初期，事故尚处于现场可控状态，未波及到其它现场，而做出三级响应。由制成车间主任或副主任决定启动相应的现场处置方案。

3.2.2 二级（企业级）响应

二级（企业级）响应是指事故超出现场可控状态，或可能波及到其他区域，尚处于企业可控状态，未波及相邻企业的状态，而做出二级响应。由总指挥或副指挥决定启动相应的综合应急预案和专项应急预案。

3.2.3 一级（社会级）响应

一级（社会级）响应是指事故超出企业的控制能力，可能或已经波及到企业外的状态，而做出一级响应。由总指挥或副指挥决定是否向外部救援力量求助。

3.3 响应程序

各单位、部门接到事故报警后，按照工作程序，对警情做出判断，初步确定相应的相应级别。如果事故不足以启动应急预案体系的最低响应级别，响应关闭。如果满足三级但不足以启动二级响应级别，则启动专项应急预案或现场处置方案。如果满足二级或二级以上响应级别，则启动综合

应急预案，按照相应的程序开展救援、处置工作。

3.3.1 应急指挥

应急指挥部成员接到事故单位报警后，须在第一时间赶到事故现场临时应急救援指挥部地点集合，指挥开展应急救援行动。

3.3.2 应急避险

各专业应急救援组采取应急行动前必须作好次生、衍生事故的预测和预防措施。

3.3.3 扩大应急

当应急救援资源无法满足应急救援需求时，事故单位或专业应急救援组应及时报告应急救援指挥部，请求提供支持或应急升级。

4 处置措施

应急处置基本原则：统一指挥、分级负责；充分准备、措施果断；单位自救与社会救援相结合。

4.1 初期火灾的处置

由于仓库存放有大量易燃物资，燃烧速度快，火焰温度高，会产生大量刺激性浓烟，并含有大量有毒气体，容易造成人员伤亡，因此，必须高度谨慎，既要迅速灭火，又要注意不能盲目行动。

处置原则：“早发现、早呼救、早报警、早扑救”。

4.1.1 工作期间或现场火情侦察时发现仓库有火情发生时，现场工作或火情侦察人员应迅速进行应急处置：

(1) 发现人迅速高声发出呼救，并立即向仓库负责人报告，单位领导及相关人员应在第一时间及时赶赴现场，开展应急处置。

(2) 应急救援指挥部（现场总指挥）根据初期火灾情况，指定专人拨打“119”火警电话。拨打火警电话“119”时，应讲明发生火灾的具体位置、火情大小、报警电话、报警人姓名，报警结束后派人留守接听电话，同时派人在主要交叉路口接应消防车。

(3) 迅速断开仓库总电源，启用应急照明。

(4) 使用灭火器，对准起火部位，从火焰根部逐步向中间扫射。

(5) 抢险行动组迅速到位，在现场总指挥的指挥下，实施灭火自救。

(6) 抢险行动组迅速接好消防栓、水带水枪，铺设到着火部位，确认仓库电源已完全断电；向火焰处喷洒。

(7) 火情得到控制，直至完全熄灭。

(8) 保护火灾现场，确认无复燃可能和其它危险后，转移完好。

(9) 调查起火原因，待原因查明后，清理现场。

(10) 写出书面事故报告待处理。

4.1.2 重大火灾处置

(1) 按要求向“119”报警，与上级应急领导小组、120 救护系统取得联系。

(2) 应急领导小组下设的抢险救灾组、综合组和医疗组均已到位，各司其职；职能组人员不足的，指挥组根据现场情况对人员给予补充。

(3) 库内、外其他人员全部疏散，对在库内进行灭火的救援人员进行认真清点。

(4) 仓库大楼总电源关闭，安全通道畅通。

(5) 对仓库大门、临时入口、消防停车场的清场和警戒。

- (6) 确定疏散库存物资的人员和方法、先后、路线及安全存放地点。
- (7) 做好消防停车的接车准备工作。
- (8) 作好现场救援人员的安全防护和救护准备。
- (9) 指挥组将社会联动救援基础资料准备就绪，包括：灭火救援作战计划，应急救援联动相关内、外部单位、人员联络明细表，仓库重要基础设施布局图。
- (10) 当消防队未到达前，火势及烟雾较大，可能危及义务消防队员生命安全时，指挥组应命令队员迅速撤离危险区，待援。
- (11) 消防部门或上级应急领导小组到达后，指挥组应迅速反映当前处置情况，提供相关资料，移交现场指挥权，服从并配合完成火灾扑救、清理、关闭、调查等各项工作。

4.1.3 内部火警通知和接警人员的处置程序

- (1) 值班人员（当班人员）在拨通应到现场人员的电话时，应讲明发生火警的仓库具体位置以及通知人的姓名、联系电话。
- (2) 凡接到火警电话的人员，必须用最快交通手段赶往现场或其它指定地点，到场后立即向负责人报到，并进行应急处置。

4.1.4 应急处置程序及措施

- (1) 对仓库大门、安全楼梯口、消防停车场、主要路口、疏散地进行警戒，对安全消防通道、其它车辆、杂物进行清理，确保畅通。
- (2) 对入库救援人员进行清点和记录，并将库内其他人员疏散到库外。
- (3) 将无关人员疏散到库区外安全区域。
- (4) 严禁无关人员进入火灾警戒区，对外援单位人员予以接待。

(5) 火情侦察。侦察时，先作好个人防护，与现场总指挥确定进出时间、联络方式后，采用看（火情）、听（异常声音）、喊（被困人员）、嗅（燃烧物质种类）、摸（物质设备外壁温度），其任务是查明以下情况：

(6) 起火部位，燃烧是初期、发展、还是猛烈。

(7) 是大面积还是局部。

(8) 烟雾程度及蔓延方向、范围。

(9) 接近起火部位通道是否畅通，设备是否要疏散或拆除。

(10) 电源开关箱、灭火器、消防栓位置。

(11) 及时将情况向总指挥长报告。

(12) 水带连接与应用。由 3 人组成的现场扑救组，第一人负责连接水带水枪并铺设至起火部位，第二人将水带与消防栓相连等候命令打开水阀，第三人检查水带连接、铺设情况，确认库内已经断电，发现火源后，立即通知打开水阀，水枪手对准火焰根部喷洒。

(13) 根据应急领导小组指令迅速准备现场防护、急救药品、、器材。发现人员受伤，立即拨打 120 急救中心电话，将伤者迅速送往医院进行救治。

4.1.5 关闭程序

(1) 关闭程序的条件

大火已被扑灭，经现场确认无火灾复燃复发的可能，现场无其它重大危险，受伤人员已妥善安置，未受损物资已安全转移。报公司应急领导小组，经公司应急指挥部批准后，由现场总指挥宣布应急救援工作进入关闭程序。

（2）关闭程序执行步骤

- ①现场总指挥宣布应急处置工作结束，进入关闭程序。
- ②通知现场人员、本单位相关部门、周边社区及人员，事故危险已解除。
- ③保护火灾现场，清理救援器材。
- ④接受、协助事故调查。
- ⑤事故调查工作结束后，清理事故现场。
- ⑥进入灾后工作恢复。
- ⑦上报事故报告，等候处理。
- ⑧遵照事故“四不放过”原则处理。

4.2 水灾事故应急处置

因突降、持续暴雨或其它原因造成库顶漏水、库内渗水危及或已经损害库存安全时，进行应急处置。

4.2.1 仓库应急领导小组对所属各职能部门、有关人员、外部救援的单位和群众实行统一领导，统一组织，统一指挥，协调作战，共同完成应急处置任务。

4.2.2 对现场实行警戒，严禁无关人员进入水灾警戒区，对外援单位人员予以接待。

4.2.3 对漏水部位进行加固、封堵，疏通排水渠道（包括钻、挖临时出水口、清理疏通排水沟、加宽加大排水通道、调用抽水设备抽走积水等措施）。

4.2.4 对水灾现场的库存货物进行保护、抢救，包括加盖防水油布、货

物安全转移等。

4.2.5 保护事故现场，接受、协助事故调查，待事故调查工作结束后，清理事故现场。

4.2.6 写出书面报告，遵照事故“四不放过”原则处理。

4.3 电气事故（事件）应急处置

4.3.1 当班人员应果断采取先期应急处置，相关车间负责人，有关人员应在第一时间赶往现场进行处置。

4.3.2 操作人员按正常程序迅速关闭电源总闸，发现伤者及时救治，保护现场。

4.3.3 对事故的起因、性质及后果进行调查，清理现场，整改隐患。

4.3.4 对事故隐患整改提出处置意见，组织人力、物力和财力尽快恢复正常生产。

4.3.5 写出书面报告，遵照事故“四不放过”原则处理。

4.4 机械设备事故（事件）应急处置

4.4.1 操作人员应立即口头发出紧急呼救、报警信号，并采取应急处置。

4.4.2 发生人员伤亡应立即拨打 120 急救中心，对伤者进行紧急救治。

4.4.3 操作人员保持冷静，尽可能对设备进行控制，切断动力源。

4.4.4 机械设备失控，有可能导致人员伤亡时，应对无关人员进行紧急疏散，现场救助人员采取正确的避让措施避免事态进一步扩大。

4.4.5 抢险人员对现场进行保护，杜绝复发后患。

4.4.6 对事故的起因、性质及后果进行调查，经调查组同意后对现场进行清理。

4.4.7 写出书面报告，对事故的责任人提出处理意见，遵照“四不放过”原则进行处理。

4.5 雷击事故（事件）处置

4.5.1 发生事故的单位负责人应在第一时间赶到事故现场，进行应急处置。

4.5.2 当雷击引起人员伤亡、火灾、爆炸的，及时实施消防、医疗救护、人员疏散、交通管制、治安保卫、抢险抢修、供给等应急对策，努力保证人员安全。

4.5.3 保护好现场和保证内外、上下主要信息联络畅通。

4.5.4 成立事故现场应急领导小组，对抢险救灾事故处理实行统一指挥。

4.5.5 立即组织营救受害人员，组织撤离或者采取其他措施保护危险区域内其他人员的安全。

4.5.6 迅速控制危害源，并对危害源造成的危害进行检验、监测，测定事故的危害区和危害程度。

4.5.7 发生特大、特别重大的雷击事故时，积极协助开展应急处置。雷击事故引起的火灾事故按《火灾事故现场处置方案》进行应急处置。

4.5.8 查明事故原因，对隐患进行整改，尽快恢复正常工作秩序。

4.5.9 写出书面报告，遵照“四不放过”原则进行处理。

4.6 被盗处置

4.6.1 立即报告车间负责人、应急办和公安机关。

4.6.2 保护现场，配合公安机关做好破案取证工作。

4.6.3 对失盗所造成的损失实行先赔后破案的原则。

4.6.4 相关部门配合公安机关积极破案，并提交调查报告，对案件责任人提出处理意见交单位领导。

4.6.5 查阅监控录像，为公安机关尽早破案提供证据。

4.6.6 召开现场会，对隐患进行认真查找，及时整改隐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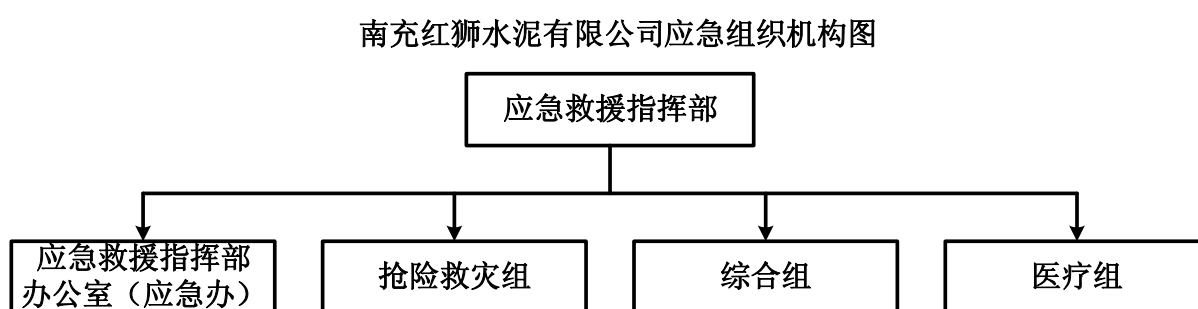
2-9 防洪防汛事故专项应急预案

1 事故风险分析

汛期洪水可能造成建筑墙体坍塌、线路短路、机械故障，雷击可能线路故障、明火，从而影响生产，严重者甚至可以造成人员伤亡。

2 应急指挥机构及职责

2.1 应急组织机构



2.2 指挥机构及职责

详见综合预案“3 应急组织机构及职责”。

3 处置程序

3.1 一般处置程序

3.1.1 当发生险情时，现场值班人员立即组织危险区域生产人员撤离，并迅速报告应急指挥部。

3.1.2 现场报警方式采用警报器、喊话或其它方式来疏散人员，并采用电话向中控室报警。

3.1.3 现场 24 小时值班电话：0817-3855053（中控室）

3.1.4 根据事故的紧急情况，应急办在经应急救援总指挥或副指挥审核后，在 1 小时内分别向上级公司、当地政府及相关主管部门报告，报告内容包括：事故发生时间、地点、类别、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情况、事故简

要经过和采取控制措施情况等。

3.2 响应分级

3.2.1 二级水灾事故定义为 24 小时降雨量达到 99.9 毫米，局部 100-249.9 毫米；一次可能导致死亡 2 人以下，影响企业生产或对环境造成影响，公司能自己处理的。

3.2.2 一级水灾事故定义为 24 小时降雨量 100-249.99 毫米；一次可能导致死亡 3 人以上，直接导致生产中断或对环境造成严重影响，公司不能完全自己处理，需上级、地方人民政府救援。

3.3 响应程序

各单位、部门接到事故报警后，按照工作程序，对警情做出判断，初步确定相应的相应级别。如果事故不足以启动应急预案体系的最低响应级别，响应关闭。如果满足二级但不足以启动一级响应级别，则启动专项应急预案或综合应急预案，按照相应的程序开展救援、处置工作。

3.3.1 应急指挥

应急指挥部成员接到事故单位报警后，须在第一时间赶到事故现场临时应急救援指挥部地点集合，指挥开展应急救援行动。

3.3.2 应急避险

各专业应急救援组采取应急行动前必须作好次生、衍生事故的预测和预防措施。

3.3.3 扩大应急

当应急救援资源无法满足应急救援需求时，事故单位或专业应急救援组应及时报告应急救援指挥部，请求提供支持或应急升级。

4 处置措施

应急处置基本原则：统一指挥、分级负责；充分准备、措施果断；单位自救与社会救援相结合。

4.1 二级应急行动

4.1.1 应急指挥领导小组启动防洪应急现场处置方案，抢险组将遇险人员迅速撤离危险地点，根据现场情况，适时调整并调集人员、设备和物资搜救被困人员。

4.1.2 抢险组负责维护现场，将获救人员转至安全地带；对危险区域进行有效的隔离。

4.1.3 救护组负责现场伤员的医疗抢救工作，根据伤员受伤程度做好转运工作。立即对抢救出的人员进行紧急处理，然后送往就近医院救治。

4.1.4 调度组负责应急救援方案的制订，并保证应急处置的通讯、物资、设备和资金及时到位及后勤保障。

4.1.5 后勤组妥善安置伤亡人员和接待伤亡人员的家属，按有关规定做好理赔工作。

4.1.6 通讯组收集事故资料，掌握事故情况，查明事故原因，评估事故影响程度和损失，分清事故责任并提出相应处理意见，提出防止事故再次发生的意见和建议，写出应急处置报告。

4.1.7 全部疏散后，停工观察。根据观察结果和相关信息，确信安全后进行灾后生产、生活恢复。

4.2 一级应急行动

4.2.1 现场负责人立即组织现场作业人员撤离危险地带，并同时立即将

灾情上报公司、上级应急指挥中心和属地应急救援组织机构。

4.2.2 公司应急指挥中心立即组织有关部门人员和专家赶赴现场，配合政府救援指挥机构做好救援工作。

4.3 组织抢险

4.3.1 组织各部门及时清点人员，确认有无被困人员，并集结待命，不得私自外出。

4.3.2 生产技术处负责组织抢险突击队，由各工段抽调员工组成，负责安装堆砌沙袋，规范水流方向，减少洪水对生产场地的损害。

4.3.3 在发生水灾时，如设备不能撤离到安全位置，应使设备处于动力关闭、加固和适当防护状态，防止设备造成不必要的损坏。

4.3.4 及时做好准备，并视汛情提前与定点医院联系。

2-10 火灾、爆炸专项应急救援预案

1 事故风险分析

1.1 明火：现场实施切割、焊接等动火作业，明火遇煤粉引起火灾。

1.2 煤粉自燃：煤粉仓内温度过高，煤粉浓度大，煤粉自燃造成煤粉仓起火、爆炸；袋收尘内煤粉堆积，煤粉自燃后引起火灾或爆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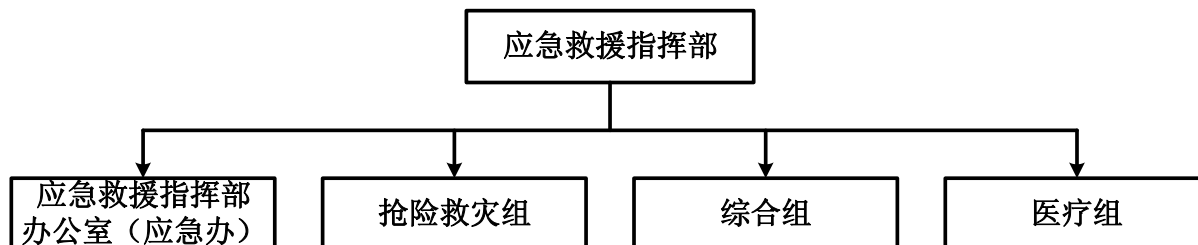
1.3 电路故障：电路故障造成电缆烧或放炮，遇煤粉引起火灾。

1.4 断料、操作失误：正常生产时由于设备故障等原因造成原煤断料，如不能及时发现并调整，会造成出磨温度升高，引起煤磨系统火灾或爆炸。

2 应急指挥机构及职责

2.1 应急组织机构

南充红狮水泥有限公司应急组织机构图



2.2 指挥机构及职责

详见综合预案“3 应急组织机构及职责”。

3 处置程序

3.1 一般处置程序

发生火灾事故，岗位工作人员应立即向班组长汇报，班组长在快速开展救援的同时向车间负责人汇报，车间负责人要立即启动本预案实施救援，同时将事故发生的时间、地点、原因、人员伤亡、事故现状、实施救援情

况及事故发展预测向公司应急救援总指挥部汇报。

现场 24 小时值班电话：**0817-3855053**（中控室）。

根据事故的紧急情况，应急办在经应急救援总指挥或副指挥审核后，在 1 小时内分别向上级公司、当地政府及相关主管部门报告，报告内容包括：事故发生时间、地点、类别、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情况、事故简要经过和采取控制措施情况等。

3.2 响应分级

3.2.1 三级（现场级）响应

三级（现场级）响应是指事故发生的初期，事故尚处于现场可控状态，未波及到其它现场，而做出三级响应。由制成车间主任或副主任决定启动相应的现场处置方案。

3.2.2 二级（企业级）响应

二级（企业级）响应是指事故超出现场可控状态，或可能波及到其他区域，尚处于企业可控状态，未波及相邻企业的状态，而做出二级响应。由总指挥或副指挥决定启动相应的综合应急预案和专项应急预案。

3.2.3 一级（社会级）响应

一级（社会级）响应是指事故超出企业的控制能力，可能或已经波及到企业外的状态，而做出一级响应。由总指挥或副指挥决定是否向外部救援力量求助。

3.3 响应程序

各单位、部门接到事故报警后，按照工作程序，对警情做出判断，初步确定相应的相应级别。如果事故不足以启动应急预案体系的最低响应级

别，响应关闭。如果满足三级但不足以启动二级响应级别，则启动专项应急预案或现场处置方案。如果满足二级或二级以上响应级别，则启动综合应急预案，按照相应的程序开展救援、处置工作。

3.3.1 应急指挥

应急指挥部成员接到事故单位报警后，须在第一时间赶到事故现场临时应急救援指挥部地点集合，指挥开展应急救援行动。

3.3.2 应急避险

各专业应急救援组采取应急行动前必须作好次生、衍生事故的预测和预防措施。

3.3.3 扩大应急

当应急救援资源无法满足应急救援需求时，事故单位或专业应急救援组应及时报告应急救援指挥部，请求提供支持或应急升级。

3.3 响应程序

火灾、爆炸事故发生后，现场人员立即报告班组长，班组长在快速组织开展救援的同时向车间负责人，车间负责人立即向应急救援指挥部报告，应急救援指挥部要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实施救援。如采取相应救援措施后无法控制事态，应立即请求扩大应急，直至地方应急力量介入。

4 处置措施

应急处置基本原则：统一指挥、分级负责；充分准备、措施果断；单位自救与社会救援相结合。

4.1 磨内火灾事故的处置方案

4.1.1 火势轻微时，可由岗位人员通知中控室加大喂煤量、调节入磨风

温等措施控制火势。

4.1.2 火势较大，无法调节工艺参数灭火时，岗位人员立即联系中控停磨并汇报工段长。

4.1.3 中控接停磨通知后立即停磨，停尾排风机，关闭袋收尘进、出口及磨机入口阀板，停选粉机及其他辅机，密切关注磨机出口温度变化。

4.1.4 工段长接火情报告后立即组织施救人员，同时通知当班调度（8045502）。

4.1.5 现场岗位人员视火势情况，在确保自身安全的前提下利用现有消防器材对初起火灾进行扑救。

（1）从磨头向磨内喷入干粉或浇水。

（2）待出磨温度降低后再打开磨头检修门确认磨内没有明火。

4.1.5 若火情严重，无法得到有效控制时，岗位人员应迅速撤离并疏散其他人员，由市消防队负责组织处理。

4.2 煤粉仓着火事故的处置方案

4.2.1 岗位人员发现煤粉仓着火后立即联系中控停磨并汇报工段长。

4.2.2 中控接停磨通知后立即停止向着火煤粉仓灌入煤粉，系统停车，密切关注煤粉仓温度变化。

4.2.3 工段长接火情报告后立即组织施救人员，同时通知当班调度（8045502）。

4.2.4 现场岗位人员视火势情况，在确保自身安全的前提下利用现有消防器材对初起火灾进行扑救。

（1）煤粉仓局部自燃的处理方法：停止煤粉入仓，降低煤粉仓位，尽

快用空仓内自燃煤粉。

(2) 煤粉仓内出现明火的处理方法：关闭煤粉仓进料、出料闸板，开启煤粉仓 CO₂ 灭火系统灭火或灌入生料粉灭火。

(3) 如防爆阀爆开，待喷入 CO₂ 或灌入生料粉，温度得到有效控制后再密封防爆阀。

4.2.5 灭火注意事项

(1) 所有施救人员远离防爆阀，不要正对防爆阀，远离门窗，防止爆炸冲击伤人。

(2) 在确认煤粉仓温度降低或仓内火势扑灭之前禁止打开任何检修门。

(3) 打开检修门检查煤粉仓内情况时或密封防爆阀时必须穿防火服、戴头盔。

4.3 袋收尘火灾、爆炸事故的处置方案

4.3.1 岗位人员发现袋收尘着火后立即联系中控停磨并汇报工段长。

4.3.2 中控接停磨通知后立即关闭袋收尘进、出口阀门，停袋收尘、停磨、停尾排风机及其他辅机设备，密切关注袋收尘出口温度变化。

4.3.3 工段长接火情报告后立即组织施救人员，同时通知当班调度（8045502）。

4.3.4 现场岗位人员视火势情况，在确保自身安全的前提下利用现有消防器材对初起火灾进行扑救。

(1) 开启袋收尘 CO₂ 灭火系统灭火。

(2) 开启消防水对高温壳体进行降温。

(3) 待袋收尘壳体温度降低后，打开检修门用消防水扑灭余火。

4.3.5 灭火注意事项

(1) 所有施救人员远离防爆阀，不要正对防爆阀，远离门窗，防止爆炸冲击伤人。

(2) 在确认壳体温度降低前禁止进入袋收尘顶部或打开任何检修门。

(3) 打开检修门检查收尘器内情况时或密封防爆阀时必须穿防火服、戴头盔。

4.4 磨房内火灾事故的处置方案

4.4.1 岗位人员发现磨房内着火后立即汇报工段长，如果火势危及电缆立即通知中控停车、并通知电工断电。

4.4.2 工段长接火情报告后立即组织施救人员，同时通知当班调度（8045502）。

4.4.3 现场岗位人员视火势情况，在确保自身安全的前提下利用干粉灭火器或雾化高压水枪对初起火灾进行扑救。

4.4.4 若火情严重、火势无法控制时，岗位人员应迅速撤离并疏散其他人员，由消防队负责组织处理。

4.4.5 灭火注意事项

(1) 在对电缆进行灭火前确保电缆断电。

(2) 扑救煤粉火灾时，宜采用雾状水，不宜使用直流水枪，以防止冲击煤粉使其漂浮空中，发生二次爆炸。

(3) 在扑灭厂房大面积火灾时，要注意冷却承重结构，防止厂房坍塌伤人。

4.5 现场伤员救治

4.5.1 现场救援人员要本着时间就是生命，先救命后治伤，先救重后救轻的原则，对受伤人员实施现场急救措施，进行止血、包扎、固定及心肺复苏等紧急处理。

（1）当人员衣物着火时应迅速脱去或用水等各种物体扑盖灭火。切忌盲目站立或奔跑呼救，以防头面部及呼吸道灼伤。

（2）如有人员烧伤时，快速将伤员撤离火灾现场，面积较小的烫伤可用大量冷水冲洗至少 30 分钟，保护好烧伤创面，尽量避免污染，有利于以后的院内治疗；面积较大或程度较深的烫伤应以干净的纱布敷盖患部简单包扎，尽快转送医院或拨打 120。

（3）如有因爆炸引起对人员造成的物体打击等伤害，立即将伤员撤离到安全地带，用干净纱布或衣物对伤口进行压迫止血和简单包扎，并密切观察伤员生命体征（呼吸、脉搏），然后紧急转送医院或拨打 120。

（41）如有在救援过程中发生中毒、窒息的人员，立即将伤者撤离到通风良好的安全地带，给予氧气吸入；如呼吸心跳骤停者立即给予胸外心脏按压或人工呼吸，直到病人清醒或医院、医疗组接手为止。

（5）现场人员应立即报告本部门值班负责人和生产调度，并拨打 120，根据事故严重程度上报公司事故应急救援指挥机构配合现场紧急救援。

第三部分 现场处置方案

3-1 灼烫事故现场处置方案

1 事故风险分析

1.1 事故类型

1.1.1 火焰烧伤。

1.1.2 高温物料烫伤。

1.1.3 化学灼伤。

1.1.4 物理灼伤。

1.2 事故发生的区域、地点或装置的名称

回转窑、预热器等高温部位及内部高温物料，余热系统中的高温、高压管道及设备，贮存和使用强酸、强碱等化学原料的部位，在运行检修和作业过程中，均可能造成灼烫伤亡事故。

1.3 事故发生的可能时间、事故的危害严重程度及其影响范围

1.3.1 高温设备设施防护隔离措施不完善时、操作不规范导致高温物料、高压蒸汽泄漏时、高温、高压设备及管道泄漏、化学药品管理和使用不当时均可能会发生事故。

1.3.2 灼烫伤造成局部组织损伤，轻者损伤皮肤、现肿胀、水泡、疼痛；重者皮肤烧焦，甚至血管、神经、肌腱等同时受损，呼吸道也可烧伤，烧伤引起的剧痛和皮肤渗出等因素导致休克，晚期出现感染，败血症等并发症而危及生命。

1.4 事故前可能出现的征兆

1.5.1 高温设备设施上未设置保温层。

1.5.2 检修高温的管道容器时未按要求穿戴防护用品。

1.5.3 高温、高压蒸汽泄漏。

1.5.4 进行化学药品操作时出现人为失误。

1.5 事故可能引发的次生、衍生事故

可能造成物体打击、机械伤害、高处坠落、中暑等事故。

2 应急工作职责

2.1 成立应急救援指挥办

指挥：事发单位负责人

成员：事发单位副职、班组长、安全员

2.2 指挥办人员职责

2.2.1 总指挥的职责：全面指挥灼烫伤亡突发事件的应急救援工作。

2.2.2 事发单位副职职责：组织、协调本部门人员参加应急处置和救援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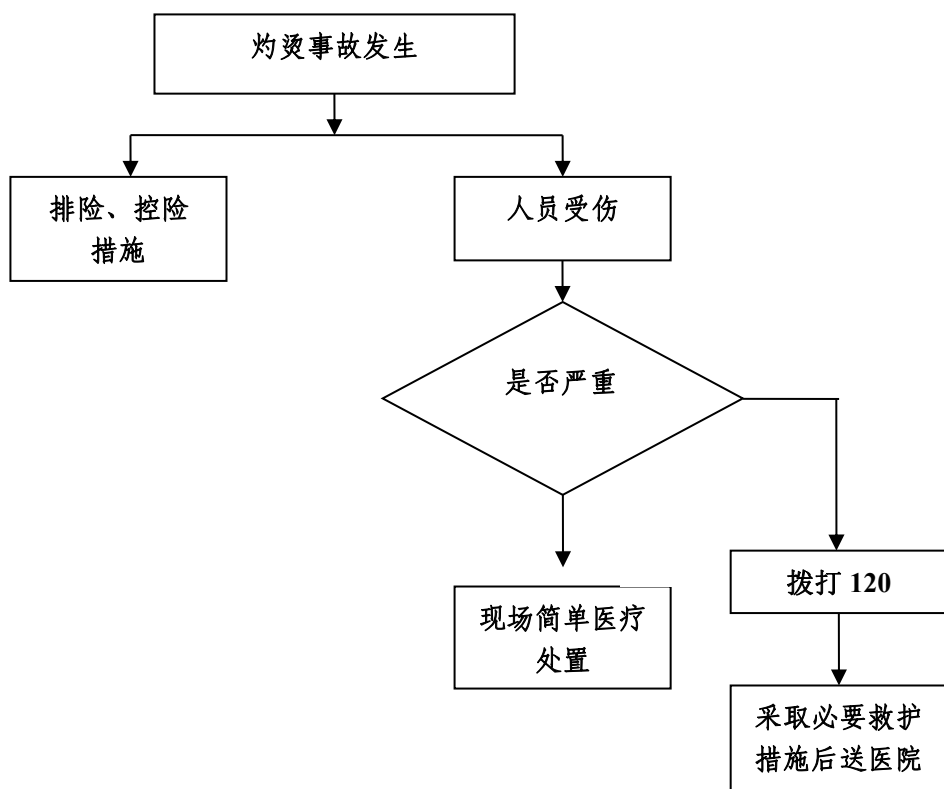
2.2.3 班组长职责：汇报有关领导，组织现场人员进行先期处置。

2.2.4 现场工作人员职责：发现异常情况，及时汇报，做好灼烫伤亡人员的先期急救处置工作。

2.2.5 安全员职责：接到通知后迅速赶赴事故现场进行急救处理，并监督安全措施落实和人员到位情况。

3 应急处置

3.1 事故应急处置程序



灼烫事故发生后，现场人员立即采取应急处置并向班组长报告，班组长迅速向应急救援指挥部汇报，救援指挥部宣布启动处置方案，应急处置组成员接到通知后，立即赶赴现场进行应急处理。

3.2 现场应急处置措施

3.2.1 当发生灼烫事故后，现场人员立即向周围人员呼救，迅速将烫伤人员脱离危险区域立即冷疗，面积较小的烫伤可用大量冷水冲洗至少 30 分钟，保护好烧伤创面，尽量避免污染；面积较大或程度较深的烫伤应以干净的纱布敷盖患部简单包扎，尽快转送医院或拨打 120。

3.2.2 火焰烧伤：衣服着火应迅速脱去燃烧的衣服，或就地打滚压灭火焰、或以水浇，或用衣被等物扑盖灭火，切忌站立喊叫或奔跑呼救，避免头面部和呼吸道灼伤。

3.2.3 高温液体烫伤：应立即将被热液浸湿的衣服脱去，如果与皮肤发生粘连，不得强行脱烫伤人员的衣物，以免扩大创面损伤面积。

3.2.4 化学烧伤：受伤后应首先将浸有化学物质的衣服迅速脱去，并立即用大量水冲洗，尽可能地去掉创面上的化学物质。

3.2.5 物料烫伤：高温物料烫伤时，应立即清除身体部位附着的物料，必要时脱去衣物，然后冷水冲洗，如贴身衣服与伤口粘在一起时，切勿强行撕脱，以免使伤口加重，可用剪刀先剪开，然后慢慢将衣服脱去。

3.2.6 气道吸入性损伤的治疗应于现场即开始，保持呼吸通畅，解除气道梗阻，不能等待诊断明确后再进行；伴有面、颈部烧伤的患者，在救治时要防止再损伤。

3.2.7 对烫伤严重者应禁止大量饮水，以防休克；口渴严重时可饮盐水，以减少皮肤渗出，有利于预防休克。

3.2.8 如有在救援过程中发生中毒、窒息的人员，立即将伤者撤离到通风良好的安全地带，给予氧气吸入；如受伤人员呼吸和心跳均停止时，应立即按心肺复苏法支持生命的三项基本措施，进行就地抢救。步骤为：通畅气道→口对口（鼻）人工呼吸→胸外接压；在抢救过程中，要每隔数分钟判定一次，每次判定时间均不得超过 5~7s；在医务人员未接替抢救前，现场抢救人员不得放弃现场抢救。

3.3 事故报告

事发单位负责人立即向总指挥汇报人员伤亡情况以及现场采取的急救措施情况，当事故进一步扩大出现人员重伤、死亡时，由总指挥在 1 小时内向地方政府、安监局等上级主管部门汇报事故信息；事件报告内容主要

包括：事件发生时间、事件发生地点、事故性质、先期处理情况、重伤死亡人数等。

4 注意事项

4.1 当发生灼烫事件后，现场人员在抢救受伤的同时要做好自身防护措施，穿戴好安全帽、工作服等劳动防护用品。。

4.2 切勿在创面上涂抹有颜色药物，以免影响对烧伤程度的观察；在除去伤着衣物时注意不要生拉硬扯，以免造成组织二次损伤，可用干净敷料或布类保护创面避免转送途中不再污染。

4.3 烧伤患者伤后多有不同程度的疼痛和躁动，应尽量减少镇静止痛药物的应用，防止掩盖病情变化，还应考虑有休克因素。

4.4 气道吸入性损伤的治疗应于现场即开始，保持呼吸通畅，解除气道梗阻，不能等待诊断明确后再进行。

3-2 物体打击事故现场处置方案

1 事故风险分析

1.1 事故类型

物体打击伤亡事故分为物体打击伤害和物体打击死亡两种。

1.2 事故发生的区域、地点或装置的名称

生产现场各部位吊装口附近、余热锅炉、烟囱及高层建筑下方区域、各部门检修现场同一垂直面上存在交叉作业的区域等。

1.3 事故发生的可能时间、事故的危害严重程度及其影响范围

1.3.1 作业人员进入生产现场不按要求佩戴安全帽或没有在规定的安全通道内活动。

1.3.2 作业人员在高空作业过程中没有把工具放在工具袋内。

1.3.3 作业人员从高处往下抛掷器物或传递工具。

1.3.4 拆除工程未设警示标志，周围未设护栏或未搭设防护棚；脚手板不满铺或铺设不规范，物料堆放在临边及洞口附近。

1.3.5 平网、密目网防护不严，不能很好地去封住坠落物体。

1.3.6 高速旋转设备转动部件飞出造成的打击伤害。

1.3.7 物体打击事故可导致人员轻伤、重伤，甚至死亡事故。

1.4 事故前可能出现的征兆

1.4.1 交叉作业时物料传递、抛掷材料、工具等物件。

1.4.2 安全通道上方未搭设双层防护网，或者使用的材料不能防止高空坠落物穿透。

1.4.3 作业人员未经过安全培训教育上岗作业。

1.4.4 高处、临边作业时使用的工具，没有放入工具袋。

1.4.5 机械设备的防护装置失效，无法确保作业人员安全。

1.4.6 人员进入施工现场没有按规定佩戴安全帽。

1.4.7 拆除或拆卸作业时未设置警戒区域、缺少专人进行监护。

1.5 事故可能引发的次生、衍生事故

机械伤害、其他伤害等。

2 应急工作职责

2.1 成立应急救援指挥办

指挥：事发单位负责人

成员：事发单位副职、班组长、安全员

2.2 指挥办人员职责

2.2.1 指挥的职责：全面指挥物体打击突发事件的应急救援工作的应急救援工作。

2.2.2 事发单位副职职责：组织、协调本部门人员参加应急处置和救援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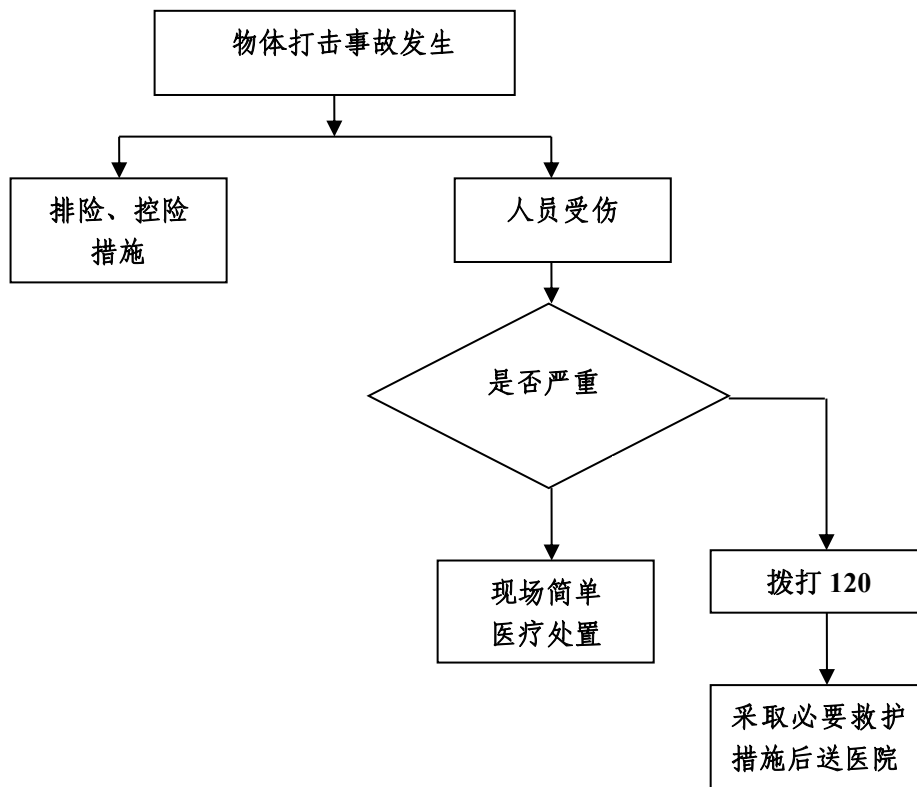
2.2.3 班组长职责：汇报有关领导，组织现场人员进行先期处置。

2.2.4 安全员职责：接到通知后迅速赶赴事故现场进行急救处理，并监督安全措施落实和人员到位情况。

2.2.5 现场工作人员职责：发现异常情况，及时汇报，做好受伤人员的先期急救处置工作。

3 应急处置

3.1 事故应急处置程序



物体打击事故发生后，现场人员立即采取应急处置并向班组长报告，班组长迅速向应急救援指挥部汇报，救援指挥部宣布启动处置方案，应急处置组成员接到通知后，立即赶赴现场进行应急处理。

3.2 现场应急处置措施

3.2.1 当发生物体打击事故后，现场人员应立即向周围人员呼救并将受伤人员脱离危险区域，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对受伤者进行现场急救。

3.2.2 对于较浅的伤口，可用干净衣物或纱布包扎止血，动脉创伤出血，还应在出血位置的上方动脉搏动处用手指压迫或用止血胶管（或布带）在伤口近心端进行绑扎。

3.2.3 较深创伤大出血，在现场做好应急止血加压包扎后，应立即准备救护车，送往医院进行救治，在止血的同时，还应密切注视伤员的神志、脉搏、呼吸等体征情况。

3.2.4 对怀疑或确认有骨折的人员应询问其自我感觉情况及疼痛部位，对于昏迷者要注意观察其体位有无改变，切勿随意搬动伤员，应先在骨折部位用木板条或竹板片于骨折位置的上、下关节处作临时固定，使断端不再移位或刺伤肌肉、神经或血管，然后呼叫医务人员等待救援或送至医务室接受救治。如有骨折断端外露在皮肤外的，用干净的砂布复盖好伤口，固定好骨折上下关节部位，然后呼叫医务人员等待救援。

3.2.5 对于怀疑有脊椎骨折的伤员搬运时应用夹板或硬纸皮垫在伤员的身下，以免受伤的脊椎移位、断裂造成截瘫，如伤员不在危险区域，暂无生命危险的，最好待医务急救人员进行搬运。

3.2.6 如怀疑有颅脑损伤的，首先必须维持呼吸道通畅，昏迷伤员应侧卧位或仰卧偏头，以防舌根下坠或分泌物、呕吐物吸入气管，发生气道阻塞；对烦躁不安者可因地制宜的予以手足约束，以防止伤及开放伤口，积极组织送往医院救治。

3.2.7 如受伤人员呼吸和心跳均停止时，应立即按心肺复苏法支持生命的三项基本措施，进行就地抢救。步骤为：通畅气道→口对口(鼻)人工呼吸→胸外接压；在抢救过程中，要每隔数分钟判定一次，每次判定时间均不得超过 5~7s；在医务人员未接替抢救前，现场抢救人员不得放弃现场抢救。

3.3 事故报告

事发单位负责人立即向总指挥汇报人员伤亡情况以及现场采取的急救措施情况。当事故进一步扩大出现人员重伤、死亡时，由总指挥在 1 小时内向地方政府、安监局等上级主管部门汇报事故信息；事件报告内容主要

包括：事件发生时间、事件发生地点、事故性质、先期处理情况、重伤死亡人数等。

4 注意事项

4.1 对于由于物体坠落造成的物体打击伤害，在人员得到可靠救治后，应将现场设置隔离警示标识，以防止其他人员误入后造成伤害。

4.2 进行心肺复苏救治时，必须注意受害者姿势的正确性，操作时不能用力过大或频率过快。

4.3 脊柱有骨折伤员必须硬板担架运送，勿使脊柱扭曲，以防途中颠簸使脊柱骨折或脱位加重，造成或加重脊髓损伤。

4.4 搬运伤员过程中严禁只抬伤者的两肩或两腿，绝对不准单人搬运。必须先将伤员连同硬板一起固定后再行搬动。

4.5 用车辆运送伤员时，最好能把安放伤员的硬板悬空放置，以减缓车辆的颠簸，避免对伤员造成进一步的伤害。

3-3 机械伤害事故现场处置方案

1 事故风险分析

1.1 事故类型

事故类型包括挤压、碾压、剪切、切割、缠绕、卷入、刺伤、摩擦、碰撞等。

1.2 事故发生的区域、地点或装置的名称

公司生产现场所有设备设施，在运行或检修过程中，均可能造成机械伤害事故。

1.3 事故发生的可能时间、事故的危害严重程度及其影响范围

1.3.1 在机械设备检维修过程中不遵守相关操作规程。

1.3.3 机械设备运动部位、部件安全防护设施缺失或不完善。

1.3.4 机械设备电源开关分布不合理。

1.3.5 擅自违章拆解、改造机械设备，使之不符合安全要求。

1.3.6 违章进入机械运行危险区且不能保证与设备之间的安全距离。

1.3.7 不具机械操作技能的人员上岗或其他人员擅自操作机械设备。

1.3.8 对机械设备检修工艺以及检修设备的构造不熟悉、使用工器具不符合国家要求、工器具的使用方法不正确、设备的维护检修质量差或不及时等。

1.3.9 机械伤害事故会造成人员肢体绞伤、皮肤裂伤、骨折等，严重会导致死亡。

1.4 事故前可能出现的征兆

1.4.1 检维修作业未执行相关安全操作规程。

- 1.4.2 机械设备各运动部位无安全可靠的防护装置。
- 1.4.3 从业人员在进行操作时不按要求穿戴个人防护用品。
- 1.4.4 设备电源开关布局不合理，如有紧急情况不能立即停车。
- 1.4.5 无关人员擅自进入危险因素高的机械运行现场。
- 1.4.6 机械操作人员未经过专业培训，不能掌握设备性能。

1.5 事故可能引发的次生、衍生事故

可引发触电事故。

2 应急工作职责

2.1 成立应急救援指挥办

指挥：事发单位负责人

成员：事发单位副职、班组长、安全员

2.2 指挥办人员职责

2.2.1 总指挥的职责：全面指挥机械伤害突发事件的应急救援工作。

2.2.2 事发单位副职职责：组织、协调本部门人员参加应急处置和救援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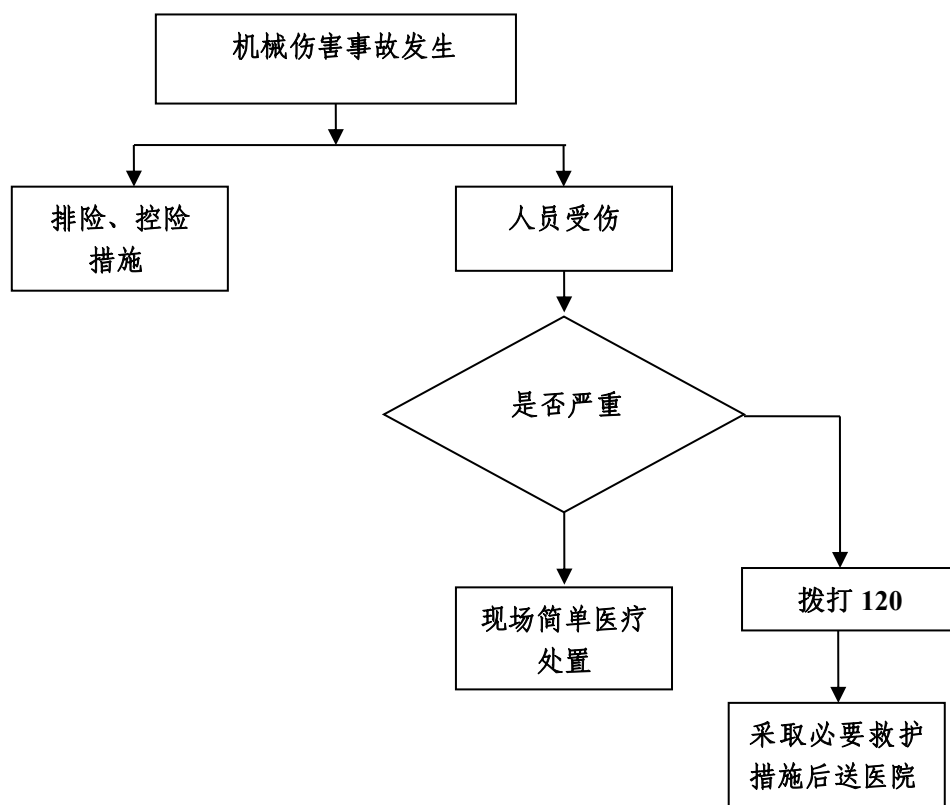
2.2.3 班组长职责：汇报有关领导，组织现场人员进行先期处置。

2.2.4 现场工作人员职责：发现异常情况，及时汇报，做好被伤害人员的先期急救处置工作。

2.2.5 安全员职责：接到通知后迅速赶赴事故现场进行急救处理，并监督安全措施落实和人员到位情况。

3 应急处置

3.1 现场应急处置程序



机械伤害事故发生后，现场人员立即采取应急处置并向班组长报告，班组长迅速向应急救援指挥部汇报，救援指挥部宣布启动处置方案，应急处置组成员接到通知后，立即赶赴现场进行应急处理。

3.2 现场应急处置措施

3.2.1 当发生机械伤害事故后，现场人员应立即向周围人员呼救并将受伤人员脱离危险区域，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对受伤者进行现场急救。

3.2.2 对于较浅的伤口，可用干净衣物或纱布包扎止血，动脉创伤出血，还应在出血位置的上方动脉搏动处用手指压迫或用止血胶管（或布带）在伤口近心端进行绑扎。

3.2.3 较深创伤大出血，在现场做好应急止血加压包扎后，应立即准备

救护车，送往医院进行救治，在止血的同时，还应密切注视伤员的神志、脉搏、呼吸等体征情况。

3.2.4 对怀疑或确认有骨折的人员应询问其自我感觉情况及疼痛部位，对于昏迷者要注意观察其体位有无改变，切勿随意搬动伤员，应先在骨折部位用木板条或竹板片于骨折位置的上、下关节处作临时固定，使断端不再移位或刺伤肌肉、神经或血管，然后呼叫医务人员等待救援或送至医务室接受救治。如有骨折断端外露在皮肤外的，用干净的砂布复盖好伤口，固定好骨折上下关节部位，然后呼叫医务人员等待救援。

3.2.5 对于怀疑有脊椎骨折的伤员搬运时应用夹板或硬纸皮垫在伤员的身下，以免受伤的脊椎移位、断裂造成截瘫，如伤员不在危险区域，暂无生命危险的，最好待医务急救人员进行搬运。

3.2.6 如怀疑有颅脑损伤的，首先必须维持呼吸道通畅，昏迷伤员应侧卧位或仰卧偏头，以防舌根下坠或分泌物、呕吐物吸入气管，发生气道阻塞；对烦躁不安者可因地制宜的予以手足约束，以防止伤及开放伤口，积极组织送往医院救治。

3.2.7 如受伤人员呼吸和心跳均停止时，应立即按心肺复苏法支持生命的三项基本措施，进行就地抢救。步骤为：通畅气道→口对口(鼻)人工呼吸→胸外接压；在抢救过程中，要每隔数分钟判定一次，每次判定时间均不得超过 5~7s；在医务人员未接替抢救前，现场抢救人员不得放弃现场抢救。

3.3 事故报告

事发单位负责人立即向总指挥汇报人员伤亡情况以及现场采取的急救

措施情况，当事故进一步扩大出现人员重伤、死亡时，由总指挥在 1 小时内向地方政府、安监局等上级主管部门汇报事故信息；事件报告内容主要包括：事件发生时间、事件发生地点、事故性质、先期处理情况、重伤死亡人数等。

4 注意事项

4.1 在对受伤人员进行救治时，必须先对伤员伤情的初步判断，不可直接进行救护，以免由于救护人的不当施救造成伤员的伤情恶化。

4.2 如受伤人员在高处，存在高处坠落的危险，为防止伤员高空坠落，救护者也应注意救护中自身的防坠落、摔伤措施，救护人员登高时应随身携带必要的安全带和牢固的绳索等。

4.3 如事故发生在夜间，应设置临时照明灯，以便于抢救，避免意外事故，不能因此延误进行急救的时间。

4.4 进行心肺复苏救治时，必须注意受害者姿势的正确性，操作时不能用力过大或频率过快。

4.5 搬运伤员过程中严禁只抬伤者的两肩或两腿，绝对不准单人搬运。必须先将伤员连同硬板一起固定后再行搬动。

4.6 用车辆运送伤员时，最好能把安放伤员的硬板悬空放置，以减缓车辆的颠簸，避免对伤员造成进一步的伤害。

3-4 高处坠落事故现场处置方案

1 事故风险分析

1.1 事故类型

根据《高处作业分级》(GB/T 3608-2008)的规定,凡在坠落高度基准面 2m 以上(含 2m)有可能坠落的高处进行的作业,均称为高处作业。根据高处作业者工作时所处的部位不同,高处作业坠落事故可分为:

1.1.1 临边作业高处坠落事故。

1.1.2 洞口作业高处坠落事故。

1.1.3 攀登作业高处坠落事故。

1.1.4 悬空作业高处坠落事故。

1.1.5 操作平台作业高处坠落事故。

1.1.6 交叉作业高处坠落事故等。

1.2 事故发生的区域、地点或装置的名称

公司生产区域内,凡在坠落高度基准面 2m 以上(含 2m)从事作业活动的人员,均可发生高处坠落事故。

1.3 事故发生的可能时间、事故的危害严重程度及其影响范围

1.3.1 指派无登高作业操作资格的人员或有等高禁忌症的人员从事登高作业。

1.3.2 未经现场安全人员同意擅自拆除安全防护设施。

1.3.3 不按规定的通道上下进入作业面,而是随意攀爬非规定通道。

1.3.4 高空作业时未按规定穿戴好个人劳动防护用品(安全帽、安全带)等。

1.3.5 在临边作业或转移作业地点时因踩空、踩滑而坠落。

1.3.6 作业场所安全防护设施的材质强度不够、安装不良、磨损老化等；

1.3.7 高处作业人员的安全帽、安全带、安全绳等用品因内在缺陷而破损、断裂、失去防滑功能等引起的高处坠落事故。

1.3.8 发生高处坠落后，可导致人员轻伤、重伤，甚至死亡。

1.4 事故前可能出现的征兆

1.4.1 从事高处作业时，作业人员未按要求穿戴个人防护用品或作业面下方没有架设安全护网。

1.4.2 登高作业人员没有登高作业操作资格。

1.4.3 作业人员存在登高作业禁忌或精神状态不佳、疲劳作业。

1.4.4 作业平台安全防护设施缺失或存在缺陷。

1.4.5 级大风以上户外登高作业。

1.4.6 登高作业人员安全防护用品存在缺陷。

1.5 事故可能引发的次生、衍生事故

可能会引发物体打击或机械伤害、触电等事故。

2 应急工作职责

2.1 成立应急救援指挥办

指挥：事发单位负责人

成员：事发单位副职、班组长、安全员

2.2 指挥办人员职责

2.2.1 总指挥的职责：全面指挥高处坠落突发事件的应急救援工作。

2.2.2 事发单位副职职责：组织、协调本部门人员参加应急处置和救援

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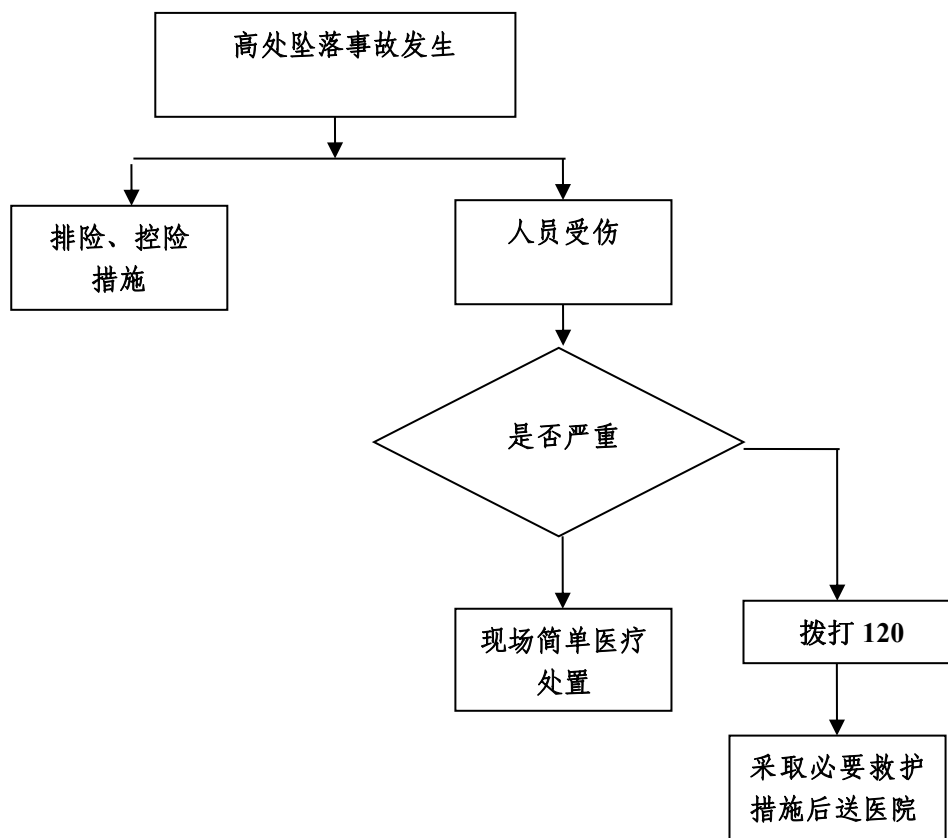
2.2.3 班组长职责：汇报有关领导，组织现场人员进行先期处置。

2.2.4 现场工作人员职责：发现异常情况，及时汇报，做好受伤人员的先期急救处置工作。

2.2.5 安全员职责：接到通知后迅速赶赴事故现场进行急救处理，并监督安全措施落实和人员到位情况。

3 应急处置

3.1 现场应急处置程序



高处坠落事故发生后，现场人员立即采取应急处置措施并向班组长报告，班组长迅速向应急救援指挥部汇报，救援指挥部宣布启动处置方案，应急处置组成员接到通知后，立即赶赴现场进行应急处理。

3.2 现场应急处置措施

3.2.1 事故发生后，现场人员立即大声向附近人员呼救，多人同时搬运将受伤人员转移至安全地带，迅速检查判断受伤人员的情况。

3.2.2 对于较浅的伤口，可用干净衣物或纱布包扎止血，较大的动脉创伤出血，还应在出血位置的上方动脉搏动处用手指压迫或用止血胶管（或布带）在伤口近心端进行绑扎；较深创伤大出血，在现场做好应急止血加压包扎后，应立即送往医院进行救治；在止血的同时，还应密切注视伤员的神志、皮肤温度、脉搏、呼吸等体征情况。

3.2.3 对怀疑或确认有骨折的人员应询问其自我感觉情况及疼痛部位，对于昏迷者要注意观察其体位有无改变，切勿随意搬动伤员，避免骨折端错位加重损伤。应先在骨折部位用木板条或竹板片于骨折位置的上、下关节处作临时固定；如有骨折断端外露在皮肤外的，用干净的砂布复盖好伤口，固定好骨折上下关节部位，然后等待救援。

3.2.4 对于脊椎骨折的伤员搬运时应用夹板或硬纸皮垫在伤员的身下，搬运时要均匀用力以免受伤的脊椎移位、断裂造成截瘫或导致死亡；如伤员不在危险区域，暂无生命危险的，最好待医务急救人员进行搬运。

3.2.5 如怀疑有颅脑损伤的，首先必须保持呼吸道通畅，昏迷伤员应侧卧位或仰卧偏头，以防舌根下坠或分泌物、呕吐物吸入气管，发生气道阻塞；对烦躁不安者可因地制宜的予以手足约束，以防止伤及开放伤口，然

后积极组织送往医院救治。

3.2.6 如受伤人员呼吸和心跳均停止时，应立即按心肺复苏法支持生命的三项基本措施，进行就地抢救。步骤为：通畅气道→口对口(鼻)人工呼吸→胸外接压；在抢救过程中，要每隔数分钟判定一次，每次判定时间均不得超过 5~7s；在医务人员未接替抢救前，现场抢救人员不得放弃现场抢救。

3.3 事故报告

事发单位负责人立即向总指挥汇报人员伤亡情况以及现场采取的急救措施情况，当事故进一步扩大出现人员重伤、死亡时，由总指挥在 1 小时内向地方政府、安监局等上级主管部门汇报事故信息；事件报告内容主要包括：事件发生时间、事件发生地点、事故性质、先期处理情况、重伤死亡人数等。

4 注意事项

4.1 进行心肺复苏救治时，必须注意受害者姿势的正确性，操作时不能用力过大或频率过快。

4.2 脊柱有骨折伤员必须硬板担架运送，勿使脊柱扭曲，以防途中颠簸使脊柱骨折或脱位加重，造成或加重脊髓损伤。

4.3 搬运伤员过程中严禁只抬伤者的两肩或两腿，绝对不准单人搬运，必须先将伤员连同硬板一起固定后再行搬动。

4.4 用车辆运送伤员时，最好能把安放伤员的硬板悬空放置，以减缓车辆的颠簸，避免对伤员造成进一步的伤害。

3-5 中毒和窒息事故现场处置方案

1 事故风险分析

1.1 事故类型

受限空间事故类型：急性中毒、缺氧窒息。

1.2 事故发生的区域、地点或装置的名称

公司生产区域库、仓、容器、槽箱、锅炉烟道、收尘器、回转窑、预热器、磨机内、破碎机内、排污井、地下沟道及化学药品储存间等受限空间。

1.3 事故发生的可能时间、事故的危害严重程度及其影响范围

1.3.1 未制定受限空间作业职业病危害防护控制计划、受限空间作业准入程序和安全作业规程。

1.3.2 未确定并明确受限空间作业负责人、准入者和监护者及其职责。

1.3.3 未在受限空间外设置警示标识，告知受限空间的位置和所存在的危害。

1.3.4 未在实际实施受限空间作业前，对空间可能存在的危险有害因素进行识别、评估，以确定该密闭空间是否可以准入并作业。

1.3.5 未提供合格的受限空间作业安全防护设施与个体防护用品及报警仪器。

1.3.6 当工作人员进入受限空间作业，但没有采取有效、可靠的防范、试验措施或违章操作等进行工作时，会造成人员中毒和窒息导致昏迷、休克，甚至死亡。

1.4 事故前可能出现的征兆

工作人员在受限空间作业期间，如发生中毒和窒息事故，先兆表现可以表现但不局限为以下症状：眼睛灼热、流涕、呛咳、胸闷或头晕、头痛、恶心、耳鸣、视力模糊、气短、呼吸急促、四肢软弱乏力、意识模糊、嘴唇变紫等。

1.5 事故可能引发的次生、衍生事故

可能引发机械伤害、物体打击、触电等事故。

2 应急工作职责

2.1 成立应急救援指挥办

指挥：事发单位负责人

成员：事发单位副职、班组长、安全员

2.2 指挥办人员职责

2.2.1 总指挥的职责：全面指挥中毒和窒息突发事件的应急救援工作。

2.2.2 事发单位副职职责：组织、协调本部门人员参加应急处置和救援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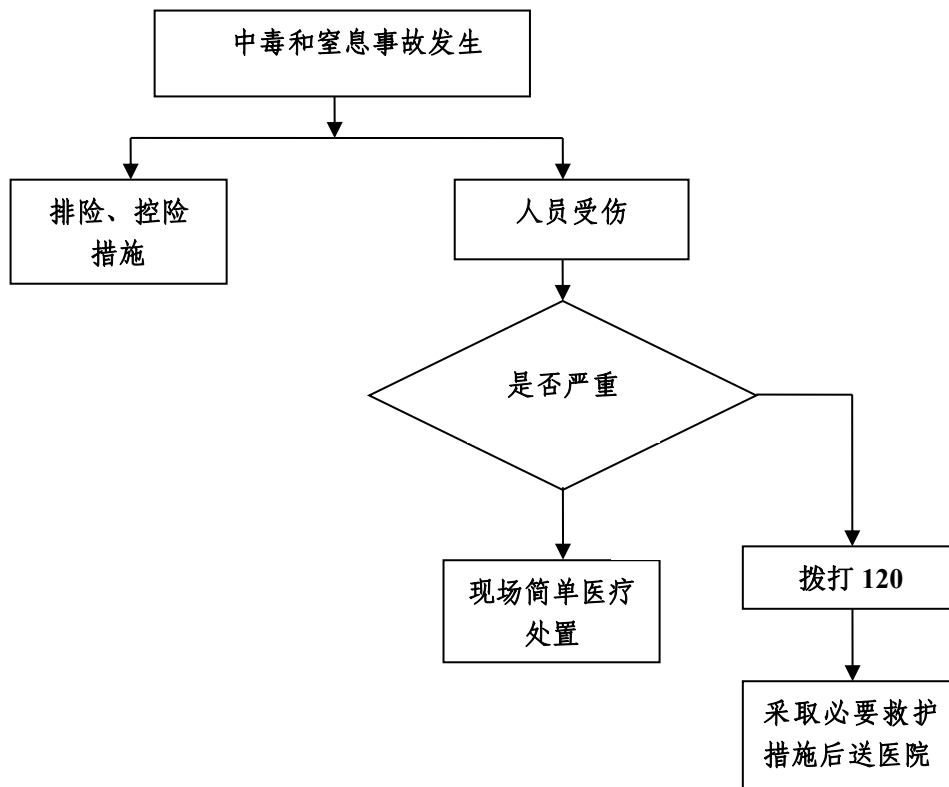
2.2.3 班组长职责：汇报有关领导，组织现场人员进行先期处置。

2.2.4 现场工作人员职责：发现异常情况，及时汇报，做好受伤人员的先期急救处置工作。

2.2.5 安全员职责：接到通知后迅速赶赴事故现场进行急救处理，并监督安全措施落实和人员到位情况。

3 应急处置

3.1 现场应急处置程序



中毒和窒息事故发生后，现场人员立即采取应急处置措施并向班组长报告，班组长迅速向应急救援指挥部汇报，救援指挥部宣布启动处置方案，应急处置组成员接到通知后，立即赶赴现场进行应急处理。

3.2 现场应急处置措施

3.2.1 如有人员出现中毒和窒息症状时，现场人员立即大声向附近人员呼救，并将受伤者移至通风良好的安全地带，解开衣领及腰带以利其呼吸及顺畅，检查判断中毒者的中毒情况。

3.2.2 呼吸、心跳情况的判定：受伤人员如意识丧失，应在 10s 内，用看、听、试的方法判定伤员呼吸心跳情况。

(1) 看一看伤员的胸部、腹部有无起伏动作。

(2) 听—用耳贴近伤员的口鼻处，听有无呼气声音。

(3) 试一试测口鼻有无呼气的气流。再用两手指轻试一侧(左或右)喉结旁凹陷处的颈动脉有无搏动。若看、听、试结果,既无呼吸又无颈动脉搏动,可判定呼吸心跳停止。

3.2.3 密闭空间中中毒和窒息伤员呼吸和心跳均停止时,应立即按心肺复苏法支持生命的三项基本措施,进行就地抢救;步骤为:通畅气道→口对口(鼻)人工呼吸→胸外接压。

3.2.4 抢救过程中的再判定:

(1) 按压吹气 1min 后,应用看、听、试方法在 5~7s 时间内完成对伤员呼吸和心跳是否恢复的再判定。

(2) 若判定颈动脉已有搏动但无呼吸,则暂停胸外按压,而再进行 2 次口对口人工呼吸,接着每 5s 吹气一次(即每分钟 12 次)。如脉搏和呼吸均未恢复,则继续坚持心肺复苏法抢救。

(3) 在抢救过程中,要每隔数分钟再判定一次,每次判定时间均不得超过 5~7s。在医务人员未接替抢救前,现场抢救人员不得放弃现场抢救。

3.3 事故报告

事发单位负责人立即向总指挥汇报人员伤亡情况以及现场采取的急救措施情况,当事故进一步扩大出现人员重伤、死亡时,由总指挥在 1 小时内向地方政府、安监局等上级主管部门汇报事故信息;事件报告内容主要包括:事件发生时间、事件发生地点、事故性质、先期处理情况、重伤死亡人数等。

4 注意事项

4.1 对于存在有毒气体的地点发生人员窒息的事故,救援人员应携带隔

离式呼吸器到达事故现场，正确戴好呼吸器后，进入现场进行施救。

4.2 对于由于缺氧导致人员窒息的事故，施救人员应先强制向空间内部通风换气后方可进入进行施救。

4.3 如事发地点属高空作业，施救人员应系好安全带，做好防坠落的安全措施。

4.4 伤员、施救人员离开现场后，工作人员应对现场进行隔离，设置警示标识，并设专人把守现场，严禁任何无关人员擅自进入隔离区内。

4.5 采取通风换气措施时，严禁用纯氧进行通风换气，以防止氧气中毒；

4.6 进行心肺复苏救治时，必须注意受害者姿势的正确性，操作时不能用力过大或频率过快；

4.7 在运送过程中，对于昏迷不醒的患者可将其头部偏向一侧，以防呕吐物误吸入肺内导致窒息；

4.8 对昏迷较深的患者不应立足于就地抢救，而应尽快送往医院，但在送往医院的途中人工呼吸绝不可停止，以保证大脑的供氧，防止因缺氧造成的脑神经不可逆性坏死。

3-6 中暑现场处置方案

1 事故风险分析

1.1 事故类型：类型包括先兆中暑、轻症中暑、重症中暑。

1.2 事故发生的区域、地点或装置的名称

公司生产现场窑头、窑尾、窑中、篦冷机、预热器受限空间内等各作业现场在夏季高温作业时均可发生中暑。

1.3 事故发生的可能时间、事故的危害严重程度及其影响范围

1.3.1 在高温、高湿、通风差的工段内及受限空间内作业。

1.3.3 在高温辐射环境(干热环境)境)中作业。

1.3.4 工作强度过大、时间过长、睡眠不足、过度疲劳等。

1.3.5 作业人员穿着紧身透气性差的工作服，导致散热障碍。

中暑如发现或处理不及时，会出现昏迷及抽搐，严重者可产生脑水肿、肺水肿、心力衰竭导致死亡。

1.4 事故前可能出现的征兆

高温环境下，出现头痛、头晕、口渴、多汗、四肢无力发酸、注意力不集中、动作不协调等症状，体温正常或略有升高。

1.5 事故可能引发的次生、衍生事故

可引发热痉挛、热衰竭、日射病、热射病、休克和死亡等事故。

2 应急工作职责

2.1 成立应急救援指挥办

指挥：事发单位负责人

成员：事发单位副职、班组长、安全员

2.2 指挥办人员职责

2.2.1 总指挥的职责：全面指挥中暑事件的应急救援工作。

2.2.2 事发单位副职职责：组织、协调本部门人员参加应急处置和救援工作。

2.2.3 班组长职责：汇报有关领导，组织现场人员进行先期处置。

2.2.4 现场工作人员职责：发现异常情况，及时汇报，做好灼烫伤亡人员的先期急救处置工作。

2.2.5 安全员职责：接到通知后迅速赶赴事故现场进行急救处理，并监督安全措施落实和人员到位情况。

3 应急处置

3.1 现场应急处置程序

人员中暑发生后，现场人员迅速做急救处置并向班组长报告，班组长立即向应急救援指挥部汇报，救援指挥部宣布启动处置方案，应急处置组成员接到通知后，立即赶赴现场进行应急处理。

3.2 现场应急处置措施

3.2.1 搬移：迅速将患者抬到通风、阴凉、甘爽的地方，使其平卧并解开衣扣，松开或脱去衣服，如衣服被汗水湿透应更换衣服。

3.2.2 降温：患者头部可捂上冷毛巾，可用 50%酒精、白酒、冰水或冷水进行全身擦浴，然后用扇或电扇吹风，加速散热，有条件的也可用降温毯给予降温。

3.2.3 补水：患者仍有意识时，可给一些清凉饮料，在补充水分时，可加入少量盐或小苏打水。

3.2.4 促醒：病人若已失去知觉，可指掐人中、合谷等穴，使其苏醒。若呼吸停止，应立即实施人工呼吸。

3.2.5 转送：对于重症中暑病人，必须立即送医院诊治。搬运病人时，应用担架运送，不可使患者步行，同时运送途中要注意，尽可能的用冰袋敷于病人额头、枕后、胸口、肘窝及大腿根部，积极进行物理降温，以保护大脑、心肺等重要脏器。

3.3 事故报告

事发单位负责人立即向总指挥汇报人员伤亡情况以及现场采取的急救措施情况。

4 注意事项

4.1 在降温过程中不要快速降低患者体温，当体温降至 38 摄氏度以下时，要停止一切冷敷等强降温措施。

4.2 在给伤员补水时，千万不可急于补充大量水分，否则，会引起呕吐、腹痛、恶心等症状。

4.3 如事故发生在夜间，应设置临时照明灯，以便于抢救，避免意外事故，不能因此延误进行急救的时间。

4.4 进行心肺复苏救治时，必须注意受害者姿势的正确性，操作时不能用力过大或频率过快。

3-7 触电事故现场处置方案

1 事故风险分析

1.1 事故类型：触电事故类型可分为电击事故和电伤事故。

1.2 事故发生的区域、地点或装置的名称

公司生产区域 35KV、10KV、380V、220V、36V 等系统，电动机械和各种高低压配电装置及高低压电气设备。

1.3 事故发生的可能时间、事故的危害严重程度及其影响范围

人体与带电体接触导致电弧灼伤、电烙印、皮肤金属化，严重时也可能人死亡。

可能发生的时间条件	危害及其影响
外线路操作距离达不到规范要求，未进行防护	与线路碰撞造成大面积停电或人员触电
操作人员无证上岗	违反操作规程造成触电事故
未按规定实行供电系统	无接地或接零造成人员触电
系统未达到三级配电二级漏电保护	造成人员触电
一漏多控、漏电失灵	造成火灾、人员触电
配电箱不符合规范要求	造成人员触电
线路老化、龟裂漏电	造成人员触电
无施工方案	未对工程进行分析、论证造成触电事故
无避雷装置	造成雷击、火灾、人员触电
小型电动工具不符合规范要求	无接地或接零漏电，造成人员触电
接线不规范、乱拉乱接	造成人员触电、火灾

1.4 事故前可能出现的征兆

1.4.1 高、低压交流系统发生接地。

1.4.2 发电机转子直流系统发生接地。

1.4.3 直流 220V、110V 系统发生接地。

1.4.4 人员误操作。

1.4.5 大雾、雷雨等自然灾害。

1.4.6 设备绝缘受损放电、爬电现象。

1.5 事故可能引发的次生、衍生事故

可能引发火灾、爆炸和设备损坏事故，影响生产的正常运行等。

2 应急工作职责

2.1 成立应急救援指挥办

指挥：事发单位负责人

成员：事发单位副职、班组长、安全员

2.2 指挥办人员职责

2.2.1 总指挥的职责：全面指挥触电突发事件的应急救援工作。

2.2.2 事发单位副职职责：组织、协调本部门人员参加应急处置和救援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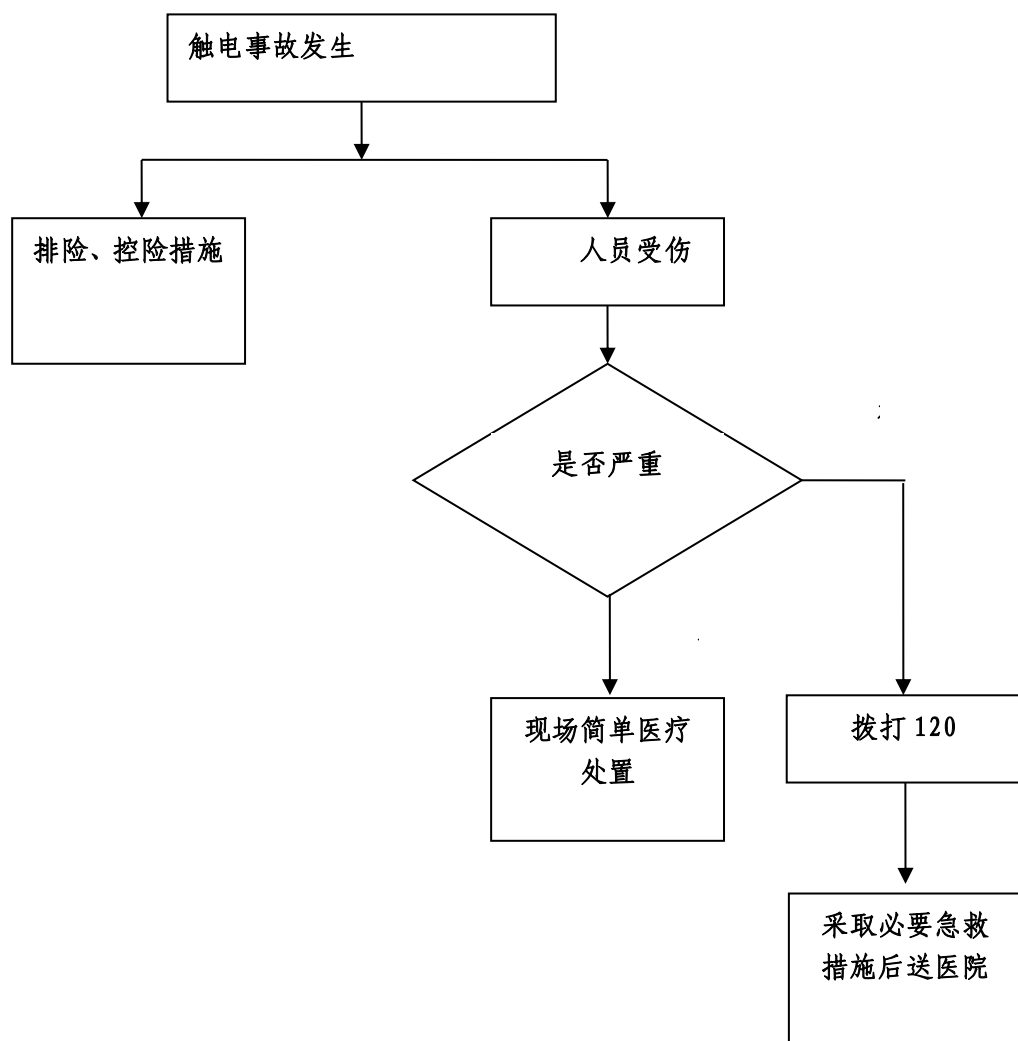
2.2.3 安全员职责：接到通知后迅速赶赴事故现场进行急救处理，并监督安全措施落实和人员到位情况。

2.2.4 班组长职责：汇报有关领导，组织现场人员进行先期处置。

2.2.5 现场工作人员职责：发现异常情况，及时汇报，做好受伤人员的先期急救处置工作。

3 应急处置

3.1 现场应急处置程序



触电事故发生后，现场人员立即采取应急处置并向班组长报告，班组长立即向应急救援指挥部汇报，救援指挥部宣布启动处置方案，应急处置组成员接到通知后，立即赶赴现场进行应急处理。

3.2 现场应急处置措施

3.2.1 首先要使触电者迅速脱离电源，触电者未脱离电源前，救护人员不准直接用手触及伤员，救护人员在抢救过程中应注意保持自身与周围带电部分必要的安全距离。

3.2.2 如果触电者触及断落在地上的带电高压导线，且尚未确证线路无电，救护人员在未做好安全措施(如穿绝缘靴或临时双脚并紧跳跃地接近触

电者)前,不能接近断线点至8~10m范围内,防止跨步电压伤人。触电者脱离带电导线后亦应迅速带至8~10m以外后立即开始触电急救。只有在确证线路已经无电,才可在触电者离开触电导线后,立即就地进行急救。

3.2.3 如触电者处于高处,触脱电源后会自高处坠落,要采取相应措施。

3.2.4 救护触电伤员切除电源时,有时会同时使照明失电,因此应考虑事故照明、应急灯等临时照明,新的照明要符合使用场所防火、防爆的要求。但不能因此延误切除电源和进行急救。

3.2.5 伤员脱离电源后的处理:

(1) 触电伤员如神志清醒者,应使其就地躺平,严密观察,暂时不要站立或走动。

(2) 触电伤员如神志不清者,应就地仰面躺平,且确保气道通畅,并用5s时间,呼叫伤员或轻拍其肩部,以判定伤员是否意识丧失,禁止摇动伤员头部呼叫伤员。

(3) 需要抢救的伤员,应立即就地坚持抢救,直至医疗人员接替救治。

3.2.6 触电伤员呼吸和心跳均停止时,应立即按心肺复苏法支持生命的三项基本措施,进行就地抢救。步骤为:通畅气道→口对口(鼻)人工呼吸→胸外接压;在抢救过程中,要每隔数分钟判定一次,每次判定时间均不得超过5~7s;在医务人员未接替抢救前,现场抢救人员不得放弃现场抢救。

3.3 事故报告

事发单位负责人及时向总指挥汇报人员伤亡情况以及现场采取的急救措施情况,当事故进一步扩大出现人员重伤、死亡时,由总指挥在1小时内向地方政府、安监局等上级主管部门汇报事故信息;事件报告内容主要

包括：事件发生时间、事件发生地点、事故性质、先期处理情况、重伤死亡人数等。

4 注意事项

4.1 救护人不可直接用手、其他金属及潮湿的物体作为救护工具，应该使用绝缘工具，救护人最好用一只手操作，以防自己触电。

4.2 防止触电者脱离电源后摔伤，特别是当触电者在高处的情况下，应考虑防止坠落的措施，即使触电者在平地，也要注意触电者倒下的方向，注意防摔。救护者也应注意救护中自身的防坠落、摔伤措施。

4.3 救护者在救护过程中特别是在杆上或高处抢救伤者时，要注意自身和被救者与附近带电体之间的安全距离，防止再次触及带电设备。

4.4 如事故发生在夜间，应设置临时照明灯，以便于抢救，避免意外事故，但不能因此延误切除电源和进行急救的时间。

4.5 进行心肺复苏救治时，必须注意受害者姿势的正确性，操作时不能用力过大或频率过快；

4.7 在运送过程中，对于昏迷不醒的患者可将其头部偏向一侧，以防呕吐物误吸入肺内导致窒息；

4.8 对昏迷较深的患者不应立足于就地抢救，而应尽快送往医院，但在送往医院的途中人工呼吸绝不可停止。

3-8 厂内机动车辆事故现场处置方案

1 事故风险分析

1.1 事故类型

类型有碰撞、碾轧、刮擦、翻车、人员跌落、坠车、爆炸、失火、出轨和搬运、装卸中的坠落等。

1.2 事故发生的区域、地点或装置的名称

公司生产现场所有可以行使机动车的部位，均可能造成场内机动车辆事故。

1.3 事故发生的可能时间、事故的危害严重程度及其影响范围

1.3.1 驾驶人员违章操作行为，致使事故发生。

1.3.2 驾驶人员由于心理或生理方面的原因，没有及时、正确的观察和判断道路情况。

1.3.3 驾驶人员只凭主观想象判断情况，或过高地估计本身经验技术导致事故。

1.3.4 公司生产区道路和厂房内通道狭窄、曲折，加之路面两侧的大量物品的堆放占用道路，致使车辆通行困难；

1.3.5 驾驶人员在风、雪、雨、雾恶劣的气候条件下驾驶车辆，使视线、视距、视野以及听觉力受到影响，往往造成判断情况不及时，加之雨水、积雪、冰冻等自然条件下，会造成刹车制动时摩擦系数下降，制动距离变长或产生横滑出现事故。

1.3.6 不具备驾驶资格的人员私自驾驶机动车。

1.3.7 驾驶人员对车辆维护不及时，致使车辆带“病”运行。

1.3.8 行驶区域存在着标志、信号、设施不全或设置不合格的情况。

1.3.9 有车损事故、人员的轻伤事故、重伤事故、死亡事故。

1.4 事故前可能出现的征兆

1.4.1 酒后驾车，疲劳驾车，非驾驶员驾车，超速行驶，争道抢行，违章超车，违章装载等。

1.4.2 车辆起步时不认真观察，驾驶和装卸过程与他人谈话、嘻笑、逗逗。

1.4.3 在危险地段行驶或在狭窄、危险场所作业时不采取安全措施，冒险蛮干。

1.4.4 车辆的安全装置如转向、制动、喇叭、照明、转向指示灯等不齐全有效。

1.4.5 在通道狭窄且交叉和弯道较频繁路段，驾驶员精神不集中或不认真观察情况。

1.5 事故可能引发的次生、衍生事故

可能引发厂区内交通中断、生产中断及其人员重大伤亡事故等。

2 应急工作职责

2.1 成立应急救援指挥办

指挥：事发单位负责人

成员：事发单位副职、班组长、安全员

2.2 指挥办人员职责

2.2.1 总指挥的职责：全面指挥机动车辆突发事件的应急救援工作。

2.2.2 事发单位副职职责：组织、协调本部门人员参加应急处置和救援

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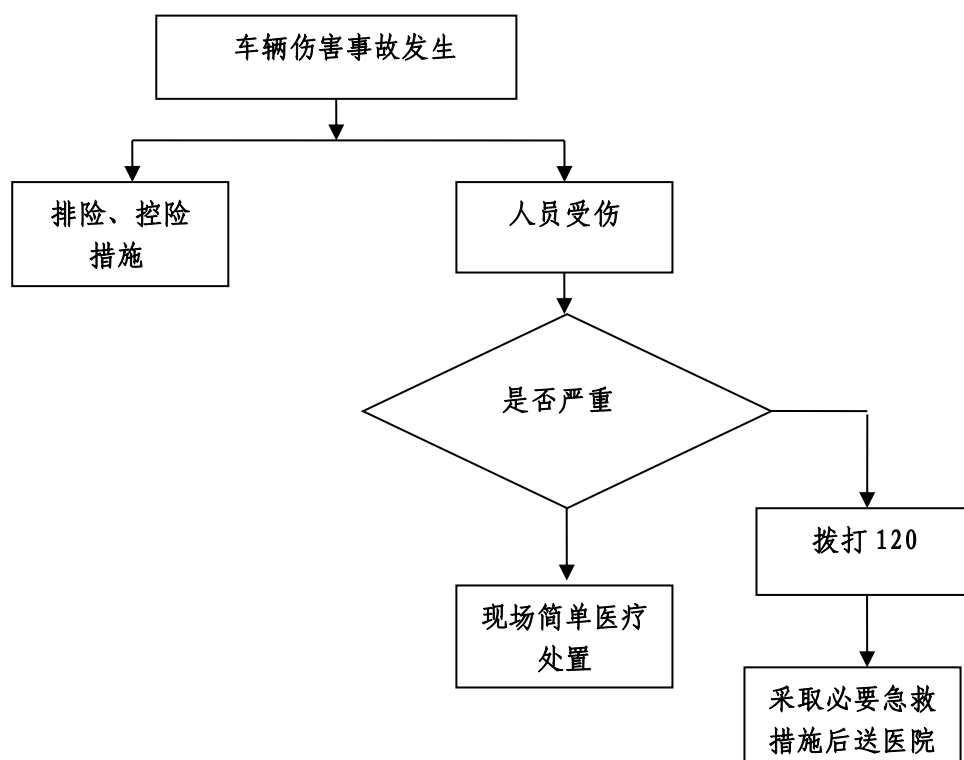
2.2.3 班组长职责：汇报有关领导，组织现场人员进行先期处置。

2.2.4 现场工作人员职责：发现异常情况，及时汇报，做好灼烫伤亡人员的先期急救处置工作。

2.2.5 安全员职责：接到通知后迅速赶赴事故现场进行急救处理，并监督安全措施落实和人员到位情况。

3 应急处置

3.1 现场应急处置程序



机动车辆事故发生后，现场人员立即采取应急处置并向班组长报告，班组长迅速向应急救援指挥部汇报，救援指挥部宣布启动处置方案，应急处置组成员接到通知后，立即赶赴现场进行应急处理。

3.2 现场应急处置措施

3.2.1 当发生机动车辆事故后，迅速停车，现场人员迅速确定有无人员

受伤，如有人员受伤根据现场实际情况立即对受伤者进行现场急救处理。

3.2.2 对于不深的伤口，可用干净衣物或纱布包扎止血，出血较严重者用多层纱布加压包扎止血，较大的动脉创伤出血，还应在出血位置的上方动脉搏动处用手指压迫或用止血胶管（或布带）在伤口近心端进行绑扎，加强止血效果。

3.2.3 较深创伤大出血，在现场做好应急止血加压包扎后，应立即准备救护车，送往医院进行救治，以免贻误救治时机，在止血的同时，还应密切注视伤员的神志、皮肤温度、脉搏、呼吸等体征情况。

3.2.4 对怀疑或确认有骨折的人员应询问其自我感觉情况及疼痛部位，对于昏迷者要注意观察其体位有无改变，切勿随意搬动受伤人员。应先在骨折部位用木板条或竹板片于骨折位置的上、下关节处作临时固定，然后呼叫医务人员等待救援；如有骨折断端外露在皮肤外的，用干净的纱布复盖好伤口，固定好骨折上下关节部位，然后呼叫医务人员等待救援。

3.2.5 在搬运脊椎受伤的人员时应用夹板或硬纸皮垫在伤员身下，搬运时要均匀用力，以免受伤的脊椎移位、断裂造成截瘫；如伤员不在危险区域，暂无生命危险的，最好待专业医务人员进行搬运。

3.2.6 受伤人员呼吸和心跳均停止时，应立即按心肺复苏法支持生命的三项基本措施，进行就地抢救。步骤为：通畅气道→口对口（鼻）人工呼吸→胸外接压；在抢救过程中，要每隔数分钟判定一次，每次判定时间均不得超过 5~7s；在医务人员未接替抢救前，现场抢救人员不得放弃现场抢救。

3.3 事故报告

事发单位负责人及时向总指挥汇报人员伤亡情况以及现场采取的急救

措施情况，当事故进一步扩大出现人员重伤、死亡时，由总指挥在 1 小时内向地方政府、安监局等上级主管部门汇报事故信息；事件报告内容主要包括：事件发生时间、事件发生地点、事故性质、先期处理情况、重伤死亡人数等。

4 注意事项

4.1 在对受伤人员进行救治时，必须先对伤员伤情的初步判断，不可直接进行救护，以免由于救护人的不当施救造成伤员的伤情恶化。

4.2 对于当即死亡人员，不得擅自将尸体及其肢体移位。

4.3 在不妨碍抢救受伤人员和物资的情况下，尽最大努力保护好事故现场；对受伤人员和物资需移动时，必须在原地点做好标志。

4.4 肇事车辆非特殊情况不得移位，以便为勘察现场提供确切的资料。

4.5 对重大伤亡事故的肇事者必须指定专人看护隔离，防止发生意外。

3-9 电力室事故现场处置方案

1 事故风险分析

1.1 事故类型

电力室事故主要包括设备烧毁，供电中断、人身触电、电气火灾爆炸等事故类型。

1.2 事故发生的区域、地点或装置的名称

公司生产区域各高低压配电室。

1.3 事故发生的可能时间、事故的危害严重程度及其影响范围

1.3.1 电力室电气设备在运行过程中，容易发生因供电系统供电中断造成停电，或因电气设备本身绝缘老化或因误操作，特殊气候条件使电气绝缘损坏发生短路、过电压等。

1.3.2 高压柜包括各高压电机启动柜、进线柜、PT 柜、母联柜。柜内断路器均采用真空断路器，易发生断路器拒动、保护误动、触头发热、真空管灭弧室真空度下降发生变色放电甚至爆炸、柜体接地不良发生漏电、PT 柜内电压互感器绝缘强度降低绝缘击穿后发生接地或爆炸，对主机设备和人员造成很大的危害。

1.3.3 高压电容柜电容器因过流或过压易发生外壳膨胀、漏液、放电、爆炸等事故。

1.3.4 低压抽屉柜各单元抽屉内部开关元件和动静触头由于接触不良长期发热、控制线路发生脱落后容易造成接地或短路故障，可能造成跳闸、着火、触电、灼伤；输出线路有短路现象时，进行合闸操作会有短路放炮的可能；由于防误操作机构失灵，带负荷推拉抽屉有可能造成人员电弧灼

伤。

1.3.5 变压器变压器各联接部位发热、油温过高、严重漏油、长期过负荷、保护装置动作会使变压器退出运行造成低压母线失电；当变压器发生内部故障时会造成断路器跳闸、变压器喷油着火、箱体爆炸等事故。

1.3.6 电缆各种动力电缆由于长期发热会造成绝缘下降、小动物入侵啃伤电缆绝缘层，容易引起接地、短路放炮、着火事故；室内电缆沟易发生雨水入侵浸泡电缆。

1.3.7 电力室事故引起供电中断，导致设备损坏和生产中断；触电事故导致人体电弧灼伤、电烙印、皮肤金属化，严重时也可能人死亡；火灾爆炸事故导致设备损失、人员伤亡和环境污染。

1.4 事故前可能出现的征兆

1.4.1 电气设备本身绝缘老化。

1.4.2 高压柜内发生断路器拒动、保护误动、触头发热、真空管灭弧室真空度下降、柜体接地不良发生漏电、PT 柜内电压互感器绝缘强度降低。

1.4.3 电容器因过流或过压易发生外壳膨胀、漏液。

1.4.4 各单元抽屉内部开关元件和动静触头由于接触不良长期发热。

1.4.5 变压器各联接部位发热、油温过高、严重漏油、长期过负荷。

1.4.6 各种动力电缆由于长期发热会造成绝缘下降、小动物入侵啃伤电缆绝缘层。

1.4.7 室内电缆沟发生雨水入侵浸泡电缆。

1.5 事故可能引发的次生、衍生事故

可能会引发触电、火灾、设备损坏和大面积停电等事故。

2 应急工作职责

2.1 成立应急救援指挥办

指挥：事发单位负责人

成员：事发单位副职、班组长、安全员

2.2 指挥办人员职责

2.2.1 总指挥的职责：全面指挥触电突发事件的应急救援工作。

2.2.2 事发单位副职职责：组织、协调本部门人员参加应急处置和救援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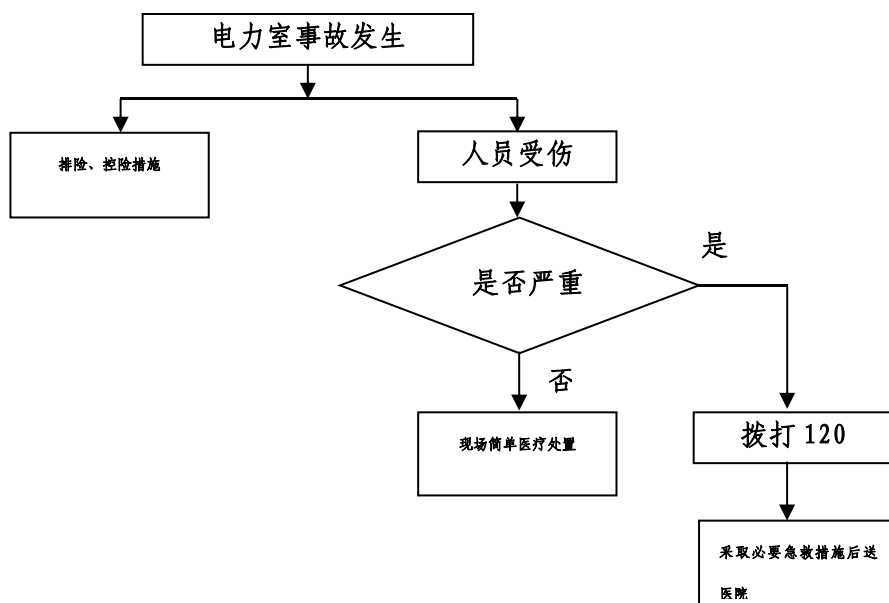
2.2.3 安全员职责：接到通知后迅速赶赴事故现场进行急救处理，并监督安全措施落实和人员到位情况。

2.2.4 班组长职责：汇报有关领导，组织现场人员进行先期处置。

2.2.5 现场工作人员职责：发现异常情况，及时汇报，做好受伤人员的先期急救处置工作。

3 应急处置

3.1 现场应急处置程序



电力室事故发生后，现场人员立即采取应急处置并向班组长报告，班组长立即向应急救援指挥部汇报，救援指挥部宣布启动处置方案，应急处置组成员接到通知后，立即赶赴现场进行应急处理。

3.2 现场应急处置措施

3.2.1 供电中断处置

(1) 主供回路跳闸

①值班人员应及时与值班调度联系，了解停电范围。

②到现场确认跳闸开关柜故障原因，确认是否越级到总降侧或由于总降侧失电导致失压保护动作，并及时与总降值班人员联系，了解事故原因。

③高压配电站发生一条主供回路失电时，为确保回转窑、余热发电系统关键设备的正常运转，应按操作规程启动事故状态电气运行方式，实施倒闸操作、切倒负荷。进行母联作业时，应先断开跳闸回路开关，切除故障线路（点）后再合母联。

(2) 低压电力室跳闸

①分析跳闸原因，对有明显事故点的电气设备应采取隔离措施，将故障点的设备退出运行，以便迅速恢复供电。

②检查受电断路器是否为保护动作，如果是过电流动作，应先检查过负荷设备，再恢复供电；如果是速断动作，应先查明有短路故障的设备或抽屉单元，然后将其退出运行再恢复供电。

③受高压侧供电系统影响不能在短时间内恢复供电的电力室，为确保关键设备的运行，应及时进行母联或联络柜作业，或者采取临时供电措施。

(3) 误操作事故

①误操作事故有可能引发人员伤亡及设备事故和电气事故，应分情况进行处理。误操作引起故障时，若人员没有伤亡需立即通知值班调度和电气工程师，告知明确的人为故障点，使值班人员快速进行恢复操作；

②若发生人员伤亡，应立即进行急救，启动人员触电事故的处置方案。

③导致电力室电气事故发生时应迅速将情况汇报值班调度和电气工程师，根据指令进行事故处理。

3.2.2 人员触电处置

(1) 首先要进行断电，使触电者迅速脱离电源；触电者未脱离电源前，救护人员不准直接用手触及伤员，只有在确认线路已经无电，才可在触电者离开触电导线后，立即就地进行急救。救护人员在抢救过程中应注意保持自身与周围带电部分必要的安全距离。

(2) 伤员脱离电源后的处理：

①触电者如神志清醒者，应使其就地躺平，严密观察，暂时不要站立或走动；

②触电者如神志不清者，应就地仰面躺平，且确保气道通畅，并用 5s 时间，呼叫伤员或轻拍其肩部，以判定伤员是否意识丧失，禁止摇动伤员头部呼叫伤员；

③需要抢救的伤员，应立即就地坚持抢救，直至医疗人员接替救治。

(3) 触电伤员呼吸和心跳均停止时，应立即按心肺复苏法支持生命的三项基本措施，进行就地抢救。步骤为：通畅气道→口对口(鼻)人工呼吸→胸外接压；在抢救过程中，要每隔数分钟判定一次，每次判定时间均不得超过 5~7s；在医务人员未接替抢救前，现场抢救人员不得放弃现场抢救。

3.2.3 火灾爆炸事故处置

(1) 电力室电气设备着火时，应立即将有关设备的电源切断，然后救火。对非电气设备着火将危及电气设备时，也应将电气设备停电，并尽快灭火。

(2) 要立即报告值班调度和应急救援领导小组，并在报警的同时，迅速查明着火原因，立即进行初期处理，采取措施控制局势，迅速组织人员利用二氧化碳灭火器进行第一时间的灭火，控制火势蔓延，防止事态扩大。

(3) 火势无法控制时由应急救援领导小组决定请求保安部消防队救援。

(4) 发生爆炸事故要立即疏散现场无关人员到安全区，并在事故现场警戒，禁止与抢险救援无关的人员和车辆进入。

(5) 如果发生高压柜、电容柜、变压器等电气设备爆炸事故，当班值班电工应迅速从上级开关切断电源，并立即通知本部门领导、值班调度，组织抢救伤员、灭火工作。

(6) 若油溢在变压器顶盖上着火时，则打开变压器下部事故排油阀，将油排至事故油池，使变压器油面低于火面。

(7) 变压器油流到地面着火时，可用干燥的砂子灭火。

(8) 现场救援人员要本着时间就是生命，先救命后治伤，先救重后救轻的原则，对受伤人员实施现场急救措施，进行止血、包扎、固定及心肺复苏等紧急处理。

(9) 当人员衣物着火时应迅速脱去或扑盖灭火。切忌盲目站立或奔跑呼救，以防头面部及呼吸道灼伤。

(10) 如有人员烧伤时，快速将伤员撤离火灾现场，面积较小的烫伤可用大量冷水冲洗至少 30 分钟，保护好烧伤创面，尽量避免污染，有利于以后的院内治疗；面积较大或程度较深的烫伤应以干净的纱布敷盖患部简单包扎，尽快转送医院或拨打 120。

(11) 如有因爆炸引起对人员造成的物体打击等伤害，立即将伤员撤离到安全地带，用干净纱布或衣物对伤口进行压迫止血和简单包扎，并密切观察伤员生命体征（呼吸、脉搏），然后紧急转送医院或拨打 120。

(12) 如有在救援过程中发生中毒、窒息的人员，立即将伤者撤离到通风良好的安全地带，给予氧气吸入；如呼吸心跳骤停者立即给予胸外心脏按压或人工呼吸，直到病人清醒或医院、医疗组接手为止。

3.3 事故报告

事发单位负责人及时向总指挥汇报人员伤亡情况以及现场采取的急救措施情况，当事故进一步扩大出现人员重伤、死亡时，由总指挥在 1 小时内向地方政府、安监局等上级主管部门汇报事故信息；事件报告内容主要包括：事件发生时间、事件发生地点、事故性质、先期处理情况、重伤死亡人数等。

4 注意事项

4.1 救援人员在应急处置时注意防止中毒、窒息、触电、烫伤。

4.2 现场自救和互救时不熟悉现场情况的人员不得盲目进入危险区域，救人前先确认自己的能力和现场情况是否能够满足对他人施救的需要。

4.3 进行心肺复苏救治时，必须注意受害者姿势的正确性，操作时不能用力过大或频率过快；

4.4 在运送过程中，对于昏迷不醒的患者可将其头部偏向一侧，以防呕吐物误吸入肺内导致窒息；

4.5 对昏迷较深的患者不应立足于就地抢救，而应尽快送往医院，但在送往医院的途中人工呼吸绝不可停止。

4.6 应急救援结束后要全面检查，确认现场无火灾隐患和建筑物坍塌的隐患。

3-10 化验室化学品事故现场处置方案

1 事故风险分析

1.1 事故类型：化学危险品造成人员灼伤、中毒而引发人身伤亡事故。

1.2 事故发生的区域、地点或装置的名称

公司余热发电水处理操作间和化验室等贮存间、使用化学药品的部门。

1.3 事故发生的可能时间、事故的危害严重程度及其影响范围

强酸、强碱等化学药品在使用、贮存、接卸、取样过程中由于操作不当及安全措施落实不到位都可能造成泄漏、烧灼、中毒等事故。

强酸、强碱等化学药品除皮肤灼伤以外，由呼吸道吸入还可引起化学性支气管炎、肺炎、肺水肿和中毒等。

1.4 事故前可能出现的征兆

1.4.1 化学药品储存地点有刺激性气味。

1.4.2 使用人员违反相关操作规程或使用过程中防护措施不到位。

1.4.3 化学药品贮存容器、接卸管道老化或临时连接管道不可靠。

1.5 事故可能引发的次生、衍生事故

可能会引发火灾、中毒和窒息等事故

2 应急工作职责

2.1 成立应急救援指挥办

指挥：事发单位负责人

成员：事发单位副职、班组长、安全员

2.2 指挥办人员职责

2.2.1 负责人职责：全面指挥化学品突发事件的应急救援工作。

2.2.2 副职职责：组织、协调本部门人员参加应急处置和救援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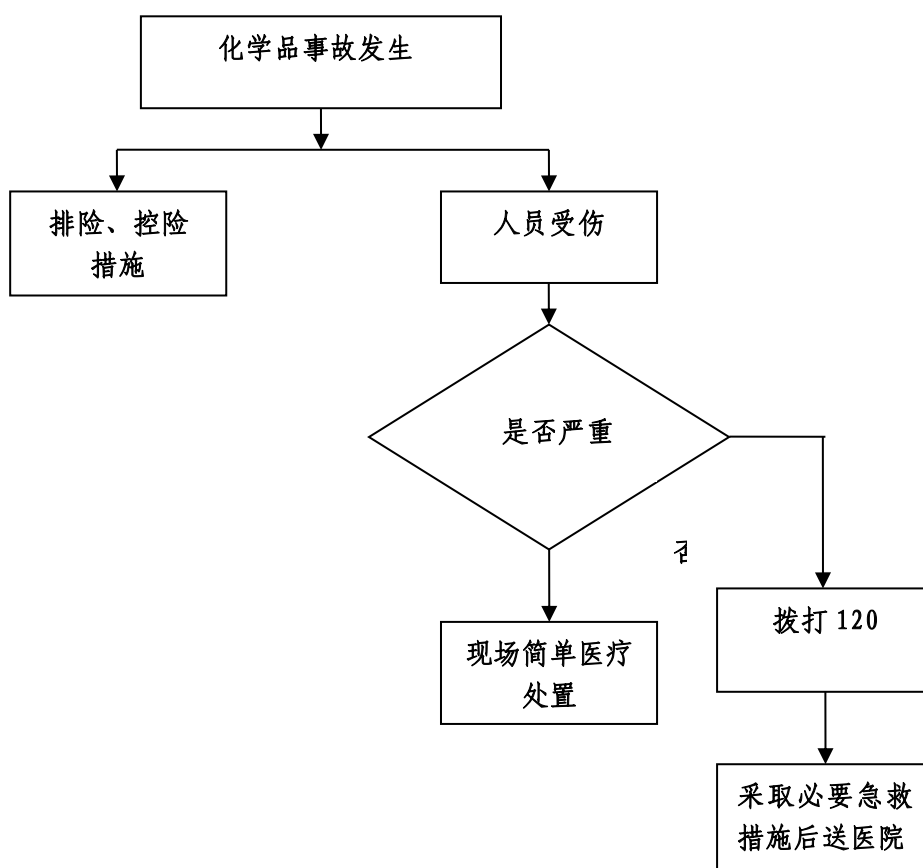
2.2.3 安全员职责：接到通知后迅速赶赴事故现场进行急救处理，并监督安全措施落实和人员到位情况。

2.2.4 班组长职责：汇报有关领导，组织现场人员进行先期处置。

2.2.5 现场工作人员职责：发现异常情况，及时汇报，做好受伤人员的先期急救处置工作。

3 应急处置

3.1 现场应急处置程序



化学品事故发生后，现场人员立即采取应急处置并向班组长报告，班组长迅速向应急救援指挥部汇报，救援指挥部宣布启动处置方案，应急处

置组成员接到通知后，立即赶赴现场进行应急处理。

3.2 现场应急处置措施

3.2.1 当发生化学品事故时，停止现场作业，找出酸、碱伤害原因，及时消除危险点，设置隔离带，维持现场秩序。

3.2.2 如有人员受伤，现场人员立即大声向附近人员呼救，将受伤者移至安全地带，检查判断人员受伤情况，就近迅速清除伤员患处的残余化学物质，脱去被污染或浸湿的衣裤，用自来水反复冲洗烧伤、烫伤、灼伤的部位，以稀释或除去化学物质，时间不应少于半小时。

3.2.3 当强酸溅到眼睛内或皮肤上时，迅速用大量清水冲洗，再以 0.5% 的碳酸氢钠溶液清洗。

3.2.4 当强碱溅到眼睛内或皮肤上时，应迅速用大量的清水冲洗，再用 2% 的稀硼酸溶液清洗眼睛或用 1% 的醋酸清洗皮肤。

3.2.5 当受伤人员能行动，应立即离开事发现场，如有中毒者应给予氧气吸入，出现昏迷者，现场人员应立即进行人工呼吸，并拨打 120 急救。

3.2.6 当发生大面积灼伤或有生命危险时，应及时安排救护车送往医院抢救。

3.3 事故报告

事发单位负责人及时向总指挥汇报人员伤亡情况以及现场采取的急救措施情况，当事故进一步扩大出现人员重伤、死亡时，由总指挥在 1 小时内向地方政府、安监局等上级主管部门汇报事故信息；事件报告内容主要包括：事件发生时间、事件发生地点、事故性质、先期处理情况、重伤死亡人数等。

4 注意事项

4.1 救援人员进入现场应穿戴好个人防护用品，在打开门窗进行通风或打开换气扇通风后进入救援。

4.2 根据现场事态发展，决定是否组织人员疏散，避免造成更大的人员伤害事故。

4.3 冲洗后可用消毒敷药或干净被单覆盖伤面以减少污染，不要在受伤处随便使用消炎类的药膏或油剂，以免影响治疗。

4.4 在经过简单的自救后，要赶快送医院救治，护送者最好是现场人员，因为他们熟知当时的烧伤情况，在到达医院以后，要提供烧伤化学物质的品类、浓度和化学特性，以便医务人员尽快对症治疗。

4.5 伤员、施救人员离开现场后，工作人员应对现场进行隔离，设置警示标识，并设专人把守现场，严禁任何无关人员擅自进入隔离区内。

4.6 进行心肺复苏救治时，必须注意受害者姿势的正确性，操作时不能用力过大或频率过快。

4.7 在运送过程中，对于昏迷不醒的患者可将其头部偏向一侧，以防呕吐物误吸入肺内导致窒息；对昏迷较深的患者不应立足于就地抢救，而应尽快送往医院，但在送往医院的途中人工呼吸绝不可停止。

3-11 火灾事故现场处置方案

1 事故风险分析

1.1 事故类型：火灾。

1.2 事故发生的区域、地点或装置的名称

公司纸袋库及其他各物资储存仓库。

1.3 事故发生的可能时间、事故的危害严重程度及其影响范围

仓库可由于外来火种、设备故障、人员操作不当、储存物品混存性质相抵触、物品变质等原因引起发生火灾事故。

仓库火灾事故会导致房屋坍塌及人员中毒、窒息等伤亡事故。

1.4 事故前可能出现的征兆

电气线路老化、易燃易爆品堆积混放、有自然环境、有阴燃烟雾等现象。

1.5 事故可能引发的次生、衍生事故

可能会引发物体打击、坍塌、触电、爆炸等事故。

2 应急工作职责

2.1 成立应急救援指挥办

指挥：供应处负责人

成员：安全员仓库班组长仓库保管员

2.2 指挥办人员职责

2.2.1 供应处负责人职责：全面指挥仓库火灾事故的应急救援工作。

2.2.2 仓储班组长职责：汇报有关领导，组织现场人员进行先期处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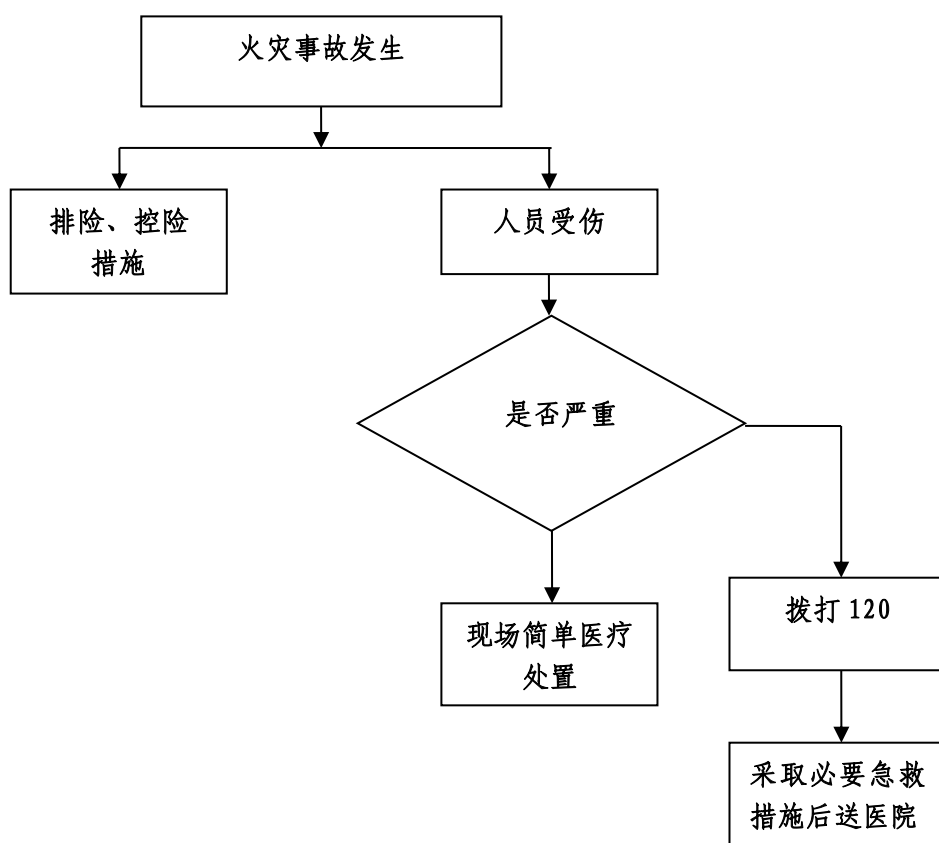
2.2.3 安全员职责：接到通知后迅速赶赴事故现场进行急救处理，并监

督安全措施落实和人员到位情况。

2.2.4 现场工作人员职责：发现异常情况，及时汇报，做好受伤人员的先期急救处置工作。

3 应急处置

3.1 现场应急处置程序



3.1.1 最早发现火情者应立即采取应急处置并向仓储主管报告，仓储主管迅速报告应急指挥部启动本预案；报告的主要内容：火灾情况、有无人员伤亡。

3.1.2 指挥部成员到达事故现场后，根据事故状态及危害程度做出相应的应急决定，指挥疏散现场无关人员，各应急救援队立即开展救援。

3.1.3 事故扩大无法有效控制时，迅速报告公司应急救援总指挥部，启

动上一级应急预案进行处置，并可以根据总指挥部指示拨打 119 请求市消防队支援。报警内容：单位名称、地址、着火物质、火势大小、着火范围；把自己的电话号码和姓名告诉对方，以便联系；同时还要注意听清对方提出的问题，以便正确回答；打完电话后，要立即派人到路口等候消防车，以便引导消防车迅速赶到火灾现场。亡、已采取措施、救灾物资人员需求等。

3.2 现场应急处置措施

3.2.1 落实火灾危险区域隔离措施，仓库内物品迅速转移，切断火势蔓延的途径，控制燃烧范围。

3.2.2 现场人员可以用湿口罩、湿毛巾等捂住口鼻，将身体尽量贴近地面行走或爬行穿过危险区向安全地带疏散，如果门窗、通道等出口已被烟火封住，被困人员可向头部、身上浇水或用湿毛巾湿被单将头部包好再进行疏散。

3.2.3 据储存物品的特性和储存情况，采取针对性灭火措施，扑救人员必须佩戴个人防护面具，防止因吸入烟气导致中毒和窒息。

3.2.4 灭火时，应手提灭火器快速奔赴火场，在离燃烧区 5 米左右时放下灭火器；使用前，先将灭火器上下颠倒几次，使干粉预先松动，喷射时，要将喷射嘴对准火焰根部左右摆动，由近及远，快速推进，不留残火，以防复燃。在扑救油类等液体火灾时，不要直接冲击液面，防止液体溅出，若在室外应从上风处向下风方向喷射。

3.2.5 当人员衣物着火时应迅速脱去或用水等各种物体扑盖灭火。切忌盲目站立或奔跑呼救，以防头面部及呼吸道灼伤。如有人员烧伤时，快速

将伤员撤离火灾现场，面积较小的烫伤可用大量冷水冲洗至少 30 分钟，保护好烧伤创面，尽量避免污染，有利于以后的院内治疗；面积较大或程度较深的烫伤应以干净的纱布敷盖患部简单包扎，尽快转送医院或拨打 120。

3.2.6 如有在救援过程中发生中毒、窒息的人员，立即将伤者撤离到通风良好的安全地带，给予氧气吸入；如呼吸心跳骤停者立即给予胸外心脏按压或人工呼吸，直到病人清醒或医院、医疗组接手为止。

3.3 事故报告

事发单位负责人及时向总指挥汇报人员伤亡情况以及现场采取的急救措施情况，当事故进一步扩大出现人员重伤、死亡时，由总指挥在 1 小时内向地方政府、安监局等上级主管部门汇报事故信息；事件报告内容主要包括：事件发生时间、事件发生地点、事故性质、先期处理情况、重伤死亡人数等。

4 注意事项

4.1 现场救援时注意人员个人防护，防止中毒、窒息、触电、烫伤等衍生事故。

4.2 事故现场应设置好警戒线，严禁无关人员进入现场；现场自救和互救时不熟悉现场情况和灭火方法的人员不得盲目进入危险区域，救人前先确认自己的能力和现场情况是否能够满足对他人施救的需要。

4.3 伤员、施救人员离开现场后，工作人员应对现场进行隔离，设置警示标识，并设专人把守现场，严禁任何无关人员擅自进入隔离区内。

4.4 应急救援结束后要全面检查，确认现场无火灾隐患和建筑物坍塌的隐患。

4.5 进行心肺复苏救治时，必须注意受害者姿势的正确性，操作时不能用力过大或频率过快；对昏迷较深的患者不应立足于就地抢救，而应尽快送往医院，在运送过程中，可将其头部偏向一侧，以防呕吐物误吸入肺内导致窒息；在送往医院的途中人工呼吸绝不可停止。

第四部分 附件

附表 1：指挥部成员通讯联系表

姓名	职务	电话	手机
吴飞虎	总经理	3855055	15325991881
钟朝水	总经理助理	3855034	15355797933
徐明华	经理	3855088	18005791599
伍川	负责人	3637737	18069958123
张伟建	负责人	3856106	15181642386
胡技涛	负责人	3880500	15879057943
叶凡	负责人	3880906	15336923151
陈国庆	负责人	8119	18248513155
齐利新	主任	3668399	18005798699
刘晓瞳	负责人	3856466	17765543175
付雪奎	主任	3855053	17740160019

附表 2：公司各科室通讯联系表

科室	负责人	值班电话	负责人手机
销售科	徐明华	3855088	18005791599
供应科	伍川	3637737	18069958123
财务科	张伟建	3856106	15181642386
综合科	胡技涛	3880500	15879057943
生产调度中心	叶凡	3880906	15336923151
安保科	陈国庆	8119	18248513155
化验室	齐利新	3668399	18005798699
五金仓库	刘晓瞳	3856466	17765543175
制成车间	付雪奎	3855053	17740160019

附表 3：应急救援外部通讯表

单位	电话	备注
嘉陵区安监局	0817-3635063	
嘉陵区政府	0817-3631363	
南充市安监局	0817-2222419	
南充市环保局	0817-2666156	
南充市消防队	0817-2234593	
南充市气象局	0817-2569720	
南充市交通局	0817-2809261	
南充市人民医院	0817-2222207	
南充市人民政府应急办	0817-2225116	0817-2244222

附表 4：公司应急救援各小组通讯联系表

小组	姓名	单位、部门	职务	手机
抢险救灾组	付雪奎	制成车间	主任	17740160019
	齐利新	化验室	主任	18005798699
	叶凡	生产调度中心	信息化管理主管	15336923151
	刘晓瞳	五金厂库	负责人	17765543175
	袁兴旺	制成车间	巡检大班长	13699663757
	雷国友	制成车间	设备大班长	13398412353
	黄江	五金仓库	核算员	13696245539
	田军	五金仓库	仓管员	15882628694
	蒲友圳	制成车间	机修工	15378399015
	朱茂春	制成车间	装车组（装车工	15775812557
	张智	制成车间	水泥工艺员	18783996820
	朱季冬	制成车间	散装发货	15182913701
	雷佳全	制成车间	袋装发货	13989192951
	胡弘鑫	制成车间	水泥磨操作员	15298219386
	张伟	制成车间	水泥磨操作员	13340772883
	程建华	制成车间	机修工	13989185978
	赵和东	制成车间	电气值班	13699696102
	柏爱国	安保科	保安	18990749580
	蒋斌	安保科	保安	18181112985
	杜海涛	安保科	保安	13699680216
	杜明	化验室	物检组长	13699695977
	张智	化验室	水泥工艺员	18783996820
	钟发国	综合科	驾驶员	18780757158
综合组	胡枝涛	综合科	负责人	15879057943
	伍川	供应科	负责人	18069958123
	白兴华	生产调度中心	电气组长	18281727215
	王兴奎	销售科	区域经理	18005793332
医疗组	张卫健	财务科	负责人	15181642386
	徐明华	销售科	销售经理	18005791599
	仇骁	销售科	区域经理	17757969995
	王刚	销售科	区域经理	18957978600
	袁渊	销售科	区域经理	17757969669
应急办	钟潮水	生产调度中心	总经理助理	15155797933
	陈国庆	安保科	负责人	18248513155
	雷兴权	安保科	安全员	135519114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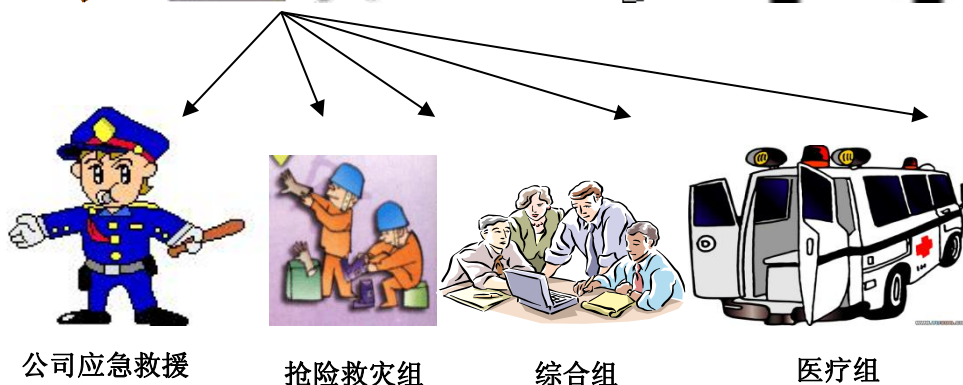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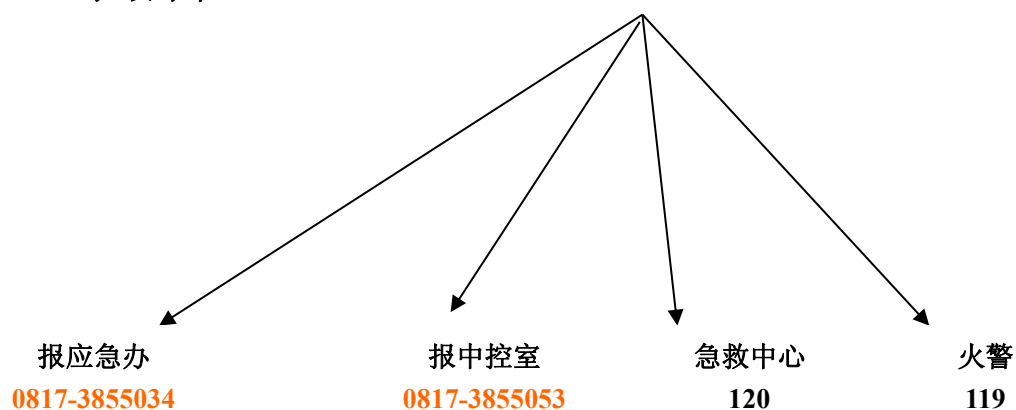
附表 5：公司应急救援装备\设施\物资统计表

序号	物资名称	单位	数量	规格	存放地点
1	安全帽	顶	5	ABS 888-V	应急物资库房
2	防尘帽	顶	5	帆布半包裹	应急物资库房
3	高温防护面罩	个	2	手持式 40.5*25*0.3cm	应急物资库房
4	焊工眼镜	副	4	8#	应急物资库房
5	防尘眼镜	副	4	3M 1621	应急物资库房
6	气割护目镜	副	4	3M	应急物资库房
7	防冲击防护眼镜	副	2	3M 1621 AF	应急物资库房
8	一次性 3M 口罩	个	10	17.5×9.5cm 三层	应急物资库房
9	3M 耳塞	副	10	3M 1110 子弹型耳塞	应急物资库房
10	雨衣	套	15	H-610 165-170	应急物资库房
11	帆布手套	双	30	纯棉加厚型	应急物资库房
12	焊工手套	双	4	得力牌 防静电 15”	应急物资库房
13	线手套	双	20	冠玉牌 精梳棉纱	应急物资库房
14	耐高温手套	双	2		应急物资库房
15	耐酸橡胶手套	双	2	耐酸碱 45 公分	应急物资库房
16	劳保皮鞋	双	5	防砸防刺 38 码	应急物资库房
17	劳保皮鞋	双	5	防砸防刺 40 码	应急物资库房
18	劳保皮鞋	双	5	防砸防刺 42 码	应急物资库房
19	雨鞋	双	5	40 码	应急物资库房
20	雨鞋	双	5	38 码	应急物资库房
21	雨鞋	双	5	42 码	应急物资库房
22	铁丝	千克	6.5	8# 14#	应急物资库房
23	照明手电	把	5	得力牌 DL-2126 3W 充电	应急物资库房
24	水泵	台	1	QW15-30-3 380V、3KM	应急物资库房
25	消防水带（含接头）	米	40	DN65	应急物资库房
26	消防栓扳手	把	1	铸钢地上栓扳手	应急物资库房
27	电源线	米	20	BWB 2×2.5	应急物资库房
28	灭火器	具	4	MFZ/ABC4	应急物资库房
29	消防铲	把	6	军用连柄锹	应急物资库房
30	消防桶	个	6	H30cm×R60cm	应急物资库房
31	交通路锥	个	10	塑料 70CM	应急物资库房
32	警戒线	卷	2	PE 警戒胶带 20 米/卷	应急物资库房
33	安全带	副	5	五点式双挂钩	应急物资库房
34	安全绳	米	50	直径 20mm	应急物资库房
35	便携式有毒气体检测仪	套	1	DR-650	应急物资库房
36	担架	副	1	铝合金 200*53*16cm	应急物资库房
37	急救箱	个	2	富林保健药箱 A003-B	安全环保部、中控室
物资保管员：刘晓瞳（手机：17765543175）					

附表 6：应急救援响应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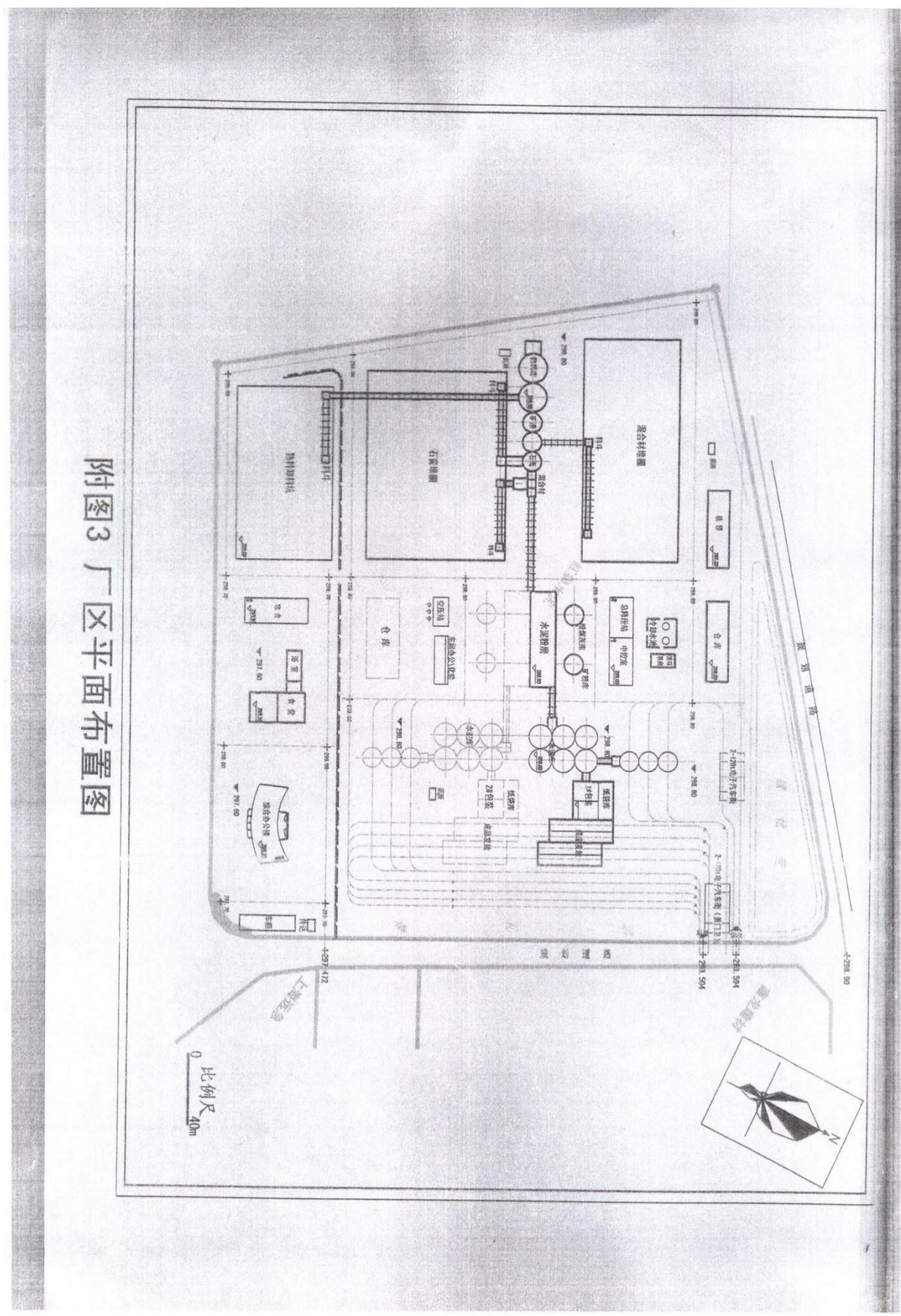


事故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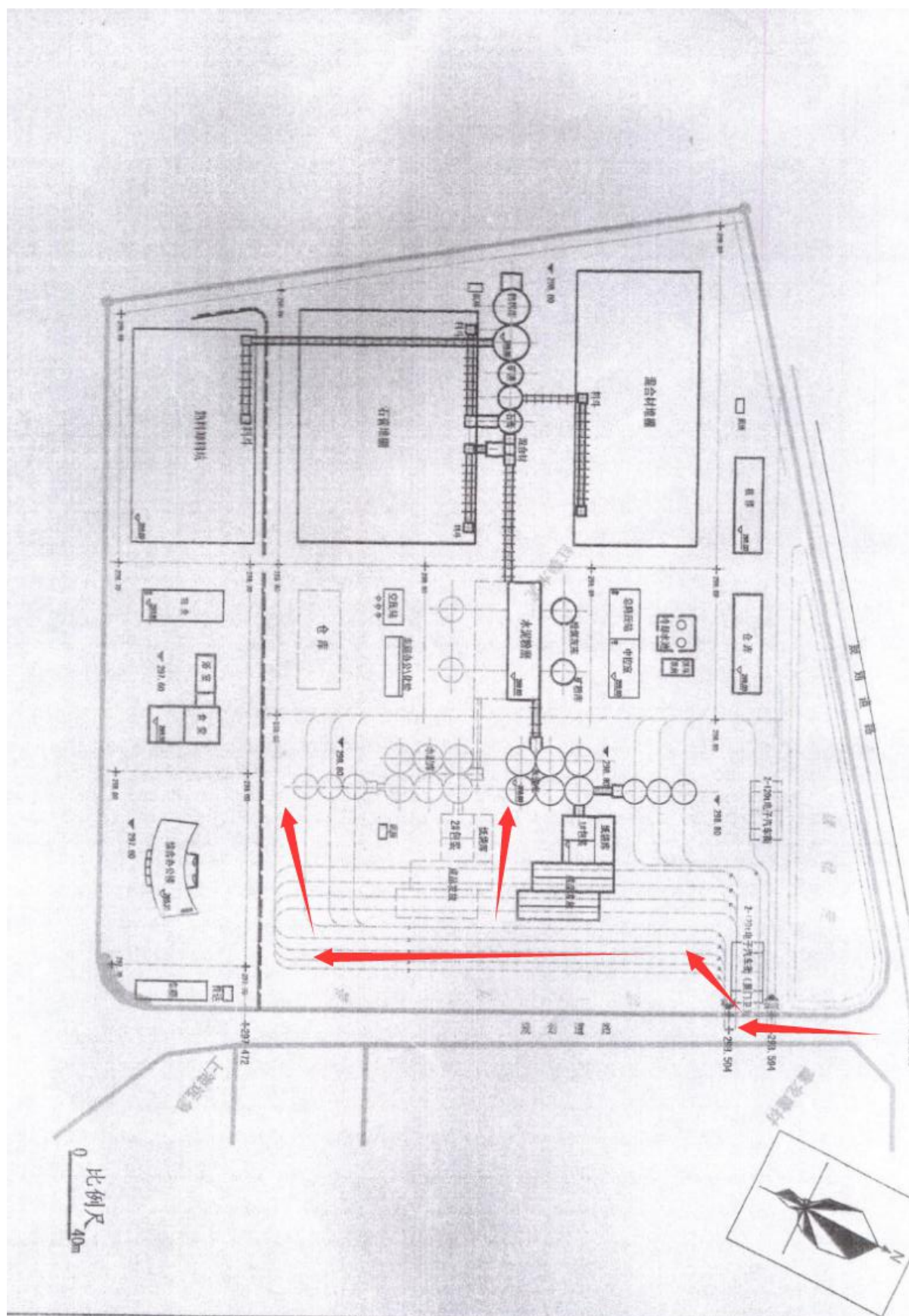


嘉陵区、南充市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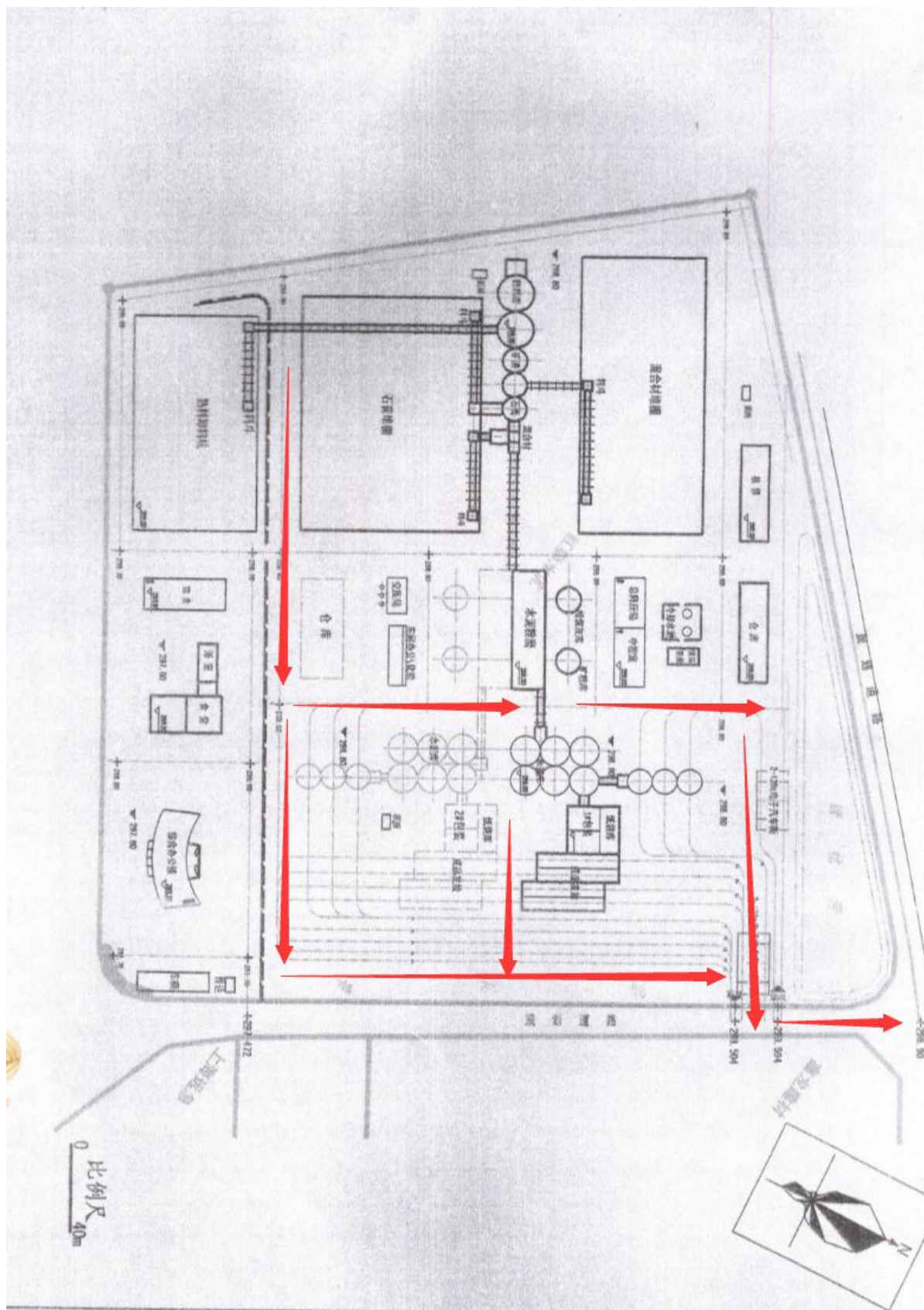
附表 7: 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表 8: 应急救援图



附表 9：应急疏散图



附表 10：危险源一览表

序号	危险源	易发生事故类型
1	石灰石堆场	坍塌、中毒、车辆伤害
2	原料破碎设备	机械伤害、物体打击、火灾、爆炸、高处坠落
3	磨机	高处坠落、中毒和窒息
4	水泥库	物体打击、高处坠落、中毒和窒息
5	压力储气罐	压力容器爆炸

150

